



杭州银行
BANK OF HANGZHOU

股票代码：600926



2025
年度报告

ANNUAL • REPORT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亲自出席董事 12 名。

三、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宋剑斌，行长张精科、分管财务工作副行长章建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晓茵，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2025 年末期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0 元（含税），上述预案尚待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此基础上，加上 2025 年中期每 10 股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80 元（含税），2025 年全年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60 元（含税）。

六、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2025 年度财务数据与指标均为合并报表数据，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七、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八、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九、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重大风险提示：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管理情况”。

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4
致股东的信.....	5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7
二、投资者关注的重点事项说明.....	40
三、业务综述.....	42
四、资本管理情况.....	51
五、风险管理情况.....	52
六、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55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8
一、公司治理运作情况.....	58
二、股东会.....	59
三、董事会.....	59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5
五、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73
六、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75
七、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76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77
九、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77
十、组织架构、员工及分支机构情况.....	78
十一、环境与社会责任.....	8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10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10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致股东的信

尊敬的各位股东、投资者：

2025 年是杭州银行“二二五五”战略圆满收官之年。过去五年，我们紧扣国家发展大局，秉持打造中国价值领先银行的愿景，积极应对外部复杂环境，坚持党建引领、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扎实推进战略实施，实现“质量、效益、规模”协调发展，综合实力、公司价值持续提升，向社会、向全体股东交出了一份稳健向好的金融答卷。在此，我谨代表杭州银行董事会及管理层，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杭州银行发展的广大客户和全体股东、投资者及各界合作伙伴，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二二五五”战略圆满收官，整体经营稳中向好，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

“十四五”期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聚焦主责主业，稳健经营，圆满达成“二二五五”战略主要规划目标。一是**规模效益实现双翻番**。2025 年末资产总额突破 2.36 万亿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102.08%，贷款总额、存款总额五年复合增速分别为 17.25% 和 15.59%；2025 年实现净利润 190.29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166.6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5%，较 2020 年提升 3.51 个百分点。二是**质量资本夯实硬支撑**。2025 年不良贷款率 0.76%，拨备覆盖率 502.24%，资产质量和风险抵补能力始终保持上市银行先进水平；得益于可转债的成功转股以及不断提升的盈利能力，2025 年末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9%，较 2020 年末提升 1.06 个百分点，资本实力显著增强。

我们牢固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理念，不断夯实客户基础。五年来，我们深入实践精细化客户运营，扎实推进拓客访客，积极开展客户分层分类识别与需求挖掘，公司金融围绕九大目标客群，持续打造“六通六引擎”产品服务体系，强化流量经营与专业专营；零售金融推进“五位一体”战略，升级“幸福金桂”财富品牌，全方位构建分层产品体系；小微金融健全普惠长效机制，深化向信用端、企业端两大延伸。2025 年，全行有效客户数较 2020 年增长 249.06%，为我们业务发展、价值跃迁奠定了坚实和宝贵的客户基础。

我们坚守服务实体的初心使命，积极优化业务布局。五年来，我们将信贷资源主动配置到国家战略重点领域，实现了制造业、科创、绿色贷款总规模“三个千亿”的突破，三类贷款分别较 2020 年末增长 208.39%、285.91% 和 245.16%；我们着力优化资负结构，加大信贷投放，深挖低成本核心存款潜力，同时加快发展财富管理、资产托管、跨境金融等中间业务。2025 年末杭银理财存续理财产品规模突破 6,000 亿元，较 2020 年末增长超过 130%，全行中间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提升至 10.84%。

我们坚持筑牢风险合规防线，全面夯实稳健经营根基。五年来，我们深入践行“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方针，持续增强风险合规创造价值意识，深入打造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优化“三大法宝”，建立“三大抓手”，建设“三大中心”，夯实“三道防线”；我们不断强化风险政策对资

产投向的引导和约束，深化产业链、制造业、科创等重点领域风控机制改革，加强数智风控技术的应用，将风险防控贯穿经营发展全过程。在风险合规领域的深耕，筑牢了我们稳健经营的底线，更赋予了我们在经济波动中从容应对、行稳致远的底气与能力。

我们持续推进“数智杭银”建设，有效激活组织效能。五年来，我们深入实施科技人才强军计划，推动金融科技更深融入业务发展与经营管理，持续加强数据治理，努力提升监管数据管理、客户信息标准化及数据质量水平。同时我们聚焦科创金融、信用小微、中小企业服务、财富管理等重点领域，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在科技与机制领域的长期投入与坚定改革，为我们积蓄了数据资产、人才储备、技术能力和变革勇气，在时代将 AI 推至金融变革的潮头，我们谈论其与业务的深度融合，不再是凭空想象，而是磨砺以须。

“三三六六”战略谋篇布局，坚持长期主义，以战略定力把握发展主动

当前全球经济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地缘政治冲突持续发酵，金融市场波动加剧，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显著上升。但同时，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调没有改变，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建设，新质生产力不断培育壮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持续深化，这既是我们抵御不确定性冲击的底气所在，更为我们未来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面向新发展阶段，我们谋划制定了五年战略规划（2026-2030）（简称：“三三六六”战略），我们将以“客户、规模、效益”三维目标引领未来五年高质量发展，以“流量化、数智化、国际化”三大战略导向驱动经营理念和商业模式变革，以“公司金融、中小微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子公司、区域分行”六大战略重点引导业务优化升级，以“员工成长、风险管理、科技赋能、精细管理、敏捷组织、创新变革”六大能力提升支撑战略落地。

推动“三三六六”战略的落地见效，我们将把握好三大维度的战略方向，一是客户与市场维度，全力推进客户基础壮大，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加强优质客群培育；二是规模与结构维度，更加注重业务结构优化，推动重点分行市场占有率提升，加大战略业务布局力度；三是效益与质量维度，坚守风险稳健底线，持续提升经营效益，锤炼穿越周期的发展韧性。

围绕上述核心战略方向，我们将聚焦客户发展、风险防控、数智赋能、敏捷组织等关键领域，系统施策、协同发力，以强大的战略定力和执行能力，切切实实把战略目标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发展成效，努力以高质量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各种不确定性。

我们将始终坚持客户至上理念。客户是企业安身立命之本，也是高质量发展的根基。我们要持续不断扩大客群，通过构建行研驱动的产业金融服务、巩固提升科创金融特色品牌、构建结算驱动的中小企业服务、构建基于投资能力的财富金融服务等方式与手段，分层经营、综合经营，了解客户痛点，与客户同心，建立更为体系化的客户经营模式。

我们将继续强化风险管理体系。风险形势日趋复杂，筑牢风控体系、提升风险管理能力至关重要。风险管理体系与能力要始终与战略方向相适配，不断提升前瞻性。我们将持续优化完善组

织与治理架构、政策与流程、工具与系统以及专业风险管理队伍。通过良好的风险合规管理，确保整体资产质量稳定，为所有利益相关方守住安全底线。

我们将持续深化科技赋能。数字化已成为中小银行重构竞争格局的核心要素，AI 赋能将成为银行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我们将积极把握数字化转型与人工智能发展机遇，推动 AI 在财富管理、营销服务、风险控制等领域的应用落地，围绕客户经营、产品运营、渠道管理、风险防控、业务流程等维度，加快推动与自身发展相匹配的 AI 布局。

我们将努力打造敏捷组织。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中小银行唯有依托效率才能面对行业竞争。我们将加强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着力提升内部运营效率与市场响应效率，积极打造面向市场及客户的服务型、敏捷化组织体系，不断凝聚组织合力，健全体系化创新管理机制，聚焦重点战略领域挖掘创新机遇、培育发展新动能。

2026 年是国家“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杭州银行成立三十周年和“三三六六”战略的启航之年。我们将始终牢记金融企业的社会责任与使命担当，坚守服务实体经济本源，持续深化金融“五篇大文章”的实践，以更敏捷的姿态拥抱变化、更专业的服务赋能客户、更敬畏的心态坚守风险、更温暖的行动回馈社会，凝心聚力实现全体杭银人“优等生、好银行”的共同目标，为国家经济繁荣、社会进步贡献杭银力量！

董事长：宋剑斌

2026 年 4 月 22 日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杭州银行	指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金融监管总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金融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
杭银理财	指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末、本期末、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期、期内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州银行
公司的英文名称	BANK OF HANGZHOU CO., LT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HZBAN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剑斌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莉	王志森
联系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电话	0571-87253058	0571-87253058
传真	0571-85151339	0571-85151339
电子信箱	wangxiaoli@hzbank.com.cn	wangzhisen@hzbank.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4年，因公司总部迁址，注册地址由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46号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6
公司网址	http://www.hzbank.com.cn
电子信箱	ir@hzbank.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证券简况

种类	上市交易所	简称	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州银行	600926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银优1	360027
可转换公司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银转债	110079

注：1.杭银转债已于 2025 年 7 月 7 日摘牌。
2.杭银优 1 已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摘牌。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丽菁、邱晨洁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7 层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祝晓飞、陈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7 日

二、公司业务概要

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9 月，是一家总部位于中国杭州的城市商业银行。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代码：600926）。公司主要业务分布在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公司坚持做精杭州、深耕浙江，同时积极拓展长三角区域及国内一线城市业务，搭建了覆盖浙江全省和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的区域经营布局。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服务区域经济、中小企业和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便捷、亲和及全面的金融服务。经过近三十年的稳健发展，公司已拥有较为扎实的客户基础，形成了较为完备的金融产品体系，业务资质不断完善，服务功能持续增强，综合化服务能力不断提升，综合实力和市場影响力持续增强，已成长壮大为一家经营业绩优良、资产质量优异、综合实力跻身全国城市商业银行前列的上市银行。

三、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公司发展战略

2025 年，公司坚决落实行党委、董事会决策部署，坚定实施“二二五五”战略，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攻坚克难、实干争先，“二二五五”战略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金融稳步前行，业务转型成效初显；小微金融迎难而上，扎实推进“两个延伸”；零售金融深化转型，客群经营提质增效；大金市专业制胜，理财规模实现突破；风险合规笃行致远，基础管理不断夯实。至规划期末，主要规划目标顺利达成，规模指标超额完成，经营效益稳步提升，资产质量领先同业，资本实力显著增强，客户基础不断夯实。

2025 年，公司启动新一轮战略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全覆盖的访谈与调研，系统梳理行内外经营数据与关键信息，聚焦重点，形成新一轮战略规划（以下简称“三三六六”战略）。未来五年，公司将持续践行新发展理念，立足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坚持长期主义，秉持打造中国价值领先银行的愿景，坚定实施“三三六六”战略，基于“三维”目标、按照“三化”导向、打造六新战略业务、推动六大能力提升，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发展，争做“优等生、好银行”。

“三维”目标：以客户、规模、效益三维目标引领未来五年高质量发展。

“三化”导向：以流量化、数智化、国际化三大战略导向驱动经营理念和商业模式变革。

六新战略业务：以六新战略业务引导业务优化升级、打造新的增长引擎。**公司金融业务**激发新动力，进一步支持科创金融、产业金融及外向型实体经济；**中小微金融业务**开启新里程，持续升级小微业务模式，加强综合化经营；**零售金融业务**实现新增长，发力财富管理、数字化经营、优质个贷；**金融市场业务**明晰新定位，在夯实和提升自营投资业务基本盘的基础上，做强同业客户经营和同业生态圈打造；**子公司**力争新布局，强化子公司与母行协同，积极获取高潜业务领域新牌照；**区域分行**发展取得新突破，强化总行赋能，打造可复制商业模式。

六大能力提升：以六大能力提升补齐能力短板、支撑全行战略顺利落地。加力锻造**员工成长**，

制定与战略高度契合的关键岗位驱动的人才战略；不断强化**风险管理**，着力向精准化、前瞻性的风险管理体系转型；加快推进**科技赋能**，聚焦高价值场景的同时推动组织和流程变革；持续深化**精细管理**，推动管理变革以实现真正的降本增效；深入打造**敏捷组织**，提升内外部效率以更好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聚力推动**创新变革**，加速公司现有创新的规模化运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治理稳健高效。公司股权结构多元，各类资本相互融合，股东行为规范且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为稳健的公司治理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深入贯彻“两个一以贯之”，积极强化党建引领，持续完善符合现代金融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架构，期内稳妥推进监事会改革相关工作，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职能，确立了党委核心领导、董事会战略决策与依法监督、经营层合规经营的新治理格局，积极提升公司治理运作效率；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经理人制度和风险与收益匹配、短期与长期兼顾的绩效管理机制增强了公司治理的内生动力和可持续竞争力。

2.区域布局优势明显。公司立足杭州、深耕浙江，积极拓展长三角区域及国内一线城市业务，搭建了覆盖浙江全省和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在内的区域经营布局，区内经济发展领先。其中，作为公司的业务主阵地，浙江省深入践行“八八战略”，紧扣省委“一个首要任务、三个主攻方向、两个根本”总体工作部署，大力弘扬“六干”作风，扎实推进“十项重大工程”，加力加快释放宏观政策效应，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经济运行向新向好；期内生产供给稳步扩张，有效投资结构优化，消费潜力不断释放，对外贸易展现韧性，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经营主体扩量增质，经济循环畅通活跃，共同富裕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得益于经营区域内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各项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3.战略转型坚定聚焦。公司坚持“客户导向、数智赋能，持续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的战略定位，围绕“二二五五”战略有序推进业务转型与结构调整。公司金融深入推动流量经营、专业专营业务策略；拓客访客持续上量，“四通”产品体系迭代优化；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转型初显成效。零售金融客户经营策略逐步形成，围绕制胜财富业务、巩固消费信贷，稳步提升综合经营能力；针对养老金融创新经营模式，并推动产品服务适老改造。小微金融建立完善普惠金融长效机制和专业运营体系，持续推进向信用端、企业端“两大延伸”，完善“敢贷、愿贷、能贷、会贷”机制；金融市场业务持续夯实投研和服务两大动能，发力对客交易、资产管理、资产托管等轻资本业务。

4.数智赋能提质增效。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深入落实“数字金融”建设，明确信息科技“数据集成者、业务合作者、创新引领者、技术提供者”的战略定位，着力打造“数智杭银”建设，并以重大项目为抓手，通过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和管理提升。期内公司加速人工智能在办公、营销、风控、研发等场景的应用落地，大力推进数字化创新和大运营转型，将金融科技和数字化运营作为客户经营的载体、获客的抓手和风控的手段，全面推进线

上线下融合，为客户在各种场景下提供便捷、高效、普惠、安全的产品和服务。

5.风险管理务实有效。公司长期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方针，坚守全员全程的风控策略，持续优化风险管理机制、政策与流程，不断强化风险管理队伍、工具与系统建设。期内公司巩固深化风险排查检查、信贷结构调整、员工行为管理“三大法宝”，建立完善信贷稽核机制、员工内控行为分类评价、团队内控行为分类评价“三大抓手”，着力建强风险计量、监测预警、信贷检查“三大中心”；持续深化产业链与行业研究，完善风险政策与授信标准，优化大类资产配置；分类完善大额授信、中小实体、大零售、金融同业等重点客群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加强风险管理队伍建设，积极提升风险管理专业性与有效性，资产质量保持上市银行前列。

6.基础管理不断强化。公司高度重视精益化管理能力建设，深入实施“双基”管理、“新三化”建设；深化敏捷组织体系建设，强化战略支撑，坚持以客户导向优化重点板块组织架构设置，以产能为中心推进营销团队建设；推进市场化机制运行，强化激励约束导向，完善高管履职评价，夯实能上能下制度基础；深化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培养机制，优化梯队结构；强化干部全周期管理监督；推进分层分类人才培养，“三教”建设、“三航一营”稳步推进；加强资产负债主动化管理，经营管理协调能力不断提高；强化网点分层分类管理，实施区域分行转型发展方案。

六、公司获奖情况

类别	评奖机构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银行排名	英国《银行家》杂志	“2025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按一级资本排名 110 位，排名较上年上升 20 位	2025 年 7 月
	《财富》FORTUNE	2025 年《财富》中国 500 强排行榜中位列 238 位，排名较上年上升 26 位	2025 年 7 月
综合金融服务	中共浙江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在浙金融机构支持浙江经济社会发展成绩突出集体	2025 年 12 月
	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 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	年度浙江省“民营企业最满意银行”市级机构 年度“服务‘创新浙江’先锋银行”金融机构	2025 年 4 月
	《每日经济新闻》	年度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奖	2025 年 11 月
企业社会责任	中共杭州市委办公厅、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杭州市“春风行动”爱心单位	2025 年 12 月
	浙江省企业社会责任促进会	浙江 ESG 先锋企业	2025 年 6 月
	杭州市慈善总会（杭州市慈善联合会） 杭州市企业上市与并购促进会 杭州财富管理联合会	2025 杭州市上市公司 ESG 战略慈善影响力先锋企业	2025 年 9 月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8,798,611	38,381,172	1.09	35,015,541
营业利润	21,209,349	19,259,238	10.13	16,286,983
利润总额	21,188,742	19,226,096	10.21	16,281,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29,250	16,982,563	12.05	14,383,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33,344	16,761,640	12.36	14,038,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40,863	65,826,716	142.06	72,250,783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3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62,805,622	2,112,355,860	11.86	1,841,330,802
贷款总额	1,071,876,407	937,498,709	14.33	807,095,572
其中：公司贷款	769,868,944	631,649,972	21.88	527,011,632
个人贷款	302,007,463	305,848,737	-1.26	280,083,9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 准备	40,604,636	38,306,013	6.00	34,282,504
负债总额	2,199,616,856	1,976,307,861	11.30	1,730,037,592
存款总额	1,440,578,577	1,272,551,288	13.20	1,045,277,254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517,252,636	438,415,371	17.98	449,487,751
公司定期存款	498,800,733	477,565,971	4.45	333,983,678
个人活期存款	76,921,890	71,121,285	8.16	53,056,276
个人定期存款	283,820,965	228,726,493	24.09	175,243,261
保证金存款	55,774,251	49,675,560	12.28	31,741,372
其他存款	8,008,102	7,046,608	13.64	1,764,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188,766	136,047,999	19.95	111,293,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资产	133,188,766	109,073,652	22.11	94,318,863
普通股总股本（千股）	7,249,003	6,049,255	19.83	5,930,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37	18.03	1.89	15.90

注：1.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下同；

2.公司贷款包括票据贴现；其他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开出汇票、信用卡存款、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3.上表“贷款总额”“存款总额”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百分点）	2023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6	2.74	-2.92	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1	2.34	7.26	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2.63	2.71	-2.95	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5	16.00	下降 1.35 个百分点	15.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9	15.78	下降 1.29 个百分点	15.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股）	21.98	10.88	102.02	12.18

注：1.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2025年1月，公司按照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票面利率4.10%计算，向“20杭州银行永续债”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2.87亿元（含税）；2025年6月，公司按照票面利率2.41%计算，向“24杭州银行永续债01”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2.41亿元（含税）；2025年12月，公司按照杭银优1票面股息率4.00%计算，向全体杭银优1股东合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00亿元（含税）。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考虑了相应的永续债利息和优先股股息。

(三) 补充财务指标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百分点）	2023年度
盈利能力指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59	14.94	下降 1.35 个百分点	14.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 净资产收益率	13.44	14.74	下降 1.30 个百分点	14.16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平均总资产 收益率	0.85	0.86	下降 0.01 个百分点	0.8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4.94	16.02	下降 1.08 个百分点	15.57
净利差（NIS）	1.36	1.51	下降 0.15 个百分点	1.59
净利息收益率（NIM）	1.36	1.41	下降 0.05 个百分点	1.50
成本收入比	30.03	29.41	上升 0.62 个百分点	29.40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利息净收入占比	71.11	63.72	上升 7.39 个百分点	66.92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28.89	36.28	下降 7.39 个百分点	33.08
其中：中间业务净收入占比	10.84	9.69	上升 1.15 个百分点	11.55
迁徙率指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63	0.86	下降 0.23 个百分点	0.62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61.36	49.79	上升 11.57 个百分点	42.49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7.74	62.13	上升 5.61 个百分点	47.47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34.42	65.53	下降 31.11 个百分点	52.47

注：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3.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2]。

4.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5.净利息收益率=净利息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6.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四) 补充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百分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风险指标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540,567,228	497,846,537	8.58	335,824,577
现金净流出量	242,309,621	203,680,959	18.97	219,450,537
流动性覆盖率（%）	223.09	244.42	下降 21.33 个百分点	153.03
流动性比例（%）	99.85	101.43	下降 1.58 个百分点	66.09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0.76	0.76	与上年末持平	0.76
拨备覆盖率	502.24	541.45	下降 39.21 个百分点	561.42
拨贷比	3.81	4.11	下降 0.30 个百分点	4.25
资本充足率指标（%）				
资本充足率	14.37	13.80	上升 0.57 个百分点	12.5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76	11.05	上升 0.71 个百分点	9.6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9	8.85	上升 0.74 个百分点	8.16
其他监管财务指标（%）				
存贷比	72.53	72.28	上升 0.25 个百分点	75.67
拆入资金比	1.80	1.71	上升 0.09 个百分点	2.78
拆出资金比	2.62	1.73	上升 0.89 个百分点	2.73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5.65	3.47	上升 2.18 个百分点	3.6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25.29	23.49	上升 1.80 个百分点	23.94

注：1.流动性风险指标依据中国银保监会 2018 年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计算。

2.资本充足率指标自 2024 年起依据金融监管总局 2023 年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

3.同业拆借资金比例依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7 年发布的《同业拆借管理办法》以人民币口径计算。

4.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以非并表口径计算。

5.其他指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颁布的公式及监管口径计算。

(五) 最近三季度末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1,293,878,377	1,225,179,024	1,194,567,328
所需的稳定资金	1,089,326,180	1,079,897,164	1,046,593,198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18.78	113.45	114.14

注：净稳定资金比例依据中国银保监会 2018 年发布的《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计算。

二、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977,642	10,115,566	8,786,802	9,918,601
营业利润	6,837,909	6,530,168	4,575,300	3,265,972
利润总额	6,848,816	6,521,771	4,552,299	3,265,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21,119	5,641,177	4,222,587	3,144,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968,331	5,590,913	4,189,967	3,084,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95,319	-18,033,428	53,483,806	76,595,166

注：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32,834	-87	-2,9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298,125	360,361	491,2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65,849	-59,794	-28,722
所得税影响额	-69,204	-79,557	-115,154
合计	195,906	220,923	344,487

注：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及债权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系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25 年是公司“二二五五”战略收官之年，公司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落实行党委、董事会决策部署，围绕“从严治行、服务客户、转型发展”主题主线，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挑战，圆满完成“二二五五”战略主要目标，为下一个五年战略规划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7.99 亿元，同比增长 1.09%，其中利息净收入 275.92 亿元，同比增长 12.8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07 亿元，同比增长 13.10%；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 190.29 亿元，同比增长 12.05%。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3,628.0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86%；贷款和垫款总额 10,718.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43.78 亿元，增幅 14.33%；负债总额 21,996.1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30%；存款总额 14,405.7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80.27 亿元，增幅 13.20%。报告期末，杭银理财存续理财产品规模超 6,0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9%。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0.76%，与上年末持平；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 55.87% 和 45.44%；拨备覆盖率 502.24%。

(二) 利润表分析

2025 年，公司资产规模保持稳健增长。期内公司资产配置效率显著提升，有力带动利息净收入和中间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夯实了盈利基础。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7.99 亿元，同比增加 4.17 亿元，增幅 1.09%；实现净利润 190.29 亿元，同比增加 20.47 亿元，增幅 12.05%。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公司主要损益项目变化：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化 (%)
营业收入	38,798,611	38,381,172	1.09
其中：利息净收入	27,591,627	24,457,062	12.82
非利息净收入	11,206,984	13,924,110	-19.51
税金及附加	-418,365	-384,588	8.78
业务及管理费	-11,650,019	-11,286,131	3.22
信用减值损失	-5,511,412	-7,446,335	-25.9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24	-	/
其他业务支出	-7,442	-4,880	52.50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607	-33,142	37.82
利润总额	21,188,742	19,226,096	10.21

所得税费用	-2,159,492	-2,243,533	-3.75
净利润	19,029,250	16,982,563	12.05

1. 利息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公司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支持力度，优化信贷资源配置，稳步提升信贷资产占比；深化存款定价精细化管理，有效引导存款成本下行；提升同业业务择时能力，灵活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多措并举驱动利息净收入实现稳健增长。期内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 275.92 亿元，同比增加 31.35 亿元，增幅 12.82%；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71.1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62,924	2.00	1,240,730	1.9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4,663	0.21	85,923	0.1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92,811	1.89	708,767	1.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830,340	58.30	37,530,793	59.70
其中：个人贷款	10,769,565	17.05	12,559,433	19.98
公司贷款	25,695,263	40.68	24,559,109	39.06
贴现	365,512	0.58	412,251	0.66
债权投资	15,475,157	24.50	17,209,089	27.37
其他债权投资	8,273,456	13.10	6,093,067	9.69
小计	63,169,351	100.00	62,868,369	100.00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13,963	3.13	1,743,366	4.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01,194	10.97	4,562,648	11.88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8,181	2.16	1,229,730	3.20
吸收存款及其他	22,580,632	63.47	23,814,749	62.00
应付债券	7,139,670	20.07	6,988,976	18.20
租赁负债	74,084	0.21	71,838	0.19
小计	35,577,724	100.00	38,411,307	100.00
利息净收入	27,591,627	/	24,457,062	/

(1) 主要生息资产与计息负债

公司加强对宏观形势和国家相关政策的研判，强化定价策略引导和精细化管理，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净利息收益率处于合理水平。期内公司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平均余额呈平稳上升态势，分别较上年增长 17.40%和 12.83%；生息资产平均利率 3.11%，较上年下降 53 个基点，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降低融资成本，叠加市场变化以及 LPR 利率下行等

因素影响，报告期内贷款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60 个基点，投资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49 个基点；计息负债平均利率 1.75%，较上年下降 38 个基点，主要是由于公司合理调整负债结构，把握市场机会、期内多次下调各品种存款定价，有效控制负债成本，报告期内存款付息率较上年下降 37 个基点；净利差 1.36%，较上年下降 15 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 1.36%，较上年下降 5 个基点。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公司资产负债项目平均余额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生息资产				
客户贷款	1,008,869,920	3.65%	884,084,157	4.2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6,275,491	1.31%	94,369,516	1.31%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①	79,322,535	1.67%	44,686,908	1.78%
金融资产投资②	845,530,065	2.81%	706,035,109	3.30%
合计	2,029,998,011	3.11%	1,729,175,690	3.64%
计息负债				
吸收存款	1,350,856,333	1.67%	1,168,044,551	2.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③	255,245,590	1.83%	269,114,036	2.15%
应付债券	362,417,593	1.97%	284,844,485	2.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63,144,394	1.76%	78,523,522	2.22%
租赁负债	2,087,569	3.55%	1,997,601	3.60%
合计	2,033,751,479	1.75%	1,802,524,195	2.13%
净利息收入	27,591,627	/	24,457,062	/
净利差		1.36%	/	1.51%
净利息收益率		1.36%	/	1.41%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公司管理账户的日均余额，未经审计；
2.平均利率按照利息收入/支出除以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平均余额计算；
3.①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②包括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5.③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公司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12.07 亿元，同比减少 27.17 亿元，降幅 19.51%；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8.89%，较上年同期下降 7.39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07,046	37.54	3,719,599	26.7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46,017	47.70	4,697,821	33.7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38,971	-10.16	-978,222	-7.03
其他非利息收入	6,999,938	62.46	10,204,511	73.29
合计	11,206,984	100.00	13,924,110	100.00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公司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4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8 亿元,同比上升 13.80%,主要是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96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928,522	69.61	2,432,385	65.39
投行类业务手续费	615,637	14.63	603,021	16.21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592,661	14.09	629,272	16.9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302,520	7.19	206,398	5.55
代理业务手续费	277,071	6.59	273,989	7.37
银行卡手续费	26,814	0.64	26,791	0.72
其他	602,792	14.33	525,965	14.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46,017	127.07	4,697,821	126.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38,971	-27.07	-978,222	-26.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07,046	100.00	3,719,599	100.00

(2) 其他非利息收入

公司其他非利息收入主要由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组成。报告期,公司其他非利息收入为 70.0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05 亿元,降幅 31.40%,主要是由于投资结构调整及市场波动影响。

下表列示了所示期间公司其他非利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收益	8,618,273	123.12	7,324,225	71.7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96,737	-31.38	2,443,522	23.95
汇兑损益	285,462	4.08	91,302	0.89
其他业务收入	7,223	0.10	11,840	0.12
资产处置损益	32,834	0.47	-87	0.00
其他收益	252,883	3.61	333,709	3.27
合计	6,999,938	100.00	10,204,511	100.00

3.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合计 116.50 亿元，同比增加 3.64 亿元，增幅 3.22%；公司成本收入比 30.03%，较上年同期上升 0.62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员工费用	7,878,611	67.63	7,676,905	68.0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8,822	4.28	488,765	4.33
固定资产折旧	396,026	3.40	344,078	3.05
无形资产摊销	153,316	1.32	127,896	1.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677	0.83	91,490	0.81
租赁费	25,608	0.22	27,477	0.24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2,600,959	22.33	2,529,520	22.41
合计	11,650,019	100.00	11,286,131	100.00

4. 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坚持稳健、审慎的拨备计提政策，期内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5.11 亿元，其中贷款和垫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3.24 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同业	-5,017	-0.09	9,505	0.13
拆出资金	19,126	0.35	15,417	0.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23	0.22	42,111	0.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7,342,773	133.23	8,286,527	111.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8,956	-0.34	193,756	2.60
债权投资	-3,327,843	-60.38	-1,361,316	-18.28
其他债权投资	754,812	13.70	-160,154	-2.15
其他资产	12,188	0.22	15,771	0.21
预计负债	722,006	13.10	404,718	5.44
合计	5,511,412	100.00	7,446,335	100.00

5.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合计 21.59 亿元，同比减少 0.84 亿元，下降 3.75%，主要是由于免税收入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12,846	185.82	3,278,499	146.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3,354	-85.82	-1,034,966	-46.13
合计	2,159,492	100.00	2,243,533	100.00

(三)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3,628.0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504.50 亿元，增幅 11.86%。

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本节“(三)资产情况分析”中的金融工具除在“资产构成情况分析”表中按财政部要求包含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收利息之外，其他部分仍按未包含应收利息的口径进行分析。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公司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1. 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3,779,337	6.09	118,888,214	5.63
存放同业款项	15,765,169	0.67	11,263,254	0.53
拆出资金	36,354,794	1.54	21,211,209	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1,919,390	2.62	50,403,872	2.3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32,540,364	43.70	900,326,175	42.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601,345	5.44	211,285,659	10.00
债权投资	444,071,811	18.79	485,578,624	22.99
其他债权投资	459,580,075	19.45	273,760,452	12.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0,905	0.03	593,215	0.03
其他	39,452,432	1.67	39,045,186	1.85
合计	2,362,805,622	100.00	2,112,355,860	100.00

注：1.其他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资产；

2.上表项目的账面余额包含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发放贷款及垫款

报告期，公司不断强化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服务支持，优化信贷投放结构，贷款规模及占比稳步提升；同时公司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方针，坚守全员全程的风控策略，积极应对市场形势变化，持续健全各项风险管控机制和举措，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0,718.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33%；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占资产总额比例 45.36%，较上年末提高 0.98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 0.76%，较上年末持平。

(1) 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公司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质效，持续推进信贷结构优化转型。期末公司类贷款总额 7,698.6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82.19 亿元，增幅 21.88%；个人贷款总额 3,020.07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8.41 亿元，降幅 1.26%；公司类贷款和个人贷款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0.58% 和 1.21%，分别较上年末下降 0.17 个百分点、上升 0.44 个百分点。

期内公司类贷款保持良好资产质量，受整体经济形势影响，个人贷款风险有所上升。公司根据“早暴露、早处置”原则，及时将相关贷款风险分类下调，期末个人贷款不良率有所上升。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市场变化，一是强化小微信贷“五个真”管理，新增业务加快向企业端延伸，基于行业和客群研究严控新客户准入质量，加大存量业务结构调整力度。公司存量个人经营性贷款担保结构以住宅类抵押为主，押品折扣率整体较低，相关业务整体风险可控。二是强化零售按揭“四个真”管理，全面加强渠道、客群、押品和员工行为管理，住房按揭贷款业务整体保持良好资产质量。三是审慎控制互联网贷款规模，调整优化客群和产品结构，加大线下人工风控介入，报告期末互联网贷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21.54%。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账面余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	769,868,944	4,456,074	0.58%	631,649,972	4,761,917	0.75%
一般贷款（含贴现）	718,306,609	4,418,033	0.62%	598,382,152	4,734,440	0.79%
贸易融资及其他	51,562,335	38,041	0.07%	33,267,820	27,477	0.08%
个人贷款	302,007,463	3,666,866	1.21%	305,848,737	2,351,766	0.77%
个人住房贷款	107,887,314	761,109	0.71%	105,629,421	303,128	0.29%
个人经营贷款	126,849,935	1,928,376	1.52%	132,304,264	1,231,986	0.93%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67,270,214	977,381	1.45%	67,915,052	816,652	1.20%
合计	1,071,876,407	8,122,940	0.76%	937,498,709	7,113,683	0.76%

(2)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实体经济重点领域，扎实开展各类金融服务，重点围绕制造业、科技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数字金融等领域加大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占比最高的前三大行业为：（i）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ii）租赁和商务服务业、（iii）制造业，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38%、17.54%、10.47%。

期内，公司积极落实国家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发展各项政策要求，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同时，持续强化房地产业务风险防控，加快推进存量房地产风险贷款清收处置，房地产业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余额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公司房地产业贷款中，商业性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 93.60 亿元，占全部贷款的比例 0.87%，投向以一线及新一线城市为主，均有对应项目或土地、房产等抵押担保，拨备充足，整体风险可控。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	769,868,944	4,456,074	0.58%	631,649,972	4,761,917	0.7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93,496,442	16	0.00%	243,959,971	136	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7,984,246	455,911	0.24%	135,489,668	678,998	0.50%
制造业	112,264,256	651,896	0.58%	91,828,582	655,550	0.71%
建筑业	41,170,450	126,710	0.31%	35,346,374	151,129	0.43%
批发和零售业	40,308,815	313,040	0.78%	29,304,565	382,215	1.30%
房地产业	36,228,874	2,434,264	6.72%	37,670,448	2,506,120	6.6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142,135	47,509	0.34%	9,909,428	26,580	0.2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976,426	6,975	0.05%	11,991,923	14,823	0.1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05,642	114,603	1.03%	9,102,340	111,361	1.2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314,838	80,046	0.96%	5,824,171	80,173	1.38%
其他	10,876,820	225,104	2.07%	21,222,502	154,832	0.73%
个人贷款	302,007,463	3,666,866	1.21%	305,848,737	2,351,766	0.77%
合计	1,071,876,407	8,122,940	0.76%	937,498,709	7,113,683	0.76%

注：公司贷款包括票据贴现。

(3)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

公司深入研究区域经济动态和产业发展趋势，结合不同区域环境和客群特征，制定实施差异化发展策略和针对性风险管理举措，不断提升区域服务效能，切实防范区域性金融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浙江省内的贷款余额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79.44%，较上年末上升 0.75 个百分点，其中浙江省内除杭州地区贷款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38.82%，较上年末上升 3.14 个百分点。整体而言，公司经营机构均位于我国经济发达地区，区域内产业结构升级调整、经济动能转换较为领先、新兴产业蓬勃发展，金融业信用环境较好，为公司信贷业务的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分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浙江	851,506,688	79.44	737,712,824	78.69
其中：杭州	435,397,012	40.62	403,255,405	43.01
北京	45,519,988	4.25	44,377,359	4.73
上海	34,324,487	3.20	28,824,638	3.07
深圳	33,571,120	3.13	36,251,367	3.87
江苏	67,279,312	6.28	52,114,951	5.56

安徽	39,674,812	3.70	38,217,570	4.08
合计	1,071,876,407	100.00	937,498,709	100.00

(4) 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担保物贷款（包括质押贷款和抵押贷款）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32.24%，较上年末下降 3.62 个百分点；信用贷款占比 26.91%，较上年末上升 1.86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288,477,837	26.91	234,873,723	25.05
保证贷款	437,850,487	40.85	366,466,982	39.09
抵押贷款	309,877,727	28.91	291,747,632	31.12
质押贷款	35,670,356	3.33	44,410,372	4.74
合计	1,071,876,407	100.00	937,498,709	100.00

(5) 五级分类情况及针对不良贷款采取的相应措施

根据资产风险分类监管规定，公司不良贷款包括分类为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贷款。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方针，坚守风险底线，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研判，有效防范新增风险，资产质量保持平稳。一是强化大额授信全流程风控管理。开展大额客户多维度监测、滚动排查和大额预警客户总行直达检查，推进存量业务结构调整，实现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二是加强大零售重点产品风险管控。推进小微信贷“五个真”举措落地，制定实施零售按揭“四个真”举措，完善大零售滚动排查、结构调整与风险客户复盘机制，加大员工行为监测预警和稽核力度。三是优化中小实体客群风险管控体系。加强中小实体客群统一授信管理，优化中小企业信贷流程，持续推进标准化产品优化迭代。四是深化数智风控技术应用。深化风险数据、模型和特征管理，持续推进重点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和迭代升级。五是加大存量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取得良好成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81.2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09 亿元；不良贷款率 0.76%，与上年末持平。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比上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百分点变化
正常贷款	1,058,157,361	98.72	925,217,045	98.69	132,940,316	0.03
关注贷款	5,596,106	0.52	5,167,981	0.55	428,125	-0.03
次级贷款	4,263,432	0.40	3,363,399	0.36	900,033	0.04
可疑贷款	1,815,407	0.17	1,198,161	0.13	617,246	0.04

损失贷款	2,044,101	0.19	2,552,123	0.27	-508,022	-0.08
合计	1,071,876,407	100.00	937,498,709	100.00	134,377,698	0.00

(6) 重组贷款情况

期末公司重组贷款余额 24.14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72 亿元，主要因为部分存量风险贷款到期收回或完成处置化解。公司全部重组贷款风险均分类至关注类及以下，其中不良类贷款占全部重组贷款的 63.40%。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重组贷款	2,414,047	0.23	2,786,100	0.30

(7)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逾期贷款 45.38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6.36 亿元，逾期贷款占全部贷款的比例 0.42%，较上年末下降 0.13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55.87%，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45.44%。从逾期期限看，期末公司逾期贷款主要为逾期 3 个月至 1 年的贷款，余额为 22.18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比例为 0.2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逾期期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逾期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846,548	0.08	1,218,503	0.13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2,218,027	0.21	2,417,048	0.26
逾期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1,410,514	0.13	1,470,725	0.15
逾期 3 年以上	62,795	0.01	68,088	0.01
合计	4,537,884	0.42	5,174,364	0.55
贷款及垫款总额	1,071,876,407	100.00	937,498,709	100.00

(8) 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财政部和各级监管部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管理的各项规定，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和监管部门推进融资平台改革转型。同时，公司严格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各项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支持配合地方政府化解存量平台债务风险；结合国家和区域重大发展战略，以市场化方式，积极支持“两新一重”、基础设施“补短板”领域新建项目融资，助力地方经济建设与社会民生事业发展。公司对政府基建类项目的融资主要位于浙江省内，少部分位于省外分行所在区域，整体上项目所在区域经济发展情况良好、政府财政实力较强，该部分业务资产质量保持良好。

(9)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 109.11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为 5.65%，较上年末上升 2.18 个百分点；最大十家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为 488.49 亿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25.29%，较上年末上升 1.80 个百分点，占贷款总额比例 4.56%，较上年末上升 0.44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贷款客户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客户 A	10,910,564	1.02	5.65
客户 B	5,386,000	0.50	2.79
客户 C	5,028,000	0.47	2.60
客户 D	5,027,000	0.47	2.60
客户 E	4,305,000	0.40	2.23
客户 F	3,700,000	0.35	1.92
客户 G	3,700,000	0.35	1.92
客户 H	3,645,000	0.34	1.89
客户 I	3,600,000	0.34	1.86
客户 J	3,546,966	0.33	1.84
合计	48,848,530	4.56	25.29

注：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依据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以非并表口径的资本净额计算。

(10) 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商业银行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规定，加强集团客户、经济依存客户识别和认定，严格执行集团客户统一授信。同时，加强集团客户授信限额管控，在风险合规偏好和年度风险政策中，均明确制定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非同业及同业关联客户风险暴露等限额，并加强执行监测。报告期内，集团客户和经济依存客户各项大额风险暴露集中度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38,306,013	34,282,504
本期净增加	7,289,564	8,286,669
本期核销及处置	-6,164,708	-5,455,560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1,173,767	1,192,400
期末余额	40,604,636	38,306,013

注：关于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方法的相关信息详见后附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八、1”。

3. 金融投资

公司金融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投资合计金额 10,325.2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86.50 亿元，增幅 6.0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601,345	12.46	211,285,659	21.70
债权投资	446,770,441	43.27	490,901,564	50.41
其他债权投资	456,409,560	44.20	271,091,824	27.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0,905	0.07	593,215	0.06
合计	1,032,522,251	100.00	973,872,262	100.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为 1,286.01 亿元，主要类别为基金及债券投资。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a)“金融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债权投资账面余额 4,467.70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b)“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3)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4,564.10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c)“金融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该类投资主要是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余额为 7.41 亿元。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7(d)“金融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政策性银行债券	276,506,052	238,948,193

金融债券	49,310,122	47,870,186
合计	325,816,174	286,818,379

公司兼顾流动性管理与盈利增长需要，合理配置债券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合计面值 686 亿元，主要为政策性银行债，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2.56%。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2020 政策性银行债	10,840,000	2.96	2030-04-17	13,149
2016 政策性银行债	8,950,000	3.05	2026-08-25	7,442
2024 政策性银行债	8,050,000	1.85	2029-07-24	9,994
2020 政策性银行债	7,100,000	3.79	2030-10-26	8,920
2025 政策性银行债	6,380,000	1.42	2028-01-10	7,960
2020 政策性银行债	5,690,000	3.23	2030-03-23	6,998
2019 政策性银行债	5,630,000	3.75	2029-01-25	7,052
2025 政策性银行债	5,490,000	1.79	2028-09-12	6,883
2025 政策性银行债	5,410,000	1.54	2030-06-13	6,739
2025 政策性银行债	5,060,000	1.47	2028-02-14	5,967

4. 衍生金融工具

报告期末公司所持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类别和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5“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远期汇率协议	695,362,773	1,728,494	1,605,401	810,069,578	5,603,381	5,021,961
货币期权	191,412,909	419,966	391,472	135,446,150	464,475	586,140
利率类衍生产品	164,795,288	423,339	438,386	149,985,000	830,746	839,444
贵金属衍生金融 工具	5,453,086	134,377	85,753	380,668	2,741	13,164
信用风险缓释	1,307,000	28,765	30,527	1,835,000	46,461	48,310
收益互换合同	-	-	-	2,066,670	50,565	-
合计	1,058,331,056	2,734,941	2,551,539	1,099,783,066	6,998,369	6,509,019

注：上表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中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信用差价或权益/商品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公司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5. 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利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净增加数额
应收利息	179,334	253,167	-73,833
减：应收利息损失准备	37,971	38,025	-54
合计	141,363	215,142	-73,779

(2)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净增加数额
其他应收款	672,777	711,574	-38,797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9,002	77,221	1,781
合计	593,775	634,353	-40,578

6. 抵债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抵债资产及其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余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7,417	2,024	7,417	-
合计	7,417	2,024	7,417	-

(四)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21,996.1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233.09 亿元，增幅 11.30%。报告期公司负债总额的快速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吸收存款增加。

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本节“（四）负债情况分析”中的金融工具除在“负债构成情况分析”表中按财政部要求包含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应付利息之外，其他部分仍按未包含应付利息的口径进行分析。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公司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1. 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458,999,372	66.33	1,289,515,182	65.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98,395,027	4.47	60,576,138	3.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5,502,438	9.80	187,767,331	9.50
拆入资金	25,273,012	1.15	26,516,904	1.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78,629	0.87	50,172,301	2.54
应付债券	355,484,517	16.16	330,809,865	16.74
其他	26,883,861	1.22	30,950,140	1.57
合计	2,199,616,856	100.00	1,976,307,861	100.00

注：其他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和其他负债。

2.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公司的主要资金来源。报告期，公司持续深化流量经营体系建设，创新流量经营模式，利用债券承销、支付结算类产品引流吸存，并通过代发客群经营工程等推动客户服务综合化，带动客户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客户存款余额 14,405.7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80.27 亿元，增幅 13.20%，其中对公客户存款余额 10,160.5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93%；个人存款余额 3,607.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31%。期末活期存款占客户存款总额的比例为 41.25%。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517,252,636	35.91	438,415,371	34.45
个人存款	76,921,890	5.34	71,121,285	5.59
定期存款				
其中：公司存款	498,800,733	34.63	477,565,971	37.53
个人存款	283,820,965	19.70	228,726,493	17.97
保证金存款	55,774,251	3.87	49,675,560	3.90
其他存款	8,008,102	0.56	7,046,608	0.55
合计	1,440,578,577	100.00	1,272,551,288	100.00

注：其他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开出汇票、信用卡存款、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3. 应付债券

公司应付债券主要包括债券和同业存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 3,546.0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48.41 亿元，增幅 7.53%。其中，债券余额 949.85 亿元，占应付债券总额的 26.79%；同业存单余额 2,596.20 亿元，占应付债券总额的 73.2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金融债券	74,989,803	21.15	69,989,066	21.2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9,995,189	5.64	19,995,319	6.06
应付可转债	-	-	13,829,205	4.19
应付同业存单	259,619,788	73.21	225,949,713	68.52
合计	354,604,780	100.00	329,763,303	100.00

下表列示公司发行的报告期末存续的债券及持续到报告期内的债券情况：

名称	期限 (年)	票面 利率	起息日	发行量 (亿)	行权日	到期日	类型
20 杭州银行 永续债	5+N	4.10%	2020-01-17	70	/	2025-01-17	商业银行 永续债
杭银转债	6	可变 利率	2021-03-29	150	/	2025-07-07	可转债
22 杭州银行 绿色债	3	2.98%	2022-03-21	100	/	2025-03-21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2 杭州银行 债 01	3	2.50%	2022-09-29	150	/	2025-09-29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2 杭州银行 二级资本债 01	5+5	3.15%	2022-09-29	100	2027-09-29	2032-09-29	商业银行 二级资本债
22 杭州银行 债 02	3	2.50%	2022-11-14	150	/	2025-11-14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3 杭州银行 01	3	2.69%	2023-06-12	100	/	2026-06-12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3 杭州银行 02	3	2.56%	2023-08-28	100	/	2026-08-28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4 杭州银行 小微债	3	2.23%	2024-05-17	100	/	2027-05-17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4 杭州银行 永续债 01	5+N	2.41%	2024-06-20	100	2029-06-20	/	商业银行 永续债
24 杭州银行 二级资本债 01	5+5	2.15%	2024-08-12	100	2029-08-12	2034-08-12	商业银行 二级资本债
25 杭州银行 永续债 01	5+N	2.24%	2025-03-28	100	2030-03-28	/	商业银行 永续债
25 杭州银行 科创债 01	3	1.67%	2025-05-12	50	/	2028-05-12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5 杭州银行 01	3	1.74%	2025-06-18	150	/	2028-06-18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5 杭州银行 02	5	1.83%	2025-06-18	50	/	2030-06-18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5 杭州银行 03	3	1.87%	2025-09-08	150	/	2028-09-08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5 杭州银行 永续债 02	5+N	2.32%	2025-11-27	100	2030-11-27	/	商业银行 永续债
25 杭州银行 绿债 01A	3	1.78%	2025-12-12	40	/	2028-12-12	商业银行 普通债
25 杭州银行 绿债 01B	3	浮动 利率	2025-12-12	10	/	2028-12-12	商业银行 普通债

注：1.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

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该永续债不存在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条款安排。据此，公司将发行的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2. “杭银转债”原到期日为 2027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7 月 7 日，“杭银转债”完成赎回并摘牌。

3. “25 杭州银行绿债 01B”为 3 年期浮动利率债券，其利率为前 60 个交易日 DR007 算术平均值±固定利差（0.35%）。

（五）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31.8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1.41 亿元，增幅 19.95%。其中，资本公积 302.0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1.79%，主要是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溢价增加；未分配利润 513.7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0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经营积累。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股本	7,249,003	6,049,255	19.83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	28,290,229	6.04
资本公积	30,208,748	16,617,191	81.79
其他综合收益	2,931,375	5,608,592	-47.73
盈余公积	11,989,634	10,171,952	17.87
一般风险准备	29,439,503	25,040,218	17.57
未分配利润	51,370,503	44,270,562	16.04
合计	163,188,766	136,047,999	19.95

（六）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593.41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3,957.99 亿元，同比增加 882.08 亿元，主要是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增加；现金流出 2,364.58 亿元，同比减少 53.06 亿元，主要是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减少。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964.41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1,670.83 亿元，同比增加 4,709.28 亿元，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现金流出 12,635.24 亿元，同比增加 5,014.85 亿元，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78.96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4,867.46 亿元，同比增加 833.97 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现金流出 4,588.50 亿元，同比增加 1,090.76 亿元，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799,040	307,590,865	28.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458,177	241,764,149	-2.19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59,340,863	65,826,716	142.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082,676	696,154,548	6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523,754	762,038,853	65.81
投资活动使用现金流量净额	-96,441,078	-65,884,305	-4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46,286	403,349,549	20.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850,353	349,774,469	31.1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7,895,933	53,575,080	-47.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785,704	53,486,219	69.74

(七) 地区分部分析

公司坚持做精杭州、深耕浙江，同时积极拓展长三角区域及国内一线城市业务，搭建了覆盖浙江全省和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的区域经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区域金融发展形势，做实区域发展，持续开展领航工程，通过队伍领航、样板间打造，促进区域机构产能提升，切实推进做深杭州城区、做强六大分行、做精省内分行、做专县域支行的区域聚焦策略。报告期，公司在杭州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220.44 亿元，同比下降 1.59%；在其他地区实现营业收入 167.55 亿元，同比增长 4.83%。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占比(%)	比上年 同期增减
杭州	22,044,047	56.82	-355,138	11,696,973	55.15	716,493
其他地区	16,754,564	43.18	772,577	9,512,376	44.85	1,233,618
合计	38,798,611	100.00	417,439	21,209,349	100.00	1,950,111

注：公司地区分部的相关信息详见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七、（2）地区分部”。

(八)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项目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15,765,169	11,263,254	39.97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增加
贵金属	2,422,806	74,956	3132.30	贵金属业务增加
拆出资金	36,354,794	21,211,209	71.3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2,734,941	6,998,369	-60.92	外汇掉期业务变化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601,345	211,285,659	-39.13	同业存单和政策性银行债券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459,580,075	273,760,452	67.88	同业存单与政策性银行债券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98,395,027	60,576,138	62.43	向中央银行借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273	1,021,243	-92.14	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78,629	50,172,301	-61.97	卖出回购债券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2,551,539	6,509,019	-60.80	外汇掉期业务变化
应交税费	2,293,796	1,738,121	31.97	应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优先股	-	9,979,209	-100.00	优先股赎回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30,000,000	16,995,138	76.52	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可转债	-	1,315,882	-1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与赎回
资本公积	30,208,748	16,617,191	81.79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与赎回
其他综合收益	2,931,375	5,608,592	-47.7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投资收益-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1,164,551	-300,071	488.09	卖出相关金融资产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96,737	2,443,522	-189.90	交易性金融资产估值变化
汇兑损益	285,462	91,302	212.66	外币业务汇兑损益受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7,223	11,840	-38.99	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资产处置损失	32,834	-87	37840.2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24	-	/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业务支出	-7,442	-4,880	52.50	其他业务支出增加
营业外收入	45,242	26,652	69.75	营业外收入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7,217	2,363,663	-213.2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化

(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负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85,659	-2,179,966	-	-	128,601,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35,043,346	-	-2,792	-18,956	23,689,048
其他债权投资	273,760,452	-	-4,450,502	754,812	459,580,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3,215	-	147,690	-	740,905
衍生金融资产	6,998,369	-4,212,262	-	-	2,734,941
金融资产小计	527,681,041	-6,392,228	-4,305,604	735,856	615,346,31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6,509,019	3,903,958	-	-	2,551,5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21,243	-	-	-	80,273
金融负债小计	7,530,262	3,903,958	-	-	2,631,812

关于公司公允价值计量的说明：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优先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

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等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所持对象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主要业务
杭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100.00%	(一) 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业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二) 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业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三) 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四)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者其派出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杭银消费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109,990	42.95%	(一) 发放个人消费贷款；(二) 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三) 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四) 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五) 境内同业拆借；(六) 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七) 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八)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九) 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石嘴山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2,215.6	17.25%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济源齐鲁村镇银 行有限责任公司	2,400	20.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登封齐鲁村镇银 行有限责任公司	1,400	20.00%	
兰考齐鲁村镇银 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00%	
伊川齐鲁村镇银 行有限责任公司	1,200	20.00%	
澠池齐鲁村镇银 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00%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浙江缙云联合 村镇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一) 吸收人民币公众存款；(二) 发放人民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 办理国内结算；(四)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六) 从事人民币同业拆借；(七) 从事借记卡业务；(八) 代理收付款项；(九)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在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竞拍取得“下城区东新单元 XC0607-B2-19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9,855.00 平方米，用途为商务用地），用于建造公司总行数据中心及信息科技办公大楼。目前处于精装修收尾、市政工程施工阶段。

除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取得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的投资业务外，公司未有其他新增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3.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4.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杭银理财”）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目前注册资本 30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杭银理财秉持“成为投资者信赖的财富管理专家”的战略愿景和“居善行远”的企业精神，以客户和市场为导向，诚实勤勉履行“受人之托、代人理财”职责，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从事理财产品发行、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以及进行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杭银理财未经审计总资产 61.35 亿元，净资产 57.50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3.74 亿元，实现净利润 8.52 亿元。

(2)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银消金”）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目前注册资本 25.61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42.95%，为第一大股东。杭银消金以“成为一家具有良好口碑的一流消费金融公司”为愿景，实施线上、线下两大业务模式，全面践行“诚信、专注、高效、创新”企业文化，持续构建金融科技、智能风控等核心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杭银消金未经审计总资产 599.21 亿元，净资产 71.63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58.16 亿元，实现净利润 7.24 亿元。

(3)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21 日，目前注册资本 12.88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17.25%。截至报告期末，石嘴山银行未经审计总资产 666.02 亿元，净资产 49.14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9.64 亿元，实现净利润 0.64 亿元。

(4)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2 月，目前注册资本 1.20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28.83 亿元，净资产 3.22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8,194.44 万元，实现净利润 2,732.00 万元。

(5)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5.27 亿元，净资产 0.89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806.63 万元，实现净利润 391.16 万元。

(6)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12.82 亿元，净资产 1.44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6,058.76 万元，实现净利润 2,296.06 万元。

(7)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目前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11.13 亿元，净资产 1.52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921.62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15.34 万元。

(8) 浉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浉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5 月，目前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0%。截至报告期末，浉池齐鲁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4.50 亿元，净资产 0.61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415.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429.95 万元。

(9)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目前注册资本 1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10%。截至报告期末，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 21.38 亿元，净资产 2.12 亿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4,203.58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43.59 万元。

(十一)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1. 公司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以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公司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详见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五、3”。

2.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等，该等结构化主体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761.54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47.99 亿元）。

报告期，公司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财务支持。

(十二)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公司资产负债表外项目包括信贷承诺、租赁承诺、资本性支出承诺及衍生金融工具，其中信贷承诺及衍生金融工具为主要构成部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信贷承诺余额 3,391.3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24%。有关衍生金融工具详见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四、5”。

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贷承诺	339,132,328	328,476,527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20,722,487	226,032,839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55,458,197	38,792,422
开出保证凭信	51,159,680	55,163,907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11,791,964	8,487,359
租赁承诺	4,264	3,525
资本性支出承诺	150,033	215,022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058,331,056	1,099,783,066

(十三) 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公司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各项代理、托管等业务的开展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业务综述”。

(十四)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二、投资者关注的重点事项说明

1. 资产配置策略

2025 年，结合内外部形势变化，公司强化资产组织能力建设，稳中求进，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总体要求，加大重点领域信贷投放，持续提升贷款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加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实现效益、规模、结构与资产质量的动态均衡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 10,718.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33%，占公司总资产比例 45.36%，较上年末提高 0.98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积极落实各项稳增长政策，深入挖掘客户信贷需求，在坚持风险定价的前提下，不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支持力度，推动公司类贷款、普惠小微贷款稳健增长，期内企业融资维持稳定增长态势。受宏观经济及市场因素影响，居民融资意愿仍待进一步复苏，个人消费贷款、住房按揭贷款增速有所放缓。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投资总额 10,325.2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02%，占公司总资产比例 43.70%，较上年末下降 2.40 个百分点。期内公司继续提升投研专业化建设，搭建完善多资产多策略交易体系，强化数智化支撑，合理调整优化投资结构，稳健开展投资业务。

展望 2026 年，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在资本内生的总体约束和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总体原则下，深入贯彻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合理安排资产配置。**信贷资产**方面，在保持总量增长的同时，继续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主题，持续优化投放结构，重点加大对科创、普惠小微、绿色金融、数字金融、养老金融、制造业等政策支持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在**金融投资**方面，公司将根据存款增长、信贷投放和市场利率变化情况，结合市场利率走势，合理安排金融投资节奏，在保障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金运用综合回报。

2. 净利息收益率情况

2025 年，面对市场利率持续下行的长期趋势，公司强化定价精细管理，持续推动降本增效，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净利息收益率处于合理水平，报告期内净利息收益率 1.36%，较上年下降 5BP。其中资产端收益率仍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受 LPR 持续下调及有效信贷需求阶段性不足影响，新增贷款利率下行与存量贷款重定价叠加，贷款及投资收益率均同步走低；负债端成本持续改善，一方面得益于存款利率市场化改革的纵深推进，公司跟随市场多次下调存款挂牌利率和产品价格，各项存款成本均有所改善；另一方面，公司持续优化负债结构、提升负债质量、把握市场时机，主动加强对长周期、高成本负债的规模管控，取得较好成效。

展望 2026 年，在资产端利率将进一步下行的背景下，公司整体息差水平预计仍将承压，但受益于负债成本的有效管控，息差降幅有望呈现逐渐收窄态势。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息差管理，充分把握市场机遇，坚定地“轻资本、流量化、国际化、数智化、敏捷化”转型，推动优质资产增长，加快引导负债成本下行。面对资产收益率下行压力，公司将继续加强**大类资产配置主动管理**，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紧紧围绕浙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差异化、特色化经营策略跳出同质化“内卷”竞争，不断提升专业金融服务能力，推动业务发展模式由规模驱动向质量驱动转变，

以更高质量的金融供给有效满足实体经济多样化的需求。在**负债成本的主动管理**上，公司将贯彻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要求，强化对市场变化的前瞻性研判，动态调整存款定价策略，有效降低存款利率水平。一方面，加强结算存款吸收，做大流量、做实代发，带动活期存款稳定增长，并继续加强对存款期限、结构的主动管理，有序降低存款利率；另一方面，根据市场利率走势，灵活安排市场化资金融入，助力负债成本整体下降，为息差企稳提供坚实支撑。

3. 资产质量与风险控制

公司长期坚持“质量立行、从严治行”方针，坚守风险合规底线，合理把控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的平衡。报告期，公司持续优化风险管理机制、政策与流程，不断强化风险管理队伍、工具与系统建设。巩固深化风险排查检查、信贷结构调整、员工行为管理“三大法宝”，建立完善信贷稽核机制、员工内控行为分类评价、团队内控行为分类评价“三大抓手”，着力建强风险计量、监测预警、信贷检查“三大中心”。期内公司优化大类资产配置，分类完善大额授信、中小实体、大零售、金融同业等重点客群信用风险管理体系，资产质量保持平稳，其他各类风险平稳可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0.76%，与上年末持平；逾期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 55.87% 和 45.44%，资产风险分类标准严格；拨备覆盖率 502.24%。

期内公司结合战略转型和业务结构调整，持续巩固和完善风险管理重点举措。**一是**强化授信引领，深化产业链与行业研究，完善风险政策与授信标准，加大对制造业、普惠小微、科创金融等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二是**持续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按客群分类的风险管控模式：强化大额授信全流程风控管理，严防大额新增风险；完善中小实体客群风险管控体系，加强统一授信管理，优化业务流程；大零售业务深化“标准化产品+信用风险组合管理+操作风险集约管理”三位一体管理模式，推进小微信贷“五个真”举措落地，制定实施零售按揭“四个真”举措；加强第三方金融机构合作管理，建立完善财富代销业务风险管理机制。**三是**有序开展各类风险排查和结构调整。坚持大额授信滚动排查和存量业务结构调整，开展大额预警客户总行直达检查，优化大零售业务滚动排查和结构调整机制，实现风险早识别、早介入、早处置。**四是**着力加强风险管理专业队伍建设和智能风控能力。聚焦重点区域和产业，增设专职审批团队，建立制造业审批全面复盘机制，推进审查审批队伍数量增长与能力提升；强化直属机构风险分管行长履职督导，开展风险管理通关。积极提升数字化风控水平，持续优化风险模型、特征和策略体系，优化改造重要风控系统。**五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修订员工行为“八项禁令”，持续开展“清廉杭银”建设，优化信贷业务员工行为监测预警和稽核机制，严防员工道德风险和内控案件。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坚守风控底线，严防大额新增风险，持续强化大零售业务风险管控，全力保持资产质量基本稳定。围绕客群、业务模式、员工行为管理三大核心，优化完善按客群分类的信用风险管控模式。聚焦大额授信，推进“监测预警-风险排查-结构调整”闭环管理；完善中小实体客群统一授信和关键环节管控；深化落实小微信贷“五个真”和零售按揭“四个真”管理要求，全面加强渠道、客群、押品和员工行为管理；继续审慎控制网络信贷规模，推进结构调整优

化。持续提升数智风控能力，加快新技术、新工具、新方法应用，提升风险管理的效率和精准度。持续加强风控队伍建设，提升分支机构风险分管行长、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履职能力，优化审查审批支撑，更好支持保障业务转型和高质量发展。

4.关于中间业务收入情况

近年来，公司围绕轻资本、流量化转型，持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与财富管理业务能力。期内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0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7 亿元，增幅 13.10%，主要由于资产托管与财富管理业务取得较快增长。期末资产托管规模 2.09 万亿元，同口径较上年末增长 18.53%，杭银理财存续理财产品规模突破 6,0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9%，代销业务余额 773.8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04%，上述业务增长带动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96 亿元。

展望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轻资本、流量化发展路径，积极推动中间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一是深化客户综合化经营，夯实客户基础。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持续做大客群基础、优化客群结构，满足客户差异化金融服务需求，提升客户黏性。二是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提升一站式服务能力，在实现客户财富保值增值的同时驱动财富业务收入扩容提质。一方面，加强客户经营体系建设，推动客群经营向“综合金融服务”转变升级，深度挖掘客户全生命周期价值；另一方面，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打造专业化资产配置能力，推动业务模式从产品销售向专业配置服务转型，加大 AI 等新技术运用，持续提高交互体验的智能化水平，提升客户满意度与黏性。三是提速“轻资本、流量化”转型进程。通过搭建开放平台，将金融服务嵌入多元场景，确立“科技+生态”服务商定位，推动运营能力迭代升级，逐步实现从“资产持有”向“价值运营”、从“资金中介”到“服务中介”的转型；重点推进债券承销、跨境金融、托管等轻资本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打造新的中间业务收入增长极。

三、业务综述

大公司板块

公司金融板块“1+5”（公司金融+交易银行、投资银行、科创金融、跨境金融、中小企业）架构持续深化协同，全面推进公司金融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六通六引擎”产品服务体系持续迭代，专班运营打造“四通”拳头产品，“拓客访客”“数智赋能”两项工程协同发力，全力支持营销管理与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金融条线访客拓客不断上量，存贷规模快速增长，金融“五篇大文章”及实体转型领域再上台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条线存款余额 9,756.7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47.93 亿元，增幅 10.76%；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7,016.3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63.32 亿元，增幅 24.12%；基础客户数 10.79 万户，有效客户数 4.28 万户。

1.服务实体

公司始终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以金融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支持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为以先进制造、高新技术、生产性服务业等为代表的实体经济行业提供综合金融支持。组织架构上，公司积极推进中小企业金融服务转型试点，实施小微“晨星计划”，加强实体团队的标准化建设；制度引领上，制定并发布《进一步提升制造业金融服务行动方案》，围绕制造业及优质实体客群合作覆盖与产品上量目标，出台多层次、多维度的政策措施，系统构建高效协同的服务保障体系；合作生态上，公司进一步深化政银企协同合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搭建常态化沟通平台，助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报告期末，制造业贷款余额 1,122.6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4.36 亿元，增速 22.25%，制造业信贷规模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2.交易银行

公司持续以“客户为本、智能驱动、专业筑基”为主线，将前沿数智化理念深度嵌入服务流程，精准洞察客户多元需求，持续打造个性化、智慧化的综合金融服务体验。报告期内，公司获“司南奖”中国司库建设优秀银行奖、“金贸奖”最佳交易银行服务奖。“财资通”聚焦产品服务能级提升，重塑财资管理新范式，为集团型企业打造“本地化+SaaS 服务”双模式并行的司库服务体系，满足大型集团客户对资金集中管理、风险控制和运营效率提升的核心诉求；面向中小微企业推出轻量化、易用型的“小财资”服务，拓宽服务边界至人、财、事、物管理等日常经营场景，助力企业实现精细化运营。截至报告期末，“财资通”累计服务集团客户数 6,021 户，同比增长 26.52%；“政务通”深化行政事业单位及相关行业客群的全场景服务，打磨细分行业智慧场景生态产品，推出智慧国资、智慧经信等个性化服务，提升政务管理效率，推动行业治理规范化发展；“票证通”扎根实体经济，推出“1234”服务体系（即一系列产品、两种模式、三维保障和四大特色），通过“票、证、函、链”一系列产品深度耦合企业需求，依托标准化线上平台和个性化系统直联双模式灵活响应，打造“客户经理+产品经理+运维工程师”铁三角专业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矩阵化、多元化、敏捷化、个性化的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报告期内，“票证通”业务发生额 4,809.9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服务客户数 20,629 户，同比增长 21.64%。

以“数”赋能，助力企业构建智能司库

大型集团资金管理逐步进入精细化管理阶段，常常面临数据孤岛、资产负债错配、产融协同低效等难题。公司紧扣金融“五篇大文章”，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为引擎，将财资服务触角延伸至全产业链，通过深度挖掘数据价值，构建覆盖资金诊断、风险预警、决策支持于一体的智能化司库服务体系。

面对企业“数据断层、决策模糊”困境，公司打造“金融机构管理—询价管理—投融资统筹管理”全链条数字化解决方案，推动资产负债管理从经验判断向数据驱动跃迁。客户可以通过该体系实现投融资全流程线上闭环管理，效率显著提升，成本有效压降，风险预警与防控能力大大增强。

针对客商管理分散低效问题，公司率先将供应链客商纳入司库服务范畴，整合分散数据建立标准化动态管理系统，构建信用评级与黑白名单机制，实现风险实时预警、优质合作伙伴精准筛选，既筑牢产融生态安全防线，又帮助中小企业降低采购成本、加速资金回笼。

公司突破“仅向企业提供金融服务”的传统模式，创新打造“业务+技术”双维咨询服务体系。业务端聚焦制度优化与流程再造，技术端夯实数据治理、系统集成与安全底座，真正打通“业财一体”堵点。

在此基础上，公司融合 AI 能力，打造覆盖信息采集、知识沉淀、智能问数的全场景应用。自动沉淀企业的知识和经验，实现信息“一键调用”，经营数据“自然语言随问随答”，让智能化真正服务于人、赋能于企。

未来，公司将持续以“业务+技术”双轮驱动，助力构建高效、韧性、智能的现代司库管理体系，为产业链协同与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杭银动能”。

3.跨境金融

公司持续落实“拓客访客”“数智赋能”两项工程，不断深化跨境客群分层分类经营，聚焦头部（战略）客户、核心客户、成长客户及离岸客户四类客群，实施名单制精准营销。期内公司累计服务跨境客户 8,890 户，同比增幅 23.25%；全年实现国际结算量 901.63 亿美元，同比增幅 28.50%。公司加速布局跨境电商场景生态，期内完成跨境电商凭交易电子信息办理收结汇业务资质备案，并新增与 SHEIN 等头部跨境电商平台的系统直联对接，进一步提升服务响应效率与客户体验，跨境电商收款业务量较上年同比增长 66.70%；持续升级离岸金融服务，搭建“出海”服务生态圈，积极推进合作渠道建联与海外商拓活动，有效支持境内企业全球化布局，累计服务“出海”境外企业超千户；全面升级“跨境智+”线上服务体系，构建五大产品矩阵和“2+N”特色服务平台，并推出十大“一键系列”特色服务功能，提升跨境业务的线上化、智能化与便捷化水平。

4.投资银行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坚持轻资本经营理念，深耕本地，重点发力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资产证券化、银团、并购等业务，持续深化与战略客户、集团客户、地方国企及上市公司的协同合作，不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承销各类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715.45 亿元，其中浙江省内承销 723.77 亿元，浙江省内银行间市场占有率连续五年排名第一。同时公司积极把握创新产品机遇，期内承销科创债 44 笔，其中民营创投科创债承销市场客户覆盖率先，并落地浙江首单租赁公司知识产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证券化方面，公司稳步推进信贷资产流转业务，报告期内累计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及信贷资产收益权转让 112.55 亿元，并成功发行一期微小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切实提升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效能。

以“知”促融，赋能新质生产力—— 公司落地浙江首单租赁公司知识产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 年末，公司联合多方机构，成功发行浙江省首单由租赁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的知识产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为 9 家聚焦人工智能、机器人、集成电路等前沿领域的“专精特新”及“隐形冠军”企业提供融资 8,220 万元。

本项目通过将企业核心专利转化为可融资资产，有效破解其因缺乏传统抵押物而面临的融资难题，真正实现“专利纸”变“发展金”。此次创新实践，既是公司在知识产权金融领域从 2021 年参与首期 ABS 到 2025 年牵头探索租赁合作新模式的深化突破，也是对杭州市“296X”现代产业集群战略的积极响应。未来，公司将持续秉持“耐心、专业、创新”的服务理念，深耕科创金融，助力更多硬科技企业加速从“实验室”走向“生产线”，为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注入“杭银智慧”与“杭银温度”。

5. 科创金融

公司持续打造科创金融特色品牌，优化“1+7+N”专营体系。产品服务深化方面，公司持续升级科创“数字化+专业化”双轮驱动的特色产品体系，打造“投融通”系统，深化私募基金管理服务，实现投贷联动业务全周期管理；升级“科易贷”全流程智能申贷平台，联动 10 余家银行推出“浙科联合贷”专项产品，精准匹配不同发展阶段的科技型企业的差异化融资需求；作为全国科技企业并购贷款首批试点银行，结合场景需求强化专业服务，科技企业并购贷款投放规模和服务客户数均居浙江省前列。专业队伍建设方面，在医疗健康、智能制造、人工智能、产业资本等专业团队基础上，新设数智服务、生产性服务业团队，进一步完善重点前沿产业的专业团队覆盖，现已打造一支近 600 人的高素质、复合型科创金融专业化服务队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科技贷款¹余额 1,167.58 亿元，同口径较上年末增长 23.44%；科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托管规模突破 2,000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在浙江省金融机构服务科技企业效果评估（2024 年）中获评优秀。

6. 绿色金融

公司秉承绿色发展理念，不断加大对绿色产业的支持力度，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提高绿色金融发展质效。报告期内，公司发布《杭州银行支持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绿色金融综合服务方案》，并作为杭州金融机构代表共同签署了《绿色金融支持国家碳达峰试点城市建设倡议书》；持续推进绿色金融管理数字化转型，升级改造绿色金融管理模块，加快新一代“绿色金融智慧管理系统”建设，加强绿色金融数据治理，全面提升绿色金融管理数智化水平。报告期末，公司绿色贷款²余额 1,086.67 亿元，同口径较上年末增加 201.40 亿元，增幅 22.75%，余额位列浙江省内

¹ 科技贷款统计口径为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等联合印发的《金融“五篇大文章”总体统计制度》中科技贷款专项统计制度明确的相关口径。

² 绿色贷款统计口径为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等联合印发的《金融“五篇大文章”总体统计制度》中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具体执行标准为《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

地方法人银行前列，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组织的 2025 年上半年绿色金融评估中取得“优秀”等次。

大零售板块

小微金融业务以“拓客户、调结构、促转型”为核心，在稳固存量盘的基础上，聚焦重点客群方向加大新客拓展，加速向“企业端、信用端”延伸，全面升级核心信贷产品体系，做深客户经营，精细化团队管理，提升风险管理质效。零售金融业务围绕新“五位一体”零售战略，强化数智赋能，深化公私联动，推进渠道批量获客，推动零售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小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 1,653.8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5.03 亿元，增幅 8.89%；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821.13 亿元¹，较上年末增加 265.36 亿元，增幅 17.06%，普惠贷款客户数达 140,683 户²，较上年末增长 2,648 户；零售金融条线贷款余额 1,518.8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9.36 亿元，增幅 2.66%；零售金融条线个人储蓄存款余额 3,607.4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08.95 亿元，增幅 20.31%；零售金融条线管理的零售客户总资产（AUM）余额 6,969.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47.28 亿元，增幅 15.73%；零售金融条线客户数 1,121.65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72.46 万户，增幅 6.91%；零售金融条线表内贷款（含信用卡）不良贷款率 0.51%，资产质量保持良好。

1. 小微金融

深化“两端”延伸，丰富产品体系。公司一方面稳步夯实存量基本盘，优化续贷及流失管理，加强新客投放，推动机构聚焦重点客群，积极拓展实体企业客户。另一方面继续深化“两个延伸”战略，**企业端**深耕四类客群，发布行业金融服务方案，建立全流程项目管理机制；完善小微企业融资产品体系，针对园区客户推出“厂抵贷”特色业务，依托“一键双贷”模式提升贷款可获得性；丰富小微 e 融通产品矩阵，实现抵押及信用贷款、银承、国内证、保函及出口贸融业务全覆盖，满足小微企业多元化融资需求，推动综合营销成效提升。期末普惠型小微法人贷款余额 617.4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9.79%。**信用端**稳步推进特色信用小微专营体系升级，推出信用贷款产品“链链通”，精准服务供应链上下游客户。期末普惠型小微信用贷款余额 268.8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21%。

优化团队建设，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公司统筹推进人才建设与数智赋能，夯实小微业务高质量发展基础。团队建设方面，一是落实团队差异化提升计划，完善人员分层管理机制，通过“人员+业务”一对一点对点剖析，持续优化队伍结构。二是健全分层分类培训体系，完善培训资源建设，开发实训基地并上线新员工模拟业务教学系统，有效提升客户经理实战能力。数字化运营方面，

¹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是指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 2022 年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37 号）要求统计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² 普惠贷款客户数是指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 2022 年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37 号）要求统计的普惠贷款客户数。

一是构建小微 PAD 移动作业生态，聚焦企业开户、信贷业务办理、企业综合服务三大核心场景，提升客户服务效率；二是搭建流水尽调系统，依托模型算法实现流水自动解析，为授信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强化风险管控能力。

以“实”促融，小机械闯出大天地—— 公司普惠金融精准滴灌制造业“毛细血管”

近两年，伴随东南亚基建热潮，公司某专注于小型路面机械研发制造的客户海外订单激增，但随之而来的流动资金占用大、回款周期长、管理复杂度上升等问题，成为制约其跃升的“隐性门槛”。

公司主动走访、深入车间，从订单结构、生产节奏到财务状况开展系统诊断，迅速给出一套综合服务方案：一是精准“输血”，为其匹配 300 万元纯信用授信额度，无需抵押、审批高效，保障大单顺利交付；二是切实“减负”，主动减免多项手续费，并给予优惠利率，降低融资成本，释放更多资金用于产能升级与市场拓展；三是智能“赋能”，针对企业账户分散、资金管理粗放的痛点，开通“财资通”系统，实现多账户集中可视、现金流高效统筹，推动财务管理从经验型向数字化跃迁。

从解决燃眉之急到筑牢发展根基，公司以“有温度、有力度、有速度”的普惠服务，将金融活水精准引至制造业一线、产业链末端。这不仅是对“金融为民”初心的践行，更是对新质生产力培育的有力支撑。

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产品+场景+服务”创新，让更多“小而美”“专而精”的制造企业，在高质量发展的赛道上跑得更快、走得更远。

2.财富管理

公司深化“制胜财富”战略转型，全面推进财富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通过精细化客群经营、数智化赋能、产品体系完善与投研能力升级，持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质效。截至报告期末，代销业务余额 773.80 亿元（不含杭银理财），较上年末新增 57.56 亿元，增幅 8.04%；杭银理财存续产品规模超过 6,0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9%，各类产品业绩保持稳健运行。报告期内，公司累计销售零售财富管理产品 4,752.51 亿元；杭银理财入围 2025 年 IPE 全球资管 500 强，荣获“金理财”“英华奖”“天玑奖”“介甫奖”等多项荣誉，综合实力获得广泛认可。

报告期，公司以客群需求为锚，进一步完善“幸福金桂”财富品牌建设，满足客户多元化资产配置需求，同时强化重点客群精细化管理，客群战略转型成效明显。**代发客群方面**，做好公私联动，聚焦靶向清单，推动代发客群新拓，并围绕“五星深度经营机制”深化代发存量经营，提升客群综合贡献；**企业主客群方面**，推进渠道化拓客策略，开展存量深度经营，提供综合化服务；**私行客群方面**，强化公私联动拓客，挖掘董监高客群资源，完善差异化产品体系建设，升级焕新非金融增值服务体系；**大众客群方面**，加快网周拓客场景建设，强化零售运营协同联动，依托“老有意思了”活动品牌，围绕社区、厅堂、课堂场景，搭建养老金融服务体系。同时，公司强化数智平台合力，上线“零售大模型助手”等平台，智能运营能力进一步提升。

杭银理财秉持“居善行远”的企业精神，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业务布局方面**，杭银理财不断完善产品体系、丰富产品货架，创新推出“年年红”系列产品和“美满系列”产品，满足客户中长期稳健及全球化配置需求；优化持有期产品矩阵，覆盖不同期限和风险偏好客群，优化客户全流程陪伴式服务体验。**资产投资方面**，杭银理财持续提升投研核心能力，坚守稳健投资方向，固收投资夯实投研体系建设，强化持有期产品和“安享优选”产品等低回撤策略应用，筑牢收益基石；权益及多资产投资积极把握可转债、港股、黄金等市场机遇，旗下“鸿益金盈”“卓越混合”等策略型产品规模实现跨越式增长。**渠道建设方面**，实施“一体两翼”战略，签约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31%，渠道覆盖与客户触达能力进一步提升。

3.消费信贷

公司坚持“巩固消费信贷”战略导向，持续推进个人消费贷和住房按揭贷款业务发展。**消费贷方面**，紧扣金融提振消费政策，不断优化产品和流程体验，有效支持扩内需、促消费；强化靶向渠道拓新，巩固分层分类经营，实施差异化产品策略和营销打法，新客签约数实现较快提升。**住房按揭贷款方面**，坚持深耕战略渠道，提升流程追踪时效，强化队伍服务能力，巩固杭州地区按揭市场份额，并稳步推进重点城市按揭业务布局。报告期末，零售金融条线个人消费贷款余额 427.12 亿元，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1,078.87 亿元。

4.网络金融

网络贷款方面，“宝石贷”以精细化客户运营为重要抓手，构建全生命周期的分层分类运营机制。报告期内，“宝石贷”新增申请客户 14.40 万户，新增授信客户 3.00 万户；“百业贷”坚持“调结构、控风险、促转型”策略，积极推动业务模式向场景化、生态化升级，报告期内成功实现供应链金融领域的模式突破，进一步拓展普惠金融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为服务实体经济注入新动能。**开放平台方面**，公司围绕生态化与平台化发展目标，聚焦民生、政务、医疗等场景深化合作，不断夯实产品基础能力。报告期内，平台提升 API 接口高并发调用性能，推进原子能力的解耦与复用，实现产品体系迭代升级；优化服务体验，提升服务质效，打造“敏捷响应、价值共生”的开放服务生态。报告期内，平台日均交易金额达 2,485.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05%。

大金市板块

公司金融市场业务积极顺应市场变化，优化资产结构，加强利率风险防控，深化客群经营，进一步提升运营质效。报告期内，同业负债成本显著下降，资产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客户共赢生态不断拓展，对客、托管等轻资本业务展现强劲发展动能，金融市场业务实现高质量稳健发展。

1.金融市场

投资交易方面，公司持续优化多资产、多策略的投资布局，稳步推进量化策略开发应用，策略有效性与投资组合收益韧性进一步提升；积极参与外汇交易中心科创债、浮息债等特殊品种做市交易，结合自动化做市策略，推进交易智能化转型，提升报价效率与市场响应能力。外汇业务进一步拓展跨产品策略应用，有效丰富外汇衍生品交易策略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入选全国银行间外汇市场核心做市商行列，市场影响力再上新台阶。贵金属业务方面，公司紧抓主线行情，灵活运用多种策略，有效提高收益的稳定性。

中间业务方面，对客金融市场业务坚持“强化营销赋能、丰富产品服务体系”的经营思路，实现交易量、基础客户数同比增长；“汇交易”产品服务迭代升级，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优化交易流程，有效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债券承销业务保持优势地位，期内公司承销各品种利率债合计 6,949.07 亿元，同比增长 54.12%。凭借良好的承销与综合服务能力，公司获得国家开发银行 2025 年金融债“卓越承销商”、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25 年度金融债券“优秀承销机构”、中国进出口银行 2025 年度境内人民币金融债券“核心承销商”等荣誉，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

2.金融同业

公司强化对资金市场的前瞻性研判，精细管控负债成本，灵活把握发行窗口，报告期内以较低利率成功发行 200 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50 亿元科创债、50 亿元绿色债券和 350 亿元普通金融债券，有效补充长期负债，同业负债成本同比显著下行；推进数字化平台升级，全新上线资金业务系统，实现全流程线上化操作；“金钥匙”客户管理平台和“杭 E 家”交易平台完成多模块功能优化，进一步增强客户交互体验与服务响应能力；焕新“价值连城”同业客群品牌，深化同业生态协同，报告期内组织协办 AI 赋能浙江金融机构发展、金融科技等多场同业专题研讨会，促进成员间信息互通、业务对接与创新合作，助力构建开放、共赢的区域金融生态圈。

3.资产托管

公司托管业务围绕“客户综合经营转型”目标，全面布局“托管+”服务体系，持续拓客群、强基础、精运营。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重点产品布局，深化销托联动，银行理财托管、信托财产保管成为规模增长的主要贡献项；积极推动业务创新，成功落地全国首单公租房运维费收益权资产支持证券（ABS）托管项目，进一步拓展服务边界；夯实“智托管”研究支撑，进一步丰富对客服务；推进数智化建设，升级改造托管客户网银平台，并持续优化“智运营”一体化管理平台，扩展自动化技术应用场景，有效提升运营效率；夯实内控合规管理和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有效管控业务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托管规模 2.09 万亿元，同口径较上年末增长 18.53%。凭借在资产托管业务方面的良好表现，期内公司获评杭州市金融系统五小创新成果、东方财富年度成长托管银行、年度卓越数字金融创新案例等荣誉。

渠道建设

1. 线上渠道

公司持续推进电子渠道基础服务能力建设，全力打造优质的移动金融用户体验。用户体验方面，完成 APP 基础架构升级，打通手机银行与直销银行的用户体系，提升渠道服务的一致性和协同性；持续丰富互动娱乐等非金融服务场景，打造亲情账户等客群特色服务，提升客户流程体验。期末，个人手机银行签约数达到 1,045.9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4.52%。数据运营方面，持续升级数据埋点监测模型，建立智能化体验和连续性保障监测机制，有效保障线上服务稳定运行；运用手机银行私域直播、智能化广告投放策略等数字化营销工具，开展产品推介与品牌宣传，提升营销触达效果。安全风控方面，不断强化终端安全识别能力，综合运用事中监测模型、设备威胁感知、安全码等技术手段提前预警安全风险，保障线上交易安全，切实提升用户的安全服务体验。

2. 线下渠道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分支机构 295 家，其中在杭州地区设有支行（含总行营业部）131 家，在浙江省内的宁波、绍兴、温州、舟山、衢州、金华、丽水、嘉兴、台州、湖州等地区设有分支行 84 家，在北京、上海、深圳、南京、合肥等重点城市设有分支行 79 家，并在上海设立了 1 家资金营运中心，基本实现浙江省内机构全覆盖，并实现机构网点在长三角、京津冀、珠三角等发达经济圈的战略布局。

深化网点数智化转型。公司积极推进智慧柜台与网点转型，搭建覆盖厅堂/登门全场景、全客群的一体化运营服务平台，集成客户画像、营销推荐、权益发放、业务转介等 15 项功能，赋能客户服务和业务拓展；构建档案形式的“网点画像”概览指标，为实施精细化网点分层分类管理奠定基础；行领柜面系统新增购物车通用服务模式，支持 12 项高频个人交易进行自由组合加入购物车，实现“一键添加、一次提交、一次确认、一次签字、一张业务凭证”的极简操作；打造 AI+数字人新型智能机，打造五大业务场景，创新与客户语音互动新模式，推动网点服务从“自助办理”向“智能陪伴”跃升。

推进运营数智化精准风控。迭代升级“鹰眼系统”，扩展分层分类数据规则配置及 AI 建模应用，完善账户风险分层分类体系，构建客户安全评级体系，提高风控精准度；强化系统内、银警联防联控能力，新增机构线索上报与策略调用功能，启动对接北京、深圳公安反诈系统；优化异议申诉处理机制，打通线上申诉通道并建立移动审核机制，保障处理效率与客户体验；深化机构“反诈工作站”建设，期内开展各类反诈宣传活动超 6,000 次，覆盖受众超 24 万人。报告期内，省内涉案账户因提前预警拦截实现核减的比例达 41.7%，保持全省领先，账户管控量下降超 36%，工单量下降超 24%。

分层分类建设运营队伍。一是启动“新柜员”培育计划，编制《新柜员成长手册》；二是搭建“三塔”梯队培训体系（塔基—综合柜员、塔腰—营业经理/运营岗、塔尖—运营负责人），开展 10 期针对性培训，覆盖约 700 人次；三是升级定制式模拟实训舱，拓展登门服务案例库，打造

智能化任务中心，上线涵盖 5 项“对症下药”式实操训练任务；四是建立柜员、营业经理全维度画像，集合关键指标，新增年度报告、等级试算及能力雷达图等模块，支撑人员精准调配与量化评价；五是调优运营岗位履职模式，按机构运营实际分层分类设置任务内容及频率等；六是开展集中作业队伍登门领航工作，完成 4 家机构登门领航，新增并修订 4 类标准化作业模板，形成含 23 项要点的《登门作业经验集》。

3.客服中心

公司坚持客户导向，创新“前置化解投诉”机制，打破跨部门、跨平台的沟通壁垒，筛选前置化解投诉场景并制定针对性解决方案；坚持“权限最小化原则”，实现客服中心投诉受理、跟进、解决、回溯全流程一站式专人闭环处置，有效提升问题解决效率，期内累计化解投诉 2,903 件，化解成功率 97.48%；搭建“青鸟”客服线上数智化运营中台，以数据驱动渠道服务与经营决策能力提升，推动服务模式由被动响应向主动预判转型；打造“人工+智能”高效视频质检作业体系，依托多模态大模型，精准识别画面内关键要素，确保操作合规性，智能审核准确率超 9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服中心的客户满意度达 99.27%，智能化占比达 88.70%。

报告期内，公司还参与编写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银行业客服中心与远程银行服务管理体系》及《远程视频服务专题调研报告》，“吕盛蕾创新工作室”获评浙江省财贸（金融）高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在中国银行业协会 2025 年客服中心与远程银行数智化创新应用大赛中，公司智能客服助手、青鸟数据平台分别获智能助手赛道城商行/民营银行/农合机构第一名、数据应用赛道城商行/民营银行/农合机构第二名，客服中台能力输出创新实践上榜生态创新赛道优秀案例。

四、资本管理情况

（一）资本管理说明及方法

公司资本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资本管理机制，精确计量资本和风险加权资产，确保资本监管合规；科学补充资本，保持资本合理充足，支持公司战略实施，有效抵御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推动资本集约化发展，牢固树立资本约束理念，优化资源配置。

报告期，公司在满足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的基础上，以“二二五五”战略为指引，不断强化资本的约束和引导作用，通过提升资本管理数字化和精细化水平，优化资本配置结构与效率，助推各项业务合规、稳健、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公司坚持资本内生积累和外部补充并重，科学规划资本来源。期内实现净利润 190.29 亿元，同比增幅 12.05%；外部资本补充取得进展，150 亿元杭银转债完成市场化转股并摘牌，转股率达 99.96%，进一步优化了资本总量与结构，提高资本质量与风险抵御能力。同时，期内发行 200 亿元永续债，赎回 70 亿元永续债和 100 亿元优先股，净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30 亿元。

(二) 资本充足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并表、非并表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2,821,972	127,099,606	108,689,291	103,797,947
一级资本净额	162,821,972	157,099,606	135,663,638	130,772,294
资本净额	198,935,202	193,151,932	169,489,718	164,552,21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384,817,930	1,376,707,949	1,227,968,273	1,220,846,585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305,561,334	1,300,628,145	1,120,291,669	1,116,553,00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0,343,004	10,343,004	42,324,676	42,324,67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68,913,592	65,736,800	65,351,928	61,968,90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9%	9.23%	8.85%	8.5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76%	11.41%	11.05%	10.71%
资本充足率	14.37%	14.03%	13.80%	13.48%

注：1.公司自 2024 年起依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2023 年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

2.《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请查阅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中的“监管资本”子栏目（<https://www.hzbank.com.cn/hzyh/tzzgx/1004047/index.html>）。

(三)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162,821,972	135,663,63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787,853,294	2,482,244,361
杠杆率（%）	5.84	5.47

注：公司自 2024 年起依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2023 年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杠杆率。

五、风险管理情况

(一)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深化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风险管控，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水平。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一是强化大额授信全流程风控管理。开展大额客户多维度监测、滚动排查和大额预警客户总行直达检查，推进存量业务结构调整，实现风险早识别、

早介入、早处置。二是加强大零售重点产品风险管控。推进小微信贷“五个真”举措落地，制定实施零售按揭“四个真”举措，完善大零售滚动排查、结构调整与风险客户复盘机制，加大员工行为监测预警和稽核力度。三是优化中小实体客群风险管控体系。加强中小实体客群统一授信管理，优化中小企业信贷流程，持续推进标准化产品优化迭代。四是深化数智风控技术应用。深化风险数据、模型和特征管理，持续推进重点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和迭代升级。五是加大存量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取得良好成效。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到期负债偿付，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等。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与风险偏好及业务规模、结构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总体平稳，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期末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备付金充足。同时，公司在各压力测试情景下均达到了最短生存期超过 30 天的要求，流动性缓释能力能够应对假设情景下的流动性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结合监管政策、市场流动性变化，动态调整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做好流动性日常监测，及时进行预警，合理控制风险。二是持续开展流动性风险专项评估，提升流动性管理的有效性。三是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检验公司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四是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检验公司应急处置能力、畅通和优化应急流程和管理机制。五是积极运作浙江辖内城商行流动性支持专项资金，发挥流动性互助机制优势。

（三）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因素）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期内公司有效应对金融市场波动，市场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市场风险管理部门、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的市场风险管理职责；明确了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政策与程序；明确了市场风险报告、信息披露、审计要求等。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深化关键环节风险管控。一是根据《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修订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二是优化市场风险预警体系，加强动态监测与预警管控，积极开展压力测试，提升对市场波动的应对能力。三是强化金融市场业务评估，建立评估标准，完善评估体系，推进常态化评估与检查。四是强化市场风险计量与限额分层管理能力，

开展估值计量模型验证，优化计量结果应用，推动限额管理进一步规范化、精细化。五是持续优化完善市场风险系统，提升市场风险的数智化管理水平。

(四)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内控优先、合规为本”理念，以巩固深化“双基”管理为主题，实施“双基”领航三年行动计划，多维度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开展合规文化宣贯、案例教育、员工行为专题宣讲等，进一步增强操作风险防控意识；紧盯重点问题、重点领域，开展内控检查，推进整改问责，进一步强化操作风险管控措施；持续健全员工行为管理机制，强化员工异常行为监测，提升员工异常行为管理的有效性和及时性，严防操作风险。

(五) 合规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经营管理行为或员工履职行为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为落实监管要求制定的内部规范，造成公司或员工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导致财产损失、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重点岗位、重点人员多维度多形式组织开展“八项禁令”宣贯、“合规一堂课”、案例警示教育等活动，进一步增强全员合规意识；实施客户经理、团队内控行为分类评价，落实差异化管控；坚持诉前案防预审，落实案件风险清单排查，推进风险隐患分类管理；紧盯合规清单、内控检查、问责、“双基”领航、内控制度建设等，压实条线、分支机构合规管理主体责任，持续建立健全合规管理长效工作机制；强化合同评估、内控合规风险提示、普法教育等，推进业务制度、操作流程、合同文本进一步规范；推进反洗钱系统自建，进一步完善预警监测规则与模型，建立“线索研判+案例分享”工作机制，高质量落实重点可疑交易报告报送和反洗钱专项排查，持续提升反洗钱管理水平。

(六)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信息科技重点项目建设，深化项目效能管理；持续深化数智应用，加快构建人工智能技术体系；强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迭代升级信息科技基础设施，持续推进业务系统信创改造，完成安全攻防演练和业务连续性压力测试。报告期内，公司系统运行平稳，关键服务系统无计划外中断，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安全处于优良水平。

（七）声誉风险状况的说明及对策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行为、员工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不断强化全员全程声誉风险管理，提升声誉风险防控能力。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多措并举探索提升声誉风险隐患事件处置的主动性和有效性；加强舆情监测力度，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加大正面宣传力度，展现积极向上的品牌形象，持续营造良好的外部舆情环境。报告期内，公司舆情整体平稳可控。

六、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同时，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但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银行业整体保持稳健运行态势，信贷总量稳步增长、结构持续优化，社会综合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服务实体经济质效进一步提升。

高质量发展为根本导向，服务实体经济是核心主线。银行业发展始终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根本方向，银行机构必须持续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将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作为核心工作抓手，持续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完善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支持政策，培育耐心资本、优化科技金融服务。此外，紧扣扩大内需战略，强化促消费、扩投资的金融供给，高效服务“两重”“两新”建设，落地落细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同时拓宽跨境金融、民生金融服务边界，以服务实体经济的精细化运营能力、专业化服务水平构建核心竞争力，实现业务发展与实体经济需求深度适配。

强监管护航高质量发展，全维度风控筑牢行业发展底线。监管层面持续完善监管框架、不断强化“五大监管”、做实分类分级监管、加快推进“金监工程”建设，提升监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并推进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等重点领域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推动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常态化运行，依法合规支持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化解，严防严打严处非法金融活动，同时履行金融消费者保护职责，推动以全流程、全维度、数字化、强监管的风险防控体系筑牢银行业稳健发展的安全防线。银行机构需持续强化风险防控核心能力和合规经营能力要求建设，严守金融风险底线，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聚焦主责主业，做深做实金融“五篇大文章”。

中小机构改革化险减量提质，行业分层错位竞争格局成型。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国有大型金融机构做优做强，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和维护金融稳定的“压舱石”，中小金融机构立足当地开展特色化经营；《关于银行业保险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再次

指出，充分发挥全国性商业银行主力军作用，大型银行要做优做强，提升金融“五篇大文章”综合服务能力；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要坚持差异化市场定位，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探索创新，努力形成具有比较优势的业务模式；城商行和民营银行要发挥服务城乡居民、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地方经济的生力军作用，结合自身资源禀赋，针对性优化金融“五篇大文章”产品与服务。《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再次强调，优化金融机构体系，推动各类金融机构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以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与减量提质为核心抓手，监管将合理优化行业机构布局，深入整治无序竞争，持续规范行业秩序。在此导向下，银行业或将加速形成大中小机构定位清晰、各展所长的分层竞争格局。

开放与转型双轮驱动，数字化与国际化赋能行业升级。银行业发展以扩大制度型开放和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为双轮驱动，一方面，持续推进金融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自贸区、跨境电商综试区等区域的监管创新试点，将推动中资银行依托人民币国际化、“一带一路”建设以及外贸新业态等培育跨境金融新增长点；推动对标国际业务和监管标准，持续提升跨境贸易金融服务质效与国际化经营和竞争能力。另一方面，深化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以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优化业务流程、提升服务质效与风险管理能力；同时紧扣新质生产力发展需求，优化科技金融服务、创新金融产品与模式，推动银行业整体转型适配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在开放竞争与科技赋能中，银行机构需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行业发展与经济转型同频共振。

（二）2026 年度经营管理措施

2026 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建引领、质量立行、从严治行，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持续推进轻资本、流量化、国际化、数智化、敏捷化转型，着力攻坚“拓客获客”“数智赋能”两大工程，更加重视拓客户做结算做代发、增营收降成本控风险，加快打造细分市场差异化竞争优势，努力构建客户、产品、团队、风控、运营督导的价值增值闭环管理，争做“优等生、好银行”。2026 年公司主要经营管理措施如下：

深化客户拓展与客群经营。一是着力提升访客拓客有效性，注重打基础、“三化”塑形，强化渠道建设与名单制营销。二是优化客群经营模式，聚焦新经济、机构、战略、规上工业、外汇、供应链及财富等重点客群，唱好“拓客三部曲”；深化分类、分层与行业聚类经营，打造总分两级战略客户服务体系，通过“三环两链”深挖价值；小微金融加速向企业端延伸，实施“百团计划”；零售金融聚焦代发、企业主、银发等十大财富客群，推动综合金融服务升级。三是深化流量与平台化经营，扩大票证函、债券承销等交易型业务；全力打造“价值连城”“开放银行”“财富生活”“企业之家（薪易宝）”四大平台，形成立体化服务生态；打响“杭银有约”“老有意思了”等品牌活动，并运用企业微信、远程银行等工具深耕公私域流量。

深化轻资本运营与资产负债精细管理。聚焦制造业、科创、出口、供应链等重点投向，优化资产配置；科创金融再塑 3.0 优势，事业部重点打造生态圈、投融通，打造“行研-客群-产品”一

体化体系；跨境金融全面改造，在国际结算、人民币跨境、自贸区服务上构建竞争力；大力发展结算驱动的中小企业服务，做结算、做代发、引汇路；消费信贷稳步发展，紧抓优质客群与定价契机，扩客拓场景；小微信贷坚持结构调整与投放两手抓，推动向企业转型，围绕重点客群构建定制化产品体系，促进有效增长；金融市场投资坚持多元组合，丰富外汇贵金属策略，稳步推进大类资产配置。负债端紧盯资金流向，严控高成本负债，制定降本清单，推动负债成本下行。

推进数智赋能与产品能级跃升。一是迭代升级产品体系，常态化迭代“六通六引擎”“幸福金桂”“云贷易通”等产品体系；以客户需求痛点为导向优化“四通三易”产品，确保定期进行大版本迭代；财富管理树立投资驱动理念，强化全市场遴选与主动创设能力，弥补企业及同业财富管理短板。二是全面推进“数智赋能”，科技开发从“讲项目”转向“讲产品”，试点数字产品经理制，推广产品运营机制；强化数据治理与数据资产化，围绕零售客群运营、小微行业获客、财富配置等领域，深化数据引入、打标与挖掘；坚定投入 AI 建设，夯实基础能力、知识工程与数据标注，探索在财富、营销、风控、降本等领域的应用，实现 AI 驱动效率变革；深化科技与业务融合，推动区域分行 IT 与营销协同，加快培养“双懂”人才和数字产品经理队伍。

加强风险合规与内控管理。加强员工行为管理与风险管理对接，推进“新三大法宝”应用，提升风控前瞻性；强化信用风险闭环管理，加强大额风险排查，严格落实小微信贷“五真”、按揭“四真”要求；推进零售清收专项行动，攻坚大额清收，探索非诉及数字清收等多元方式；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分层分类和准入关键环节管控，完善舆情排查与应急响应机制；持续优化合规体系，深化“双基”管理，强化检查复盘与穿透分析，加强信贷稽核、督导及异常行为排查，推动合规、风险、审计信息共享与联动研判；推广员工与团队行为分级管理，统筹内控检查，聚焦重点领域检查，推进纪查审联动；推进反洗钱自建系统上线，加强反洗钱、反电诈及消保工作。

推进管理效能提升与战略落地。深化党建与经营融合，持续涵养“两个生态”，强化理论武装、夯实基层组织、织密廉洁防控网，纵深推进清廉杭银建设；打造服务型、扁平化总行，通过数字化赋能与流程重塑为基层减负；深化改革提效能，深化 OJT、专班制、铁三角等模式，强化条线、总分、机构间协同，完善利益补偿与评价机制；聚焦战略与业务导向，建强人才梯队，加强干部年轻化与履职评价，优化引育留用机制，突出专业与营销潜力人才引进；优化流程提效能，推进智慧柜台与网点转型，实现客户经理减负与 7×24 小时清算支持；强化区域分行差异化管理，实施“一行一策”，推动省外分行高质量转型。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运作情况

公司治理是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规范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中小银行强化风险防控、提升经营质效、赢得市场信任、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秉持“良好的公司治理是行稳致远的基石”的理念，公司持续推动公司治理建设，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夯实治理基础。

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两个一以贯之”要求，坚定不移地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同时严格遵循《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规定，聚焦架构优化、战略引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激励约束、信息披露、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等方面持续健全公司治理体系，积极对标监管要求与行业最佳实践，不断提升治理的规范性、科学性和有效性，形成规范、制衡、高效的现代治理机制，有效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三重一大”决策和党委前置研究机制规范运作。相关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衡、协调运转，确保核心职能发挥应有作用。股东会依法履行权力机构职责，高效审批应审事项；董事会勤勉履职，对战略执行、风险管理、高管聘任及薪酬考核、资本计量内部评级法实施规划等重要事项进行科学决策，并在推动股权结构优化、资本补充、治理架构调整等方面积极作为：成功引入战略股东新华保险稳定股权结构，顺利实施可转债转股促进股权结构多元、提升风险抵御能力，积极响应监管政策稳妥推进监事会改革。规范执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深化定期学习机制，对重点领域进行研究部署，加强对内审与监管发现问题整改的监督与指导，董事会治理效能得到提升；高级管理层坚决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及监管要求，坚守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坚定实施“二二五五”战略，认真落实股东会和董事会决议，扎实推进业务转型、数智赋能与体制机制改革，规模效益实现翻番，综合实力稳步攀升，五年规划圆满收官。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与大股东、主要股东保持完全独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作为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法人机构，能够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各治理主体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大股东、主要股东干预公司经营管理的形态，也不存在大股东、主要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会

公司致力于构建合规、高效、透明的股东会运作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包括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及临时股东大会 1 次，累计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选举董事、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修订章程等 18 项议案。两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平均比例达 58.16%，持有 5% 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在出席股份中平均占比为 34.85%，显示出中小股东较高的参与活跃度。两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有议案表决均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程序合法、结果公正。

公司始终秉持“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的核心理念，不断夯实股东权益保护基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股东投票体验，通过优化数字化投票、开通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等举措，提升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行权便利度。2025 年度，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股份数平均占比同比提升 9.20 个百分点。同时，公司常态化落实中小股东单独计票与披露机制，对利润分配、董事选举、关联交易、发行债券、修订章程等可能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关键事项，实施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公开披露计票结果，确保中小股东话语权实质落地。

三、董事会

(一) 董事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详见本节“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公司董事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中央重要会议精神，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积极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监管要求，围绕打造中国价值领先银行的愿景目标，立足长期主义，坚持战略引领，持续深化客户经营、数智赋能、体制机制改革等关键领域，推动“规模、质量、效益”实现均衡发展；协助股东完成股份协议转让，稳步落实监事会改革相关要求；统筹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与资本管理，审慎把关风险偏好执行、资本使用效能；深化企业文化建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增强信息披露与投关管理的协同联动，完善市值管理体系；压实监督整改责任，推动治理效能与价值创造双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范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累计听取及审议通过议案 73 项，围绕战略执行、经营策略、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风险合规偏好、定期报告、高管聘任及薪酬考核等常规议题及股东股权变动、赎回可转债、赎回优先股、修订公司章程等重要事项展开积极研讨并进行科学决策。

公司董事会依法向股东会负责，高度重视股东会决议的贯彻执行，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同时，督促高级管理层定期就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提交专项报告，确保各项决议落地见效。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书面传签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宋剑斌	否	11	11	4	0	0	否	2
温洪亮	否	11	10	4	1	0	否	2
吴建民	否	11	11	4	0	0	否	2
楼未	否	11	11	4	0	0	否	2
章小华	否	11	11	4	0	0	否	2
王西刚	否	3	3	1	0	0	否	0
沈明	否	11	11	4	0	0	否	2
唐荣汉	是	11	11	4	0	0	否	2
李常青	是	11	10	4	1	0	否	2
洪小源	是	11	11	4	0	0	否	2
周亚虹	是	3	3	1	0	0	否	1
离任董事								
虞利明	否	1	1	0	0	0	否	0
Ian Park	否	6	6	2	0	0	否	0
刘树浙	是	8	8	4	0	0	否	1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案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任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人数占全体董事人数比例达到 1/3，独立董事资质、人数、比例均满足监管规定。期内公司收到每位独立董事就其独立性做出的年度书面确认。基于该项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公司确认其独立身份。

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协助，独立董事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忠实、勤勉地履行应尽职责。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专业委员会会议 19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独立董事按规定亲自出席或书面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相关会议。会上独立董事认真研讨公司战略实施、风险合规偏好、资本规划、关联交易、激励约束等重要议题，聚焦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高效运转提供有力支撑。独立董事审慎行使表决权，就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 18 个事项发表客观、公允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按规定出席股东会、业绩说明会等会议，聚焦中小股东普遍关切，注重维护公司整体、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闭会期间，独立董事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发起的相关培训，持续完善知识体系，着力提升履职能力，同时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调研活动和专题会议，包括听取集团理财业务风险管理情况、分行合规管理专项审计、小微信贷业务风险管理、产业链研究和授信审批系统智能化开发、资本计

量内部评级法项目实施推进情况等专题汇报；实地调研客服中心、分支行机构；研讨五年发展战略规划（2026-2030）、年审计划与策略等，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前瞻性思考和专业建议。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周亚虹（主任委员）、洪小源、宋剑斌、楼未、王西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唐荣汉（主任委员）、李常青、章小华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洪小源（主任委员）、吴建民、楼未
审计委员会	李常青（主任委员）、周亚虹、赵骏、沈明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吴建民（主任委员）、唐荣汉、温洪亮

2. 委员会会议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 5 个专门委员会合计召开会议 19 次，累计听取/审议议题 58 项，另外召开了 15 项不同主题的专题会议并开展了 3 次调研活动。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职能和专业特长，聚焦战略评估、资本规划、经营发展、风险管理、内控内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要领域议题审慎研判、建言献策，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和有力保障。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2025-03-28	1.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案件风险防控评估报告》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2025-04-10	1. 审议《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3.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 4. 听取《关于监管发现问题整改评估工作的报告》 5. 审议《关于公司资本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6.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7. 审议《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2025-04-10	1.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2025-04-10	1.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 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 审议《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5.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6.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8.审议《关于制订〈审计部 2025 年度综合考评细则〉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2025-04-10	1.审议《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报告》 3.审议《关于制订〈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名周亚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	2025-04-10	1.审议《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3.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4.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5.听取《公司 2024 年度战略规划执行情况报告》 6.审议《关于公司资本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7.审议《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8.审议《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2025-04-28	1.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2025-06-13	1.审议《关于提名王西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	2025-08-26	1.审议《公司 2025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 2.审议《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2025 年版）》 3.听取《公司 2024 年度监管意见情况报告》 4.听取《关于监管发现问题整改评估工作的报告》 5.审议《关于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相关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	2025-08-26	1.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2025-08-26	1.审议《关于拟发行金融债券及在额度内特别授权的议案》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 4 次会议	2025-10-29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反洗钱管理办法〉的议案》 4.听取《关于监管发现问题整改评估工作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4 次会议	2025-10-29	1.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	2025-10-29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名赵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5-12-15	1.审议《关于修订〈集团风险合规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内容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第 5 次会议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2025 年版）〉的议案》 3.听取《公司 2025 年度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资本规划（2026—2028 年）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资本计量内部评级法实施规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5 次会议	2025-12-17	1.审议《公司 2025 年下半年内部审计情况及 2026 年度审计计划》 2.听取《对审计部 2025 年度工作进行考评的说明》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	2025-12-17	1.审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预测及 2026 年度经营预算初步安排》 2.审议《公司 2025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资本规划（2026—2028 年）的议案》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	2025-12-17	1.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 4 次会议	2025-12-17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在委员会会议与专题调研活动中，各专门委员会围绕各自核心职能提出了以下建议与意见：

1.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①树立“质量大于效益、结构优于规模”的经营导向，围绕降本增效研究不同业务板块特色化发展路径；②加强资本规划管理，根据资本供给确定业务增长和发展规划；③做强财富管理，着力经营高净值客户，挖掘长尾客户智能化运营潜能；④结合中小银行特点加强 AI 和金融科技赋能，系统谋划数智化战略布局与实施举措。

2.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①持续关注风险偏好执行情况，要求合理控制风险加权资产（RWA）增速、降低负债成本；②大力推进资本计量内部评级法实施，将其作为提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和强化全面风险管理的核心举措，加强组织领导与统筹部署；③深化数字融合，将产业链研究成果融入业务发展、产品设计及智能风控机制；④高度重视监管意见，要求聚焦问题实质，按时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并依规及时向监管机构报送进展情况。

3.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①优化全行薪酬体系，推进高管薪酬市场化；②细化晋升标准，明确职级晋升标准与薪酬衔接机制，确保“双线管理”在实践中公平透明、激励有效；③提前布局 AI 等新兴领域的人才引进与激励机制，为未来战略发展提供支撑；④优化人才结构，加大优秀年轻干部提拔力度，同时设立实职专家岗位，充分发挥经验丰富的资深员工作用。

4. 审计委员会：①深化外部审计重点，加大对衍生品及科创金融内控的审计力度；②优化管理建议书的审计成果展示，将审计意见融入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促进审计与发展联动协同；③针对内审报告，建议在合规基础上增加建设性业务建议，强化业务赋能，体现审计价值延伸；④推进系统整合，提升总分行审计系统的协同性，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⑤在确保信息安全的前提下深化 AI 应用，投入资源开发通用性强的审计模型，提升数据处理与审计效率；⑥完善立查立改机制，优化长效整改机制，明确审计责任，关注整改时效，落实整改闭环。

5.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①强化全流程管理，从被动应对投诉向主动防控转型，将消保深度嵌入公司治理与全面风险管理框架；②加大正面宣传力度，注重经验总结，提升公众对消保工作的认可度；③深化业务与客服联动，将客服中心打造为业务支持与人才培育的双平台。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宋剑斌	董事长	男	1971年	2022.09	2026.07	940,800	940,800	/	76.25	否
张精科	行长	男	1978年	2026.01	2026.07	117,600	117,600	/	253.78	否
	原副行长			2023.07	2026.01					
温洪亮	董事	男	1971年	2023.01	2026.07	-	-	/	66.84	否
吴建民	董事	男	1970年	2020.06	2026.07	-	-	/	-	是
楼未	董事	女	1978年	2023.07	2026.07	-	-	/	-	是
章小华	董事	男	1968年	2015.05	2026.07	-	-	/	-	是
王西刚	董事	男	1973年	2025.06	2026.07	-	-	/	-	是
沈明	董事	男	1981年	2021.05	2026.07	-	-	/	-	是
唐荣汉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	2020.06	2026.07	-	-	/	23.60	否
李常青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	2020.09	2026.07	-	-	/	23.00	否
洪小源	独立董事	男	1963年	2023.07	2026.07	-	-	/	22.40	否
周亚虹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	2025.06	2026.07	-	-	/	3.73	否
赵骏	独立董事	男	1978年	2025.12	2026.07	-	-	/	-	否
王立雄	副行长	男	1972年	2025.12	2026.07	717,360	717,360	/	244.94	否
	首席合规官			2026.03	2026.07					
	原监事长、 职工监事			2023.07	2025.12					
李晓华	副行长	男	1977年	2020.06	2026.07	-	-	/	244.80	否

陈 岚	副行长	女	1974 年	2020.06	2026.07	717,360	717,360	/	250.09	否
李 炯	副行长 首席信息官	男	1973 年	2020.06 2021.08	2026.07	124,655	124,655	/	244.25	否
潘华富	副行长	男	1970 年	2023.07	2026.07	-	-	/	244.12	否
章建夫	副行长	男	1977 年	2024.07	2026.07	190,513	190,513	/	244.63	否
王晓莉	业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1977 年	2024.10	2026.07	-	-	/	212.14	否
Ian Park (严 博)	原董事	男	1952 年	2017.02	2025.06	-	-	/	/	是
刘树浙	原独立董事	男	1957 年	2019.01	2025.03	-	-	/	19.87	否

注：1.公司非执行董事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的实发数。

2.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宋剑斌先生、温洪亮先生的 2025 年最终税前报酬尚在核定确认过程中，待确认后再行更新披露，目前披露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的实发数。

3.上表中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起始时间系股东会选举时间或董事会聘任时间。

4.张精科先生的行长任职自 2026 年 2 月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其原副行长职务履职至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其行长任职资格之日止；公司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名张精科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

5.刘树浙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 6 年于 2025 年 3 月申请辞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继续履行至 2025 年 10 月周亚虹先生独立董事获得任职资格核准之日，确保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比例持续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6.Ian Park（严博）先生因澳洲联邦银行持有公司股权变动原因于 2025 年 6 月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

7.王西刚先生的董事任职自 2025 年 9 月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8.周亚虹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自 2025 年 10 月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9.赵骏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自 2026 年 3 月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10.王立雄先生的副行长任职自 2026 年 2 月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其首席合规官任职资格尚待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

11.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和《关于修订〈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的议案》，《公司章程》已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并生效，自 2026 年 4 月 22 日起，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原监事会职权。

12.当年新任或离任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按报告期内在职时间折算。

13.上述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含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等单位缴费部分。

(二)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

宋剑斌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经济学博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副行长、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财务负责人、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温洪亮先生，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政工师。曾任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园林文物局、市京杭运河（杭州段）综合保护委员会）党委委员、中共杭州市纪委派驻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园林文物局、市京杭运河（杭州段）综合保护委员会）纪检监察组组长，中共杭州市纪委常委、秘书长，杭州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杭州银行党委委员、中共杭州市纪委市监委派驻杭州银行纪检监察组组长。

吴建民先生，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市上城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钱江支行景佳分理处副主任、杭州市财政局组织人事处副处长等职务。

楼未女士，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战略管理部总经理，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章小华先生，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现任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兰溪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浙商总会副会长，中国水泥协会执行副会长，浙江省水泥协会副会长。曾任浙江省第十一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兰溪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王西刚先生，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博士。现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新华世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紫金世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法律处经理，法律事务部负责人、总经理，风险管理中心法律部总经理，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等职务。

沈明先生，生于 1981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董事，管理学学士，审计师。现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华能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曾任苏州高新区、虎丘区经济责任审计中心科员、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财政局预算处处长、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财政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唐荣汉先生，生于 1964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现任上海禹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正在关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原国家商业部处长，原海南中商期货交易所法定代表人兼总裁，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艺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常青先生，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高级工商管理教育中心主任，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洪小源先生，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科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特首政策组专家组成员、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监事长。曾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主任(常务)、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招商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亚虹先生，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现任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教授、高级会计审计学院兼职教授，中国数量经济学会副理事长、新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骏先生，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独立董事，法律博士学位。现任浙江大学求是学院常务副院长、党委副书记，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院长、党委委员。

2. 高级管理人员

张精科先生，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行长，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文创支行行长、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本公司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科创金融事业总部党委书记、总经理（兼），本公司副行长。

王立雄先生，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首席合规官（任职资格待核准），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保俶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授信审批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萧山支行行长，公司业务总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本公司监事长、职工监事。

李晓华先生，生于 197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项目管理硕士、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总行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本公司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陈岚女士，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江城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江城公司业务发展部副总经理，科技支行行长，科技文创金融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李炯先生，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首席信息官，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科技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潘华富先生，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副行长，理学硕士、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宁波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本公司风险总监兼授信审批部总经理。

章建夫先生，生于 197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会计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温州分行副行长，零售金融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总监，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兼）。

王晓莉女士，生于 1977 年，中国国籍

本公司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经济学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资金营运部总经理助理，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动时间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25-03	刘树浙	独立董事	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6年
2025-04	虞利明	原副董事长、原行长	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行长等职务	个人原因
2025-06	Ian Park (严博)	原董事	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	澳洲联邦银行持有公司股权变动
	王西刚	董事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增补
	周亚虹	独立董事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增补
2025-12	王立雄	原监事长、原职工监事	辞去公司监事长、职工监事等职务	职务变动
		副行长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行长	董事会聘任
	赵骏	独立董事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增补
2026-01	张精科	原副行长	不再担任公司副行长职务	职务变动
		行长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行长	董事会聘任
2026-03	王立雄	首席合规官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聘任为首席合规官	董事会聘任

注：1.张精科先生的行长任职自 2026 年 2 月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其原副行长职务履职至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其行长任职资格之日止。

2.赵骏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自 2026 年 3 月获得浙江金融监管局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四)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章小华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沈 明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王西刚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规负责人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宋剑斌	浙江省银行业协会第八届理事会	副会长
张精科	杭州市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会	常务副会长
	杭州市企业上市与并购促进会	副会长
	杭州市创业投资协会	常务副会长
温洪亮	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理事
	杭州市红十字会第十二届理事会	理事
吴建民	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楼 未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兰溪市超峰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兰溪汇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红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浙江红狮水泥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浙江红狮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红狮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亚洲硅业(青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兰溪市汇源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水泥协会	执行副会长
	浙江省水泥协会	副会长
王西刚	浙商总会	副会长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新华世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沈 明	北京紫金世纪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华能苏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上海禹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唐荣汉	北京正在关怀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常青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厦门大学高级工商管理教育中心	主任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洪小源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香港特首政策组	专家组成员
	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	监事长
周亚虹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院长
	上海财经大学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	教授
	上海财经大学高级会计审计学院	兼职教授
	中国数量经济学会	副理事长
	新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赵 骏	浙江大学求是学院	常务副院长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立雄	浙江省金融学会第十届理事会	理事
李晓华	杭州市关爱警察基金会	副理事长
陈 岚	中小银行互联网金融（深圳）联盟	副理事长
	浙江省中小企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李 炯	浙江省银行业协会数字金融专业委员会	主任
	杭州市经济文化保卫协会	会长
潘华富	信用杭州促进会	会长
	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章建夫	浙江省税务学会	理事

(五)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订，报经董事会审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杭州市财政局牵头考核确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董事会根据董事会制订的薪酬考核办法考核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未审议董事薪酬事项，不存在关联董事需回避讨论相关事项的情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议同意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建议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变化、指标设置科学性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做出更合理的安排。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参照杭州市对市属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 公司董事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对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的 2025 年度薪酬已全部支付完毕。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董事的 2025 年最终税前报酬尚在核定确认中。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采取部分预发、董事会考核确认后统一清算的支付方式。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为 2,174.44 万元(税前，考核确认后需相应调整)。

(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

报告期，公司根据杭州市属国有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职业经理人制度试点相关要求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结合行业情况和公司 2025 年发展目标，由董事会制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公司纳入杭州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按照杭州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薪酬考核政策执行，由杭州市财政局牵头考核；其余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职业经理人，其薪酬由公司董事会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负责考核。

五、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本行实行持续、稳定、科学、审慎的利润分配原则，本行的利润分配应结合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本行针对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本行利润分配政策为：本行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本行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本行董事会根据实际盈利状况和本行发展需要，以经审计后净利润的一定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在每次定期报告中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详细披露，经股东会批准后实施。在本行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根据相关规定本行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的 20%。本行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及说明未分配利润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如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或者因本行自身经营状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并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本行董事会审议后提交本行股东会批准。”

为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健全利润分配制度，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编制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并经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规划明确：在确保公司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支付优先股股东股息、根据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的 20%（含 20%）。

公司最近三年（2023—2025 年）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均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相关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完备，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60（中期分红 3.80，末期分红 2.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784,342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01,25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6.43

注：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为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为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按当年税后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181,768.2 万元；

2.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 1.50% 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426,235.4 万元；

3.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2025 年末期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0 元（含税）。以公司普通股总股本 7,249,002,548 股为基数计算，2025 年末期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2,972.1 万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加上 2025 年度中期

已派发的现金股利275,462.1万元人民币（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80元人民币），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78,434.2万元人民币（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60元人民币）。

4.经上述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推进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支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加强资本积累，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

(三)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2,117,4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2,117,4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金额(4)	16,031,0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75.5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01,25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7,936,216

六、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体系健全、重在管用、提升管理、防控风险”内控制度建设原则，持续完善“由发起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参与讨论、重点制度专题研究”的多方会审工作机制，有效提高制度建设质量。制定印发《2025 年度内控制度常态化建设工作意见》，加强制度动态管理，健全“立、改、废”及常态化滚动修订机制，组织开展现行有效制度评估，形成《制度优化建设清单》。全年总行层面完成新增、修订和废止制度 196 项，分支机构完成 91 项。

公司已搭建由 16 项基本制度、332 项管理办法和 477 项实施细则组成的三层级内控制度体系，并按业务条线建立了授信业务、资金业务、外汇业务、财务会计、柜面业务、人力资源、信息技术、行政保卫、风险管理、内部审计和内控合规等方面的具体制度，基本实现对所有业务流程和关键管理环节的制度覆盖，确保执行统一标准的业务流程和管理流程。

同时，公司持续推动“外规内化”，落实重要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等重点内容解读，全年发布 12 期《新法速递》，推动总行 30 余项内控制度的内化修订，不断增强对法律法规和监管动态的响应能力，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支撑。

(二)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仅有一家子公司即全资子公司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集团并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规范履行股东职责与义务，加强对子公司在国企党建、监事会改革、注册资本变更、风险防控等方面的监督指导。同时健全集团化管理体系，制定实施集团层面对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分类分层管理制度，从党的领导、法人治理、派出人员管理、重点事项管理等方面加强和规范对子公司的管理，促进子公司与本公司业务联动、协同发展。

(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对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七、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地编制定期报告及各项临时报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规范披露相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披露 4 项定期报告、97 项临时公告及 45 项其他文件，对年报、半年报、季报等定期报告及大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普通股权益分派、债券发行、可转债派息及赎回以及优先股权益分派及赎回等重要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确保全体股东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开展内幕信息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控制信息知情人范围，针对大股东协议转让股份等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项，规范组织开展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与报送工作，未发现有违反制度执行的情形。

2025 年，公司在上交所 2024 至 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获得 A 级评价，同时荣获《中国证券报》“上市公司金牛奖·金信披奖”及《证券市场周刊》“2025 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水晶球奖”。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持续完善投资者服务体系，深化资本市场沟通机制建设，着力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与互动交流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举办业绩说明会 3 次（年度、半年度、三季度各 1 场），吸引逾百位分析师及机构投资者现场参与，线上直播观看达 3.5 万余人次；全年接待境内外机构投资者线上线下调研 60 余次，覆盖投资代表 600 余人次，并通过参加券商策略会、开展反路演等方式主动拜访境内外券商、买方机构 100 余次，有效拓展投资者覆盖广度。

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出席各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交流会，就战略转型、经营业绩、风险管理、股东回报等核心议题与投资者展开深度对话；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总行相关业务部门积极参与调研，通过专业解读业务发展逻辑，全方位展现公司经营质效与发展前景。以上措施有效满足了境内外投资者、分析师与公司的交流需求。此外，公司设立专人负责投资者热线接听，及时回应投资者在公司投资者信箱、“上证 e 互动”的留言，做好投资者服务工作，树立了公司尊重市场和投资者的良好形象。

在全景网举办的年度“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评选中，公司获评“杰出 IR 公司”“杰出股东回报奖”。

公司已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对上述投资者接待和交流活动进行记录，并妥善保存相关文档。

九、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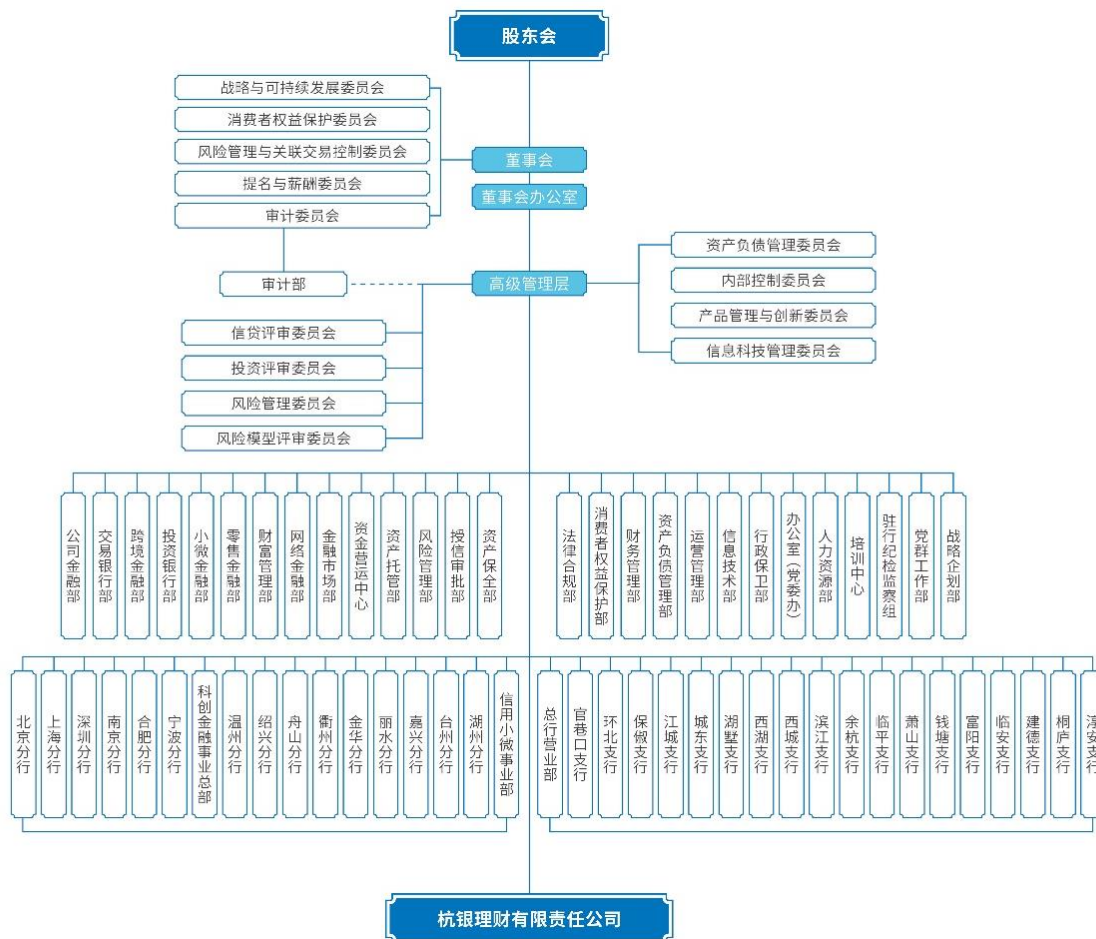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

2026 年，公司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5 年度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5 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在评估基础上制定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拟采取聚力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经营质效，深化金融改革实践，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优化完善公司治理，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深化投资者沟通，提升综合回报水平等措施提升公司估值水平。上述报告及方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同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暨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5 年度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估值提升计划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十、组织架构、员工及分支机构情况

(一) 组织架构图



(二) 员工情况

		单位：人
集团在职员工的数量		14,724
其中：子公司在职员工数量		232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2,297	
技术人员	2,546	
业务人员	9,881	
合计	14,7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博硕士研究生学历	4,184
大学本科学历	10,175
其他	365
合计	14,724

注：1.上表在职员工包含劳务派遣员工；
2.上表技术人员指掌握特定专业领域知识和能力的员工。

(三) 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制度遵循“总量控制、岗位价值、效益产能、市场竞争、内部均衡、依法合规”原则。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上述制度已分别经公司 2021 年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致力于建设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确定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设立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主任委员。高级管理层负责履行薪酬管理职责，总行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审计部等部门负责参与并监督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薪酬实行统一管理、分级实施的管理体系。总行部室及各直属分支机构均执行总行统一的薪酬政策和制度。公司实行绩效延期支付制度，按照不同职级、不同岗位的风险关联程度，对绩效薪酬按一定比例实行延期支付。

(四) 培训计划

公司以“人才兴行”理念为指引，坚持践行“3331”人才培养体系，持续规范教育培训管理，全面提升教育培训质效。推动精品课程、精英讲师“双百计划”建设，持续打造更加专业的师资和课程；拓展更加多元的培训方式，通过创设业务管理样板间、现场教学点，探索人才培育新模式；持续推进“三化”领航塑形，萃取并推广优秀案例，赋能业务发展。

报告期，公司举办首届“学习节”，通过构建“传统·创新·成长”三大平台，营造浓厚学习氛围；锚定培育关键点，重点加强管理干部、营销队伍、新员工三大主要群体培训，促进能力素质提升。通过组织“开年第一课”一级支行行长履职能力专题培训、实体团队负责人轮训，实施“未来星”选育计划等重点项目，适配人才梯队建设、战略转型需求。

(五)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51,200 小时
-----------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708.39 万元

注：外包工时总数为年初、年末平均外包人数*40 小时/周*52 周。

(六)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营网点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资产规模 (亿元)
0	总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	2,758	8,507.78
1	总行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5	666	1,727.01
2	资金营运中心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9 号 13 层（名义楼层为 16 层）	1	63	913.96
3	北京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 1 号一层南侧九层、十层、十一层、十二层	19	807	1,219.91
4	上海分行	上海市虹口区天潼路 239 号 1 单元和 2 单元、吴淞路 9 号 7-11 层、14-15 层（名义楼层为 8-12 层、17-18 层）	18	708	932.59
5	深圳分行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后海滨路 3168 号中海油大厦 B 座一楼大堂 106、107，二楼西南角区域，以及 B 座 16-19 楼	13	663	779.18
6	南京分行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沙洲街道云龙山路 89 号 1 幢 101-105 室，3 幢 3 层 301-308 室、24 层、28-34 层	17	617	661.89
7	合肥分行	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 4872 号	12	609	589.06
8	宁波分行	宁波市鄞州区惊驾路 672 弄 9 号、惊驾路 680、688、696 号、汉德城公寓 1、2、3 号	12	648	1,012.12
9	温州分行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惠民路 666 号汇富大厦 1-6 层	12	357	403.73
10	绍兴分行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府山街道中兴中路 27、29、31 号，渔化桥河沿 98、100、102、104、106、108 号，中区大厦 201、202、301、302、303、304、305、501、502、503、504、505、506、601、602、603、604、606 室	8	399	553.61
11	衢州分行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荷花街道荷花中路 2 幢 4 号	6	248	168.73
12	金华分行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三江街道双龙南街 1051 号 101 室、201 室、301 室、401 室、501 室、601 室	6	317	329.41
13	丽水分行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紫金街道丽青路 206、208、210、210-1、214 号	5	216	172.52
14	舟山分行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千岛街道定沈路 619 号舟山港航国际大厦 B 座	7	240	171.93
15	嘉兴分行	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南街道常睦路 278 号 1 幢 101 室、901 室、1001 室、1101 室、1201 室、1301 室、1401 室、1501 室	10	367	662.11
16	台州分行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 147、149、151、153 号	12	411	247.83
17	湖州分行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凤凰街道青铜路 99 号（民政综合大楼一至三层部分）	6	274	382.76

18	科创金融事业总部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江南大道 3850 号	4	347	597.38
19	滨江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盛路 1890、1892、1894 号和江汉路 1786 号钱龙大厦 202 室	9	286	396.51
20	湖墅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街道湖墅南路 459 号	11	288	533.32
21	城东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笕桥街道环站东路 799 号 1 幢 101、401、402、403、404、501、502、503、504 室	11	296	386.60
22	钱塘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万晶湖畔中心东区 2 幢金沙大道 829 号、金沙大道 831 号一层二层	6	185	270.29
23	江城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采荷街道新塘路 15-1、15-2、15-3 号采荷嘉业大厦内	8	233	494.49
24	官巷口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湖滨街道解放路 178 号	7	257	473.36
25	西湖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天目山路 260 号	9	266	474.65
26	保俶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保俶路 88 号	6	275	604.76
27	西城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1-2 层	8	248	435.11
28	环北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长庆街道环城北路 165 号汇金国际大厦东 1 幢 901、902、903、904、905 室；东 2 幢 901、902 室；环城北路 165-2 号	10	292	630.76
29	萧山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金城路 419-425 号	11	294	343.01
30	余杭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舟路 6 号 5 幢 101-1 室和 301 室	8	241	286.74
31	临平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世纪大道西 100 号九洲大厦 101、201、202、203、204、205 室，世纪大道西 102 号九洲大厦 301、302 室	5	168	271.80
32	临安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城街道万马路 255 号一至二层	3	113	170.44
33	桐庐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迎春南路 177 号	2	75	128.19
34	建德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新安东路 655、657、659、661、663、665、667、669 号一、二层	2	68	57.05
35	富阳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文教路 26-1 号	4	133	243.81
36	淳安支行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 501-4、501-5 号，501 号 202、302、402、502 室	2	59	44.30

注：1.员工人数指公司（不含子公司）在册员工人数；

2.上述资产规模合计与合并口径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统计口径未考虑总行与机构的往来抵消等。

十一、 环境与社会责任

公司坚定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宗旨，深入推进可持续发展与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活动紧密融合，建立完善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切实履行企业可持续发展责任，积极为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利益相关方创造长期、多元价值。

有关公司 ESG 方面的更多信息，请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官网（www.hzbank.com.cn）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一）环境信息情况

1.治理架构

公司建立并不断优化绿色金融治理架构和组织架构，积极推进绿色金融工作跨部门协调机制建设。公司将绿色金融及 ESG 相关工作纳入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职责，并成立以董事长和行长为双组长、总行各部室主要负责人为组员的绿色金融及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积极落实主体责任，围绕绿色金融业务、ESG 风险管理、绿色运营及支撑等重点板块全面推进绿色金融工作。

2.绿色金融

完善政策机制，强化支撑保障。公司制定下发《杭州银行绿色金融专项管理办法》，进一步将碳达峰碳中和、转型金融、生物多样性金融、碳金融、ESG 风险管理、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投融资碳核算等绿色金融新领域、新课题纳入绿色金融管理，更新绿色金融业务重点支持领域、信贷负面清单及绿色金融专项统计要求；修订下发《杭州银行公司业务授信工作尽职管理办法》，将 ESG 风险纳入授信调查、审查、审批等全流程管理，并将企业或项目碳排放相关信息纳入授信调查范围，明确对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生态保护等符合绿色信贷的业务和项目优先审批。

强化激励约束，优化资源配置。一是建立多层次考核体系。董事会将“新增绿色信贷”指标纳入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总行相关业务部室将绿色金融贷款纳入条线 KPI 及附加考核，直属机构设置专项 KPI 指标，客户经理设置绿色金融贷款相关评价指标并与个人绩效考核挂钩。二是建立定性定量相结合的考评指标体系。在《总行部室 2025 年度综合考评办法》中，首次将监管绿色金融政策执行不到位情形列入扣分项；开展绿色金融示范机构评选，鼓励机构结合区域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做好绿色金融创新发展。三是设置差异化考核激励。对内强化对碳减排贷款、绿色制造业贷款、绿色普惠贷款、绿色科创贷款等绿色金融重点领域的考核激励并实施差异化内部资金转移定价，对外通过碳减排贷款、环境权益抵质押贷款、可持续挂钩贷款等重点产品的优惠定价策略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切实支持绿色低碳转型。

创新产品服务，提升服务质效。公司进一步推进非信贷类绿色金融产品服务创新，公司推出“绿色存款”业务，存款资金用于支持符合《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标准的项目，为企业支持经济社会绿色发展搭建桥梁；中标浙江省新能源汽车产业基金托管银行，助力推动新能源汽车集群化培育、规模化提升、智能化发展、国际化布局；子公司杭银理财推出首支 ESG 主题“固收+”理财产品——鸿益（ESG 优选），推动投资者在实现财富增值基础上为地球添绿。此外，2025 年公司新发行 5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其募集资金用于投向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期内，公司获评首届青绿奖“绿色金融创新奖”、2025 年度 GF60“最佳可持续金融机构”、浙江省金融业发展促进会“2025 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优秀案例”等多项社会荣誉奖项，绿色金融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加强系统建设，提升管理效率。公司深入推进绿色金融管理系统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一是持续推进绿色金融管理模块改造升级。及时完成绿色金融认定管理系统的两次标准升级和系统改造工作，积极适配《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 年版）》，并在系统内搭建“项目库”，实现绿色项目的精细化管理。二是不断深化与第三方绿色金融智库的合作，推进新一代“绿色金融智慧管理系统”建设，从源头端解决一线人员在绿色金融识别与标准应用中的痛点难点，提升业务智能化水平；首次在系统端部署运营及投融资碳核算管理模块，同步建立银行内部企业碳账户数据库，为开展投融资碳核算和创新碳金融产品服务提供数据支撑。

3.绿色运营

公司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公司日常运营与管理，坚持低碳、生态、节能、可持续发展原则，全方位推进绿色运营。

一是持续推动无纸化线上运营。公司重塑外汇账户管理流程，有效降低资源消耗并提升服务效率；上线单位账户预约变更/销户功能，减少纸质表单填写及资料复印，部分业务实现全程在线办理；推行非企业账户数字化年检，进一步提升单位账户年检业务的规范性和自动化水平；优化 e 通卡（单位结算卡）开变销流程的受理标准与系统流程，大幅降低纸质耗材使用与人力成本；上线 PAD 端重要空白凭证远程盘点功能，实现盘点工作的电子化与移动化；推广运营实训舱数字化培训平台，通过无实物模拟操作和人机对话演练实现柜员在网点的自主学习培训，显著减少纸张、设备和能源消耗，实现高效培训与环境保护的协同推进。

二是持续做好低碳绿色行政运营。全面推行绿色办公，强化能源消耗管控，积极倡导全员践行“低碳节能从我做起”的理念；完善智能用电管控，及时关闭非必要电源，非工作时间办公区及公共区域照明采用感应控制；食堂不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停用一次性杯具，从源头减少资源浪费；推行纸张双面打印与办公用品循环使用，减少一次性耗材使用；严格落实垃圾分类要求，规范废弃物分类处理，有效参与生态环境整治，促进资源回收与循环利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720.92
其中：资金（万元）	720.92
物资折款（万元）	-

注：上述对外捐赠及公益项目投入仅统计以公司名义捐赠款项。

公司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始终坚守金融为民初心使命，以切实有力的行动和举措，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做有担当的“企业公民”。积极落实慈善捐赠、公益志愿等工作举措，连续 25 年参加杭州市“春风行动”，报告期内公司和员工参与杭州市“春风行动”合计捐款 401 万余元；向杭州市慈善总会捐赠 150 万元，助力“善城杭州”建设。深入打造金融服务矩阵，

发挥“杭小驿”党群服务阵地、“杭银益起来”志愿服务 V 站、爱心驿家、24 小时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等阵地资源优势，进一步优化服务圈层、织密服务网络、畅通服务链条，着力在服务区域经济、中小企业和城乡居民上扛起国企新担当。2025 年，公司凭借在可持续发展和社会责任上的突出表现，获评“2024 浙江 ESG 先锋企业”“2025 杭州市上市公司 ESG 战略慈善影响力先锋企业”“2025 年浙江省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优秀奖”“2025 年度杭州市‘8+N’志愿服务项目展示优胜奖”等荣誉。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570.92
其中：资金（万元）	570.92
物资折款（万元）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方面，公司积极响应杭州市委、市政府号召，参加“联乡结村”“结对帮扶”等活动，公司捐赠 80 万元用于支持淳安县汾口镇祝家村物业楼建设；深入推进“百社百企结百村”帮促工作，实施河道修复、路灯建设、家宴中心打造等帮扶项目 12 个，捐赠资金 177.92 万元，助力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朝着普惠均衡、优质共享方向发展；同时，公司积极关注乡村劳动力短缺的实际情况，组织党员干部进村下地，参与春耕秋收，助力农业生产。

支持乡村振兴方面，公司通过创新产品、下沉服务等务实举措，积极助力乡村振兴。一是助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聚焦县域特色产业，健全金融支农产品与服务体系，助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如在建德推出“莓农贷”，在淳安推出“茶农贷”“药农贷”等特色产品，在畚乡丽水，推出“云贷”“村居贷”等产品，赋能乡村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二是支持美丽乡村建设。积极践行“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充分发挥绿色金融的资源配置作用，重点投向农村污水处理、生态农业、农村环境整治等领域。公司 2021-2024 年均在“年度浙江省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考核评估”中获得“优秀”评级。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涉农贷款余额 909.5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34%。

3. 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

公司深刻领会和把握实现共同富裕的战略部署，聚焦主责主业，深入实施“信未来”共富计划，全力支持浙江打造共同富裕省域范例。一是立足产业共富聚焦千项万亿。聚焦制造业重大项目、促进区域协调发展项目、产业提档升级项目等具有共同富裕底色的重点制造业项目，提供专属融资服务，给予贷款利率优惠、审批绿色通道等信贷政策倾斜，夯实共同富裕产业基础。二是赋能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围绕山区海岛高质量发展目标，深入山海实地，以金融力量赋能山区海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壮大特色产业、提升县城产业辐射带动力。坚守金融主责主业，以精准服务助推山区海岛存贷款稳步增长。依据“山区海岛县”最新名单，期内公司新设 1 家网点、

升格 1 家网点，新增覆盖 1 个区县，持续拓宽金融服务范围，优化金融服务质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区域内共设有网点 10 个，覆盖 9 个区县。三是协同打造共富驿站助力乡村增收。携手淳安县金峰乡、千岛湖岭上花开公司精心打造“金银花”共富驿站，以农产品助销、民宿推广、文旅推介等多种形式，助力村级集体和农户消薄增收。四是以“金融+直播”搭建城乡桥梁助推协同发展。依托杭州银行视频号、杭州银行交子铺抖音号、手机银行视频广场等新媒体矩阵，创新打造“金融+直播”助农新模式，助力优质农货出山进城，以丰富创新的直播形式搭建城乡协同发展的桥梁纽带。

4.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践行“金融为民”理念，完善“金融惠民”体系，进一步提高投诉管理的亲民性、消保基础管理的有效性、金融宣传教育的广泛性和文明服务的温度性，全面提升消保管理水平。

强化投诉处置化解能力。一是建立前置化解机制，初见成效。二是依托金融“共享法庭”促调解，溯源治理提升质效。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监管转办（去重）投诉数量 721 件，投诉办结率 100%；从业务类别来看，贷款业务占比 74.20%，银行卡业务占比 19.69%，财富业务占比 1.25%，其他业务占比 4.85%；从地区分布来看，浙江省占比 81.69%（其中杭州市占比 75.87%），江苏省占比 6.10%，广东省占比 3.61%，安徽省占比 3.61%，上海市占比 2.91%，北京市占比 2.08%。

打造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品牌。深化合作，网格化宣教立体式推进，同时做强“校警银”“社警银”系列特色宣教品牌，提升公众辨识度。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组织各类宣传活动 8,126 场，参与员工 8.25 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36.93 万份；央视新闻、新华网、学习强国等新闻媒体报道 639 次，线上线下宣教受众 1,444.65 万余人次。

选树文明规范标杆网点。开展年度星级示范网点创建工作，共 106 家网点荣获“2025 年杭州银行文明规范服务星级网点”称号；开展服务质量监测和营销宣传监测 4 期，进一步提升网点形象与对客服务品质。

强化消保基础管理。一是预审预防，完善消保审核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 1,438 项，覆盖公司产品及服务的制度、协议及宣传资料等，消保审查意见采纳率达 100%。二是统筹制定三年行动计划，提高站位，坚持高层高位推动。三是强化行为监督，针对投诉处理、文明规范、信息披露等领域要求落实情况的检查管控，持续开展专项检查。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政局	杭州市财政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116,116,000股）锁定期为5年，锁定期自取得股权之日起开始计算。 ⁵	2020年4月23日至 2025年4月22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387,967,000股）锁定期为5年，锁定期自取得股权之日起开始计算。	2020年4月23日至 2025年4月22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177,906,012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	2020年4月23日至 2025年4月22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118,010,988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转让。	2020年4月23日至 2025年4月22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不会在2022年2月28日起三年内处置其持有的任何杭州银行的股份（329,638,400股）。	2022年2月28日至 2025年2月2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受让澳洲联邦银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股份（296,800,000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将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2022年6月29日至 2027年6月2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受让澳洲联邦银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股份	2022年6月29日至 2027年6月2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⁵ 杭州市财政局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因股权划转事宜由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继。

(296,800,000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将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增持的杭州银行118,605,500股股份自取得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23年3月21日至 2028年3月20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杭州市财政局取得的杭州银行703,215,229股股份自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	2024年5月17日至 2029年5月16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除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特殊情形外，自取得杭州银行股权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权。	26,917,444 股： 2025年2月10日至 2030年2月9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5,999,995 股： 2025年5月27日至 2030年5月26日				
				329,638,400 股： 2025年6月6日至 2030年6月5日				

二、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不适用。

三、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共计 334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丽菁、邱晨洁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年

(二)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相关工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627 笔，涉及本金为 22.04 亿元；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12 笔，涉及金额为 0.68 亿元，预计上述诉讼及仲裁不会对公司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监察机关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形。

六、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未履行的重大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七、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企业会计准则中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规定，公司按不同监管要求对关联方的不同定义，分类识别与确认关联方。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事项，具体包括授信、资产转移、提供服务、存款及其他类型等交易事项，其中授信包括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实质上由公司或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业务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均执行公司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业务程序亦符合监管机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公司（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2025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

1. 关联法人信贷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关联方业务余额	利息及手续费收入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余额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贷款	639,890.97	15,313.35	639,890.36	633,169.49	639,665.18
承兑汇票	29,580.79	993.60	29,580.79	29,580.79	29,580.79
保函	61,813.08	724.74	61,813.08	43,761.35	61,743.86
信用证	32,585.58	/	32,585.58	32,585.58	32,585.58

注：1. 由于三类口径关联方名单存在交叉，全口径业务余额不等于三类口径业务余额的简单加总，下同。

2. 上表中“/”表示报告期内产生利息收入近乎为零。

2. 关联法人资金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关联方业务余额	利息收入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余额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债券投资	70,175.16	2,091.15	70,175.16	68,175.06	70,175.16
非标准化债权投资	59,110.65	2,032.73	59,110.65	59,110.65	59,110.65
同业借出	40,000.00	3,058.41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质押式逆回购	-	2.41	-	-	-

注：上表中“-”表示报告期内发生过该等类型的关联交易，但期末余额为零，下同。

3. 关联自然人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品种	全口径关联方业务余额	利息收入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余额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贷款	12,322.37	430.37	12,321.76	12,098.18	12,097.58
信用卡透支	115.53	0.72	115.53	9.71	9.71

(二) 授信类关联交易集中度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单个关联方的最大用信余额¹、对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最大用信余额分别为 17.76 亿元、65.31 亿元，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全部关联方的合计用信余额为 90.39 亿元，分别占公司 2025 年末资本净额的 0.91%、3.38%、4.68%，上述关联度指标均符合金融监管总局口径相关监管规定²。

(三)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包含服务类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服务、房屋租赁、债券承销、资产托管、代理销售等；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非活期存款、理财产品等。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非授信类关联交易详情如下：

1. 服务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交易内容	发生金额	按关联方口径划分的关联方业务发生额			收付方式
			金融监管总局口径	证监会口径	会计准则口径	
采购服务	向关联方采购服务，向关联方支付服务费用	1,682.79	1,538.85	179.94	1,538.85	支出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租赁房产，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用	1,202.12	1,202.12	1,202.12	1,202.12	支出
债券承销	公司作为承销商，为关联方承销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收取手续费	454.86	454.86	454.86	454.86	收入
托管服务	为关联方提供资产托管服务	11,293.82	11,293.82	11,293.82	11,293.82	收入
代理销售	为关联方代理销售理财产品、保险产品	56,127.68	56,127.68	-	56,127.68	收入

1 用信余额为扣除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后的用信净额，下同；

2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集中度，是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与公司法人口径资本净额的比例。

2. 存款类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款类型	存款余额
关联自然人	8,625.23
关联法人	971,380.05

单位：元（外币）

外币币种	存款余额
美元	1,634,888.21
港元	30,074.49
欧元	7,243.67
英镑	3,369.83

注：存款类相关数据为报告期末公司金融监管总局口径关联方的非活期存款余额。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担保情况

报告期，除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产生。

九、重大权益变动事项

2024年2月，公司股东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狮集团”）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659,060,619 股股份划转至其控股子公司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红狮”），作为对该公司的出资。相关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5 年 8 月，红狮集团基于对自身战略及管理实际情况的综合考量，为更好地贯彻“水泥+多晶硅”双主业高质量发展理念，保持集团资产结构的战略平衡，与浙江红狮签署《增资暨股权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相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解除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2025 年 1 月 24 日，澳洲联邦银行与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保险”）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澳洲联邦银行以协议转让方式向新华保险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29,638,400 股，占公司截至 2025 年 1 月 23 日普通股总股本的 5.45%。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新华保险合计持有公司 362,555,839 股股份，澳洲联邦银行不再持有公司股份。相关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2025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4,083,000	8.33	-	-	-	-504,083,000	-504,083,000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16,116,000	1.92	-	-	-	-116,116,000	-116,116,000	-	-
3.其他内资持股	387,967,000	6.41	-	-	-	-387,967,000	-387,967,000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7,967,000	6.41	-	-	-	-387,967,000	-387,967,0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545,172,401	91.67	-	-	1,199,747,147	504,083,000	1,703,830,147	7,249,002,548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545,172,401	91.67	-	-	1,199,747,147	504,083,000	1,703,830,147	7,249,002,548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049,255,401	100.00	-	-	1,199,747,147	-	1,199,747,147	7,249,002,548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进入转股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199,747,147 股。“杭银转债”已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全额赎回并摘牌。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由 6,049,255,401 股增加至 7,249,002,548 股，对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202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2.66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2.51 元，2025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8.37 元；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2.74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 2.34 元，202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8.03 元。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6,116,000	-	116,116,000	-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25-04-23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7,967,000	-	387,967,000	-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25-04-23
合计	504,083,000	-	504,083,0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新发行的证券。

(二) 普通股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见本节“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2003 年 6 月	1.30	89,675,00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内部职工股已全部解禁上市流通。	

三、普通股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535
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582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普通股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937,529	1,202,275,119	16.59	-	/	-	国有法人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700,213,537	9.66	-	冻结	29,152,918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32,680,288	5.97	-	/	-	国有法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29,638,400	329,638,400	4.55	-	/	-	国有法人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96,800,000	4.09	-	/	-	国有法人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71,875,206	3.75	-	/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432,891	196,968,970	2.72	-	/	-	其他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177,906,012	2.45	-	/	-	国有法人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152,880,000	2.11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168,600	121,179,588	1.67	-	/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2,275,119	人民币普通股	1,202,275,119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213,537	人民币普通股	700,213,537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2,680,288	人民币普通股	432,680,28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29,6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29,638,400
杭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800,000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1,875,206	人民币普通股	271,875,2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6,968,970	人民币普通股	196,968,970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906,012	人民币普通股	177,906,012
杭州河合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80,000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1,179,588	人民币普通股	121,179,58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均受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截至报告期末，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杭州金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投企管”）持有公司普通股股份 72,487,314 股，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投企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74,762,433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7.59%。

2.截至报告期末，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账户持有公司普通股股份 32,917,439 股，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62,555,839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5.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前十大股东各自实际单独可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均低于 30%，且任何单一股东提名董事人数均只有 1 名，占公司当前董事会的表决权比例未达半数。

因此，综合前述情况，公司不存在可以单独依其可实际支配股份表决权对公司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亦不存在可以单独依其所提名董事的表决权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五、大股东及主要股东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及监管口径下的其他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一）公司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1.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财开集团”）。截至报告期末，杭州财开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02,275,119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6.59%。经杭州财开集团提名，楼未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杭州财开集团成立于 1993 年 2 月，注册资本 734,781.1601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470106408J。杭州财开集团的控股股东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受益人为杭州市财政局。杭州财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投企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74,762,433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7.59%，杭州财开集团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2.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红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700,213,537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9.66%。经红狮集团提名，章小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红狮集团成立于 2004 年 3 月，注册资本 8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1760169343Y。红狮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为章小华。截至报告期末，红狮集团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3.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城投集团”）。截至报告期末，杭州城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32,680,288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5.97%。杭州城投集团成立于 2003 年 8 月，注册资本 300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51708923K。杭州城投集团的控股股东及最终受益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州城投集团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新华保险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62,555,839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5.00%。经新华保险提名，王西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新华保险成立于 1996 年 9 月，注册资本 311,954.66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38753。新华保险的控股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新华保险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监管口径下其他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1.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新”）。截至报告期末，苏州高新持有公司股份 121,179,588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67%。经苏州高新提名，沈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苏州高新成立于 1994 年 6 月，注册资本 115,129.2907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25161746XP，苏州高新控股股东为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受益人为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苏州高新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2.苏州苏高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高科”）。截至报告期末，苏高科持有公司股份 177,906,012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2.45%。苏高科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注册资本 764,839.02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749401789Y，苏高科控股股东为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受益人为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政府。苏高科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3.杭州金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金投企管持有公司股份 72,487,314 股，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00%。金投企管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2H18C26Y，金投企管为杭州财开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金投企管的控股股东为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受益人为杭州市财政局。金投企管不存在出质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27	杭银优 1	2017-12-15	100	4.00	10,000	2018-1-4	10,000	2025-12-1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无存续的优先股。

（二）优先股股息发放的情况

1.报告期内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向截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杭银优 1 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杭银优 1 票面股息率 4.00%，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00 元（含税），以杭银优 1 发行量 1 亿股计算，合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00 亿元（含税）。

2.近 3 年（含报告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派息年份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派息期间	票面股息率(%)	派息金额(元/股)	派息额
2025 年	360027	杭银优 1	2024/12/15-2025/12/14	4.00	4.00	400,000
2024 年	360027	杭银优 1	2023/12/15-2024/12/14	4.00	4.00	400,000
2023 年	360027	杭银优 1	2022/12/15-2023/12/14	4.00	4.00	400,000

（三）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赎回事项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自发行完成之日起，在法律法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允许并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的前提下，全权处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10 月收到浙江金融监管局办公室对公司赎回优先股无异议的复函。

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向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优先股股东足额支付优先股票面金额及 2024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持有期间的股息，共计人民币 104 亿元，赎回公司全部已发行的优先股。

（四）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形。

（五）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要求以及优先股发行方案，公司将 2017 年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派发的优先股股息作为税后利润分配处理。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2021年4月2日，公司完成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98,401.98万元；2021年4月23日，上述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简称“杭银转债”，代码110079。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转股起始日
110079	杭银转债	2021-3-29	2027-3-28	100元	第一年 0.2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80%； 第四年 1.2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15,000 万张	2021-4-23	2021-10-8 至 2027-3-28

二、可转债提前赎回情况

根据《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自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5月26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杭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1.35元/股的130%（含130%，即不低于14.76元/股），触发“杭银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杭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杭银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杭银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杭银转债”已于2025年7月7日赎回并摘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无存续的可转债。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杭银转债	13,623,103,000	13,617,191,000	5,912,000	-	-

四、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杭银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3,617,191,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199,747,147
累计转股数（股）	1,318,802,116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	22.2387
尚未转股额 (元)	-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	-

五、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股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杭银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披露媒体
2021-6-25	16.71	2021-6-18	因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1-8-30	12.99	2021-8-28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22-7-13	12.64	2022-7-6	因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3-7-13	12.24	2023-7-6	因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4-7-11	11.72	2024-7-5	因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2024-11-6	11.35	2024-10-31	因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调整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元/股)		“杭银转债”已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全额赎回并摘牌。		

六、公司的负债情况及资信变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对公司 2021 年 3 月发行的 A 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中诚信出具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如下：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杭银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后于 2025 年 6 月对公司主体及“杭银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杭银转债”的信用评级维持“AAA”，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公司资产结构合理，负债情况无明显变化，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 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5年度

目录

	页	次
审计报告	1	- 10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11	- 12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13	- 1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5	- 16
股东权益变动表	17	- 18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9	- 20
财务报表附注	21	- 172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杭州银行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银行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州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杭州银行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含应计利息）为人民币10,732.60亿元，对应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409.12亿元；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含应计利息）为人民币4,526.18亿元，对应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85.46亿元；信贷承诺的合同敞口为人民币3,391.32亿元，预计负债为人民币42.97亿元。</p> <p>杭州银行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企业贷款、个人贷款、金融投资中的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p> <p>（1）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p> <p>（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及</p> <p>（3）用作前瞻性信息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p>	<p>我们了解了杭州银行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和评估流程，并通过考虑估计的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p> <p>为了对杭州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我们针对以下环节进行了测试，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管理，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及审批； 2、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假设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组合划分、参数估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以及前瞻性信息及其权重的评估和审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 data-bbox="316 658 1310 725">（一）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p> <p data-bbox="300 768 813 1003">杭州银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使用了复杂的模型，运用了大量的参数和数据，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同时，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的账面余额和信贷承诺的合同敞口，以及相关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 data-bbox="300 1041 826 1240">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第10.（c）项、附注二第11项、附注二第33.（a）项、附注四第6项、附注四第7.（b）项、附注四第14项、附注四第22项、附注六第3项、附注八第1.（1）项、附注八第1.（2）项、附注八第1.（3）项、附注八第1.（4）项。</p>	<p data-bbox="906 768 1337 936">为了对杭州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我们针对以下环节进行了测试，主要包括：（续）</p> <p data-bbox="906 974 1337 1041">3、模型计量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合理性相关的内部控制。</p> <p data-bbox="906 1075 1337 1137">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执行了相关实质性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 data-bbox="906 1171 1337 1444">1、根据资产的风险特征，我们评估了组合划分的合理性。通过与监管指引及行业实践比较，我们评估了不同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的合理性，抽样检查了模型的运算，以测试模型是否恰当地反映了管理层编写的模型方法论；</p> <p data-bbox="906 1478 1337 1677">2、基于借款人和被投资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外部证据和考虑因素，我们抽样评估了管理层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应用的恰当性；</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一）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和信贷承诺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p>	<p>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执行了相关实质性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对于前瞻性信息，我们采用统计学方法评估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及其与信用风险组合相关性的分析情况，通过对比可获得的第三方机构预测值，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同时，我们对经济场景权重进行了敏感性测试，并与杭州银行的敏感性测试结果进行了比较； 4、对于阶段划分、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在模型中使用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参数的合理性； 5、我们评估了杭州银行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恰当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二）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	
<p>杭州银行管理或投资若干结构化主体。</p> <p>判断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合并涉及重大判断，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进行决策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可变回报以及杭州银行影响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取可变回报的能力。</p> <p>考虑到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评估涉及重大判断，且结构化主体数量较多，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第6项、附注二第33.（d）项、附注五第3项、附注五第4项。</p>	<p>我们了解、评价和测试了管理层确保管理或投资结构化主体清单完整性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管理层对评估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内部控制，并通过考虑估计的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p> <p>我们抽样检查了杭州银行管理或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支持文件，通过实施以下审计程序评估杭州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构成控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分析业务架构及相关合同条款以评估杭州银行是否享有主导该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的权力； 2、检查了结构化主体合同中涉及可变回报的条款，包括管理或投资合同中与杭州银行报酬相关的管理费率等； 3、我们重新计算了杭州银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所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及可变动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 data-bbox="316 689 730 723">（二）结构化主体合并评估（续）</p>	<p data-bbox="906 763 1337 898">我们抽样检查了杭州银行管理或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支持文件，通过实施以下审计程序评估杭州银行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构成控制：（续）</p> <ol data-bbox="906 931 1337 1301"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data-bbox="906 931 1337 1167">4、基于对杭州银行主导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影响可变回报能力的分析，我们评估了杭州银行行使决策权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将评估结果与管理层的评估结果进行比较；<li data-bbox="906 1200 1337 1301">5、我们评估了杭州银行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恰当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杭州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州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州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杭州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州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杭州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13355_B01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丽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晨洁

中国 北京

2026年4月22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	143,779,337	118,888,214	143,779,337	118,888,214
存放同业款项	2	15,765,169	11,263,254	15,758,498	11,258,689
贵金属		2,422,806	74,956	2,422,806	74,956
拆出资金	3	36,354,794	21,211,209	36,354,794	21,211,2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61,919,390	50,403,872	59,196,982	48,516,389
衍生金融资产	5	2,734,941	6,998,369	2,734,941	6,998,369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1,032,540,364	900,326,175	1,027,888,315	894,612,643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601,345	211,285,659	153,028,623	239,462,831
债权投资		444,071,811	485,578,624	423,223,687	458,391,316
其他债权投资		459,580,075	273,760,452	455,859,875	270,279,301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740,905	593,215	740,905	593,215
长期股权投资	8	4,101,132	3,863,130	5,101,132	4,863,130
固定资产	9	2,920,935	3,157,092	2,905,110	3,139,089
在建工程	10	442,319	356,894	442,319	356,894
无形资产	11	1,526,739	1,543,208	1,499,282	1,521,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3,923,543	11,640,376	13,914,053	11,630,572
其他资产	13	11,380,017	11,411,161	10,873,624	10,987,459
资产总计		<u>2,362,805,622</u>	<u>2,112,355,860</u>	<u>2,355,724,283</u>	<u>2,102,785,86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 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98,395,027	60,576,138	98,395,027	60,576,138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15	215,502,438	187,767,331	217,752,047	188,881,924
拆入资金	16	25,273,012	26,516,904	25,273,012	26,516,9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273	1,021,24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17	19,078,629	50,172,301	15,004,560	44,820,083
衍生金融负债	5	2,551,539	6,509,019	2,551,539	6,509,019
吸收存款	18	1,458,999,372	1,289,515,182	1,458,999,372	1,289,515,182
应付职工薪酬	19	6,530,785	6,440,094	6,428,881	6,302,543
应交税费	20	2,293,796	1,738,121	2,244,147	1,693,097
应付债券	21	355,484,517	330,809,865	355,484,517	330,809,865
预计负债	22	4,297,184	3,575,178	4,297,184	3,575,178
其他负债	23	11,130,284	11,666,485	10,855,054	11,450,896
负债合计		<u>2,199,616,856</u>	<u>1,976,307,861</u>	<u>2,197,285,340</u>	<u>1,970,650,829</u>
股东权益					
股本	24	7,249,003	6,049,255	7,249,003	6,049,255
其他权益工具	25	30,000,000	28,290,229	30,000,000	28,290,229
其中：优先股		-	9,979,209	-	9,979,209
永续债		30,000,000	16,995,138	30,000,000	16,995,138
可转债		-	1,315,882	-	1,315,882
资本公积	26	30,208,748	16,617,191	30,208,748	16,617,191
其他综合收益	27	2,931,375	5,608,592	2,925,021	5,586,672
盈余公积	28	11,989,634	10,171,952	11,989,634	10,171,952
一般风险准备	29	29,439,503	25,040,218	28,130,321	23,867,967
未分配利润	30	51,370,503	44,270,562	47,936,216	41,551,774
股东权益合计		<u>163,188,766</u>	<u>136,047,999</u>	<u>158,438,943</u>	<u>132,135,040</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2,362,805,622</u>	<u>2,112,355,860</u>	<u>2,355,724,283</u>	<u>2,102,785,869</u>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收入	31	63,169,351	62,868,369	63,112,022	62,827,957
利息支出	31	(35,577,724)	(38,411,307)	(35,583,185)	(38,446,260)
利息净收入	31	27,591,627	24,457,062	27,528,837	24,381,6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	5,346,017	4,697,821	3,617,280	3,069,2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	(1,138,971)	(978,222)	(655,683)	(660,9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4,207,046	3,719,599	2,961,597	2,408,275
投资收益	33	8,618,273	7,324,225	8,611,704	7,305,01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29,761	440,224	329,761	440,2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产生的损益		1,164,551	(300,071)	1,164,551	(300,07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2,196,737)	2,443,522	(2,219,064)	2,440,955
汇兑损益		285,462	91,302	285,462	91,302
其他业务收入		7,223	11,840	7,223	11,840
资产处置损益		32,834	(87)	32,834	(87)
其他收益		252,883	333,709	216,330	276,274
营业收入		38,798,611	38,381,172	37,424,923	36,915,267
税金及附加	35	(418,365)	(384,588)	(406,791)	(375,385)
业务及管理费	36	(11,650,019)	(11,286,131)	(11,403,069)	(11,024,804)
信用减值损失	37	(5,511,412)	(7,446,335)	(5,511,096)	(7,446,41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24)	-	(2,024)	-
其他业务支出		(7,442)	(4,880)	(7,442)	(4,880)
营业支出		(17,589,262)	(19,121,934)	(17,330,422)	(18,851,479)
营业利润		21,209,349	19,259,238	20,094,501	18,063,788
营业外收入		45,242	26,652	45,228	26,612
营业外支出		(65,849)	(59,794)	(63,049)	(59,128)
利润总额		21,188,742	19,226,096	20,076,680	18,031,272
减：所得税费用	38	(2,159,492)	(2,243,533)	(1,899,860)	(1,953,6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净利润		<u>19,029,250</u>	<u>16,982,563</u>	<u>18,176,820</u>	<u>16,077,575</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u>19,029,250</u>	<u>16,982,563</u>	<u>18,176,820</u>	<u>16,077,575</u>
按所有者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19,029,250</u>	<u>16,982,563</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7,217)	2,363,663	(2,661,651)	2,341,7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7,217)	2,363,66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339,971)	2,270,624	(3,324,350)	2,248,8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551,892	25,201	551,837	25,07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4	(722)	94	(72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0,768	68,560	110,768	68,560
综合收益总额		<u>16,352,033</u>	<u>19,346,226</u>	<u>15,515,169</u>	<u>18,419,356</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52,033	19,346,226		
每股收益	3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66	2.7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51	2.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5 年度

本集团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49,255	28,290,229	16,617,191	5,608,592	10,171,952	25,040,218	44,270,562	136,047,99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9,029,250	19,029,250
2.其他综合收益	-	-	-	(2,677,217)	-	-	-	(2,677,21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发行永续债	-	20,000,000	(780)	-	-	-	-	19,999,220
2.赎回永续债	-	(6,995,138)	(4,862)	-	-	-	-	(7,000,000)
3.赎回优先股	-	(9,979,209)	(20,791)	-	-	-	-	(10,000,000)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199,748	(1,315,882)	13,632,550	-	-	-	-	13,516,41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817,682	-	(1,817,68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4,399,285	(4,399,285)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784,342)	(4,784,342)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528,000)	(528,000)
（四）其他	-	-	(14,560)	-	-	-	-	(14,560)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49,003	30,000,000	30,208,748	2,931,375	11,989,634	29,439,503	51,370,503	163,188,7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 年度

本集团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0,285	18,423,120	15,204,281	3,257,070	8,564,195	21,619,665	38,294,594	111,293,21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6,982,563	16,982,563
2.其他综合收益	-	-	-	2,363,663	-	-	-	2,363,66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发行永续债	-	10,000,000	(608)	-	-	-	-	9,999,392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18,970	(132,891)	1,413,518	-	-	-	-	1,399,59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607,757	-	(1,607,75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420,553	(3,420,553)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5,303,426)	(5,303,426)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287,000)	(287,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2,141)	-	-	12,141	-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49,255	28,290,229	16,617,191	5,608,592	10,171,952	25,040,218	44,270,562	136,047,9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5 年度

本银行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49,255	28,290,229	16,617,191	5,586,672	10,171,952	23,867,967	41,551,774	132,135,04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8,176,820	18,176,820
2.其他综合收益	-	-	-	(2,661,651)	-	-	-	(2,661,6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发行永续债	-	20,000,000	(780)	-	-	-	-	19,999,220
2.赎回永续债	-	(6,995,138)	(4,862)	-	-	-	-	(7,000,000)
3.赎回优先股	-	(9,979,209)	(20,791)	-	-	-	-	(10,000,000)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199,748	(1,315,882)	13,632,550	-	-	-	-	13,516,41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817,682	-	(1,817,68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4,262,354	(4,262,354)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784,342)	(4,784,342)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528,000)	(528,000)
（四）其他	-	-	(14,560)	-	-	-	-	(14,560)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49,003	30,000,000	30,208,748	2,925,021	11,989,634	28,130,321	47,936,216	158,438,9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 年度

本银行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0,285	18,423,120	15,204,281	3,257,032	8,564,195	20,591,931	36,336,277	108,307,12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	-	-	-	-	16,077,575	16,077,575
2.其他综合收益	-	-	-	2,341,781	-	-	-	2,341,78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发行永续债	-	10,000,000	(608)	-	-	-	-	9,999,392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18,970	(132,891)	1,413,518	-	-	-	-	1,399,597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607,757	-	(1,607,75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276,036	(3,276,036)	-
3.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5,303,426)	(5,303,426)
4.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	-	-	-	-	-	(400,000)	(400,000)
5.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287,000)	(287,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2,141)	-	-	12,141	-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49,255	28,290,229	16,617,191	5,586,672	10,171,952	23,867,967	41,551,774	132,135,0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95,271,929	212,996,514	196,406,945	210,812,20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24,825	3,589,885	127,566	3,099,88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7,892,080	-	37,892,080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12,635,000	-	12,635,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10,209,253	-	96,384,62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834,404	47,470,192	45,919,456	45,498,7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5,894,465	-	5,894,4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15,831,500	-	15,831,5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6,549	9,173,309	4,274,853	8,861,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799,040	307,590,865	381,005,521	302,633,17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39,371,265	134,668,526	140,432,747	133,356,96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44,491,620	-	44,491,62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265,513	7,512,533	1,265,513	7,512,53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4,950,000	-	14,95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34,925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31,089,649	-	29,811,500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7,058,786	-	7,058,78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840,974	29,238,929	27,258,784	28,962,8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87,920	7,115,508	7,584,709	6,961,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35,063	6,956,685	6,341,616	6,235,2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2,868	4,721,562	6,395,995	4,652,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458,177	241,764,149	234,040,864	239,232,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159,340,863	65,826,716	146,964,657	63,400,881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2,349,113	668,320,825	1,139,339,443	665,633,8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93,777	27,833,376	34,639,432	27,739,7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786	347	39,786	3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082,676	696,154,548	1,174,018,661	693,373,9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2,990,421	761,163,775	1,257,576,452	755,996,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3,333	875,078	513,990	848,6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523,754	762,038,853	1,258,090,442	756,844,80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41,078)	(65,884,305)	(84,071,781)	(63,470,8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四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99,174	10,000,000	19,999,174	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66,747,112	393,349,549	466,747,112	393,349,5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746,286	403,349,549	486,746,286	403,349,5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301,170	336,106,187	428,301,170	336,106,187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17,000,000	-	17,000,000	-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05,754	13,071,816	13,005,754	13,071,816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543,429	596,466	535,886	584,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850,353	349,774,469	458,842,810	349,762,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95,933	53,575,080	27,903,476	53,586,8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0,014)	(31,272)	(10,014)	(31,2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785,704	53,486,219	90,786,338	53,485,58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109,439,561	55,953,342	109,438,921	55,953,33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200,225,265	109,439,561	200,225,259	109,438,9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原名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城市合作银行,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306号文批准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的商业银行,1996年9月25日获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8年本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批准更名为“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更名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当年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规范登记。2016年10月,本银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于2025年12月31日,本银行的普通股股本为72.49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银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253924826D,法定代表人为宋剑斌,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本银行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的行业性质:金融业。

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相关业务;以及从事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详见附注五、1及附注五、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银行董事会于2026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管理层在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重要性，是指在合理预期下，财务报表某项目的省略或错报会影响使用者据此作出经济决策的，该项目具有重要性。本集团及本银行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及本银行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及本银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及本银行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总负债、股东权益、营业收入、营业支出、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本集团内企业为金融机构，主要会计政策包括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附注二、6)、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附注二、10.(b))及金融工具的减值(附注二、10.(c))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及重要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二、33。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及本银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年度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集团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银行及全部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可以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包括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动报酬，并且有能力利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报酬。本集团在获得子公司控制权当日合并子公司，并在丧失控制权当日将其终止合并入账。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力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如果资产管理人仅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事，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事，则是主要责任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银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银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不归属于本银行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银行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银行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银行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银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短期变现能力强、易于转换为已知数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而且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8. 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 外币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发生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于交易日进行确认或终止确认。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集团重新商定或修改金融资产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其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a)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续）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且
- (iii) 有义务将代表最终收款方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及时划转给最终收款方，且无重大延误。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集团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集团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由于同样的原因，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 (ii)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以下计量类别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续）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认实际利率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或经信用调整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

本集团根据管理债务工具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类：

-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合同现金流特征：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集团将评估其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债务工具（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调整。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以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对其进行重分类，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集团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且在本年度并未发生。

利息收入是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本集团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团；(3)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利润表中。

金融负债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二.10.(a)“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 不属于以上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b)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包括负债部分和权益部分。负债组成部分体现了支付固定本息义务，被分类为负债并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未嵌入可转换期权的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计算其公允价值，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权益组成部分体现了将负债转换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体发行所得与其负债组成部分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费用按照负债和权益组成部分占发行所得的比例分摊。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时，按转换的股数与股票面值计算的金额转换为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组成部分的账面余额与上述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

(c)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附注八、1.(2)就如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提供了更多详情信息。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与负债（续）

(d) 金融工具的抵销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i)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ii)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八、1.(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认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附注八、1.(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到非衍生工具中，构成混合合同。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附注二.10.(b))。对于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的在符合以下条件时，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不紧密相关；
- (ii)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iii) 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13.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买入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之资产，卖出的资产不予以终止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为本银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银行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银行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银行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及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固定资产装修等。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5%	4.75%-4.85%
电子及办公设备	2-20年	0-5%	4.75%-50.00%
运输工具	5年	0-5%	19.00%-20.00%
固定资产装修	5-20年	0-3%	4.85%-20.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数据资源，以成本计量。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6-50年
软件	1-10年
数据资源	3-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及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本集团将尚未摊销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抵债资产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受让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非金融资产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资产减值（续）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职工缴纳的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职工薪酬（续）

(d)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2.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担保及承诺等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23.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同时，若本集团将来触发强制转股条件，则该等优先股为须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非衍生金融工具，但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本集团将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优先股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优先股股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该永续债不存在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条款安排。本集团将发行的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永续债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集团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永续债利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以下条件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点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集团在客户取得并消耗了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对于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续）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8. 利润分配

本集团的现金股利，于股东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优先股股息及永续债利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9.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信托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委托理财及委托理财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31.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本集团将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主要会计判断和估计列示如下，未来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a)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权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的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及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量方法详见附注八、1.(2)。

(b)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本集团使用经校准的假设尽可能接近市场可观察的数据。管理层将对本集团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c)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新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在实际操作中，这些事项的税务处理由税收征管部门最终决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税费的金额产生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要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d) 对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对于本集团管理或者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需要判断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集团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在评估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本集团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利、本集团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等。

(e)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贷款转让、资产证券化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让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过程中，需评估本集团是否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了另一方，或满足“过手”的要求将合同现金流转移至另一方，本集团是否已经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是否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以及是否放弃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

三、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13%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5年12月31日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4年12月31日
现金	753,598	790,19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a)	73,347,151	73,069,905
-法定存款准备金-外币(a)	1,967,975	1,867,280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b)	62,939,849	39,585,147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3,771,932	2,644,976
-外汇风险准备金(c)	961,059	892,547
应计利息	<u>37,773</u>	<u>38,166</u>
合计	<u>143,779,337</u>	<u>118,888,214</u>

(a) 本集团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在报告期间，本集团具体缴存比例为：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5年12月31日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5.50%	6.00%
外币	4.00%	4.00%

(b) 缴付中央银行备付金系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及其他各项业务的资金。

(c)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要求，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为20%(2024年12月31日：20%)。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	12,054,509	4,483,311	12,047,838	4,478,746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270,159	3,355,736	1,270,159	3,355,736
境外银行	2,444,335	3,441,338	2,444,335	3,441,338
应计利息	8,297	17	8,297	17
减：减值准备	(12,131)	(17,148)	(12,131)	(17,148)
合计	<u>15,765,169</u>	<u>11,263,254</u>	<u>15,758,498</u>	<u>11,258,689</u>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36,225,000		21,100,000	
应计利息	186,470		148,759	
减：减值准备	(56,676)		(37,550)	
合计	<u>36,354,794</u>		<u>21,211,209</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61,948,200	50,440,369	59,225,792	48,552,886
应计利息	28,298	8,288	28,298	8,288
减：减值准备	(57,108)	(44,785)	(57,108)	(44,785)
合计	<u>61,919,390</u>	<u>50,403,872</u>	<u>59,196,982</u>	<u>48,516,389</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列示的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远期汇率协议	695,362,773	1,728,494	1,605,401
货币期权	191,412,909	419,966	391,472
利率类衍生产品	164,795,288	423,339	438,386
贵金属衍生金融工具	5,453,086	134,377	85,753
信用风险缓释	1,307,000	28,765	30,527
合计	<u>1,058,331,056</u>	<u>2,734,941</u>	<u>2,551,539</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远期汇率协议	810,069,578	5,603,381	5,021,961
利率类衍生产品	149,985,000	830,746	839,444
货币期权	135,446,150	464,475	586,140
收益互换合同	2,066,670	50,565	-
信用风险缓释	1,835,000	46,461	48,310
贵金属衍生金融工具	380,668	2,741	13,164
合计	<u>1,099,783,066</u>	<u>6,998,369</u>	<u>6,509,019</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a)	1,048,187,359	902,455,363	1,043,535,310	896,741,8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b)	<u>23,689,048</u>	<u>35,043,346</u>	<u>23,689,048</u>	<u>35,043,346</u>
小计	1,071,876,407	937,498,709	1,067,224,358	931,785,177
应计利息	1,383,377	1,195,054	1,383,377	1,195,054
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贷款和垫款(a)	(40,604,636)	(38,306,013)	(40,604,636)	(38,306,0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 款和垫款的应计 利息	<u>(114,784)</u>	<u>(61,575)</u>	<u>(114,784)</u>	<u>(61,575)</u>
减值准备小计	<u>(40,719,420)</u>	<u>(38,367,588)</u>	<u>(40,719,420)</u>	<u>(38,367,588)</u>
贷款和垫款净额	<u>1,032,540,364</u>	<u>900,326,175</u>	<u>1,027,888,315</u>	<u>894,612,64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经营贷款	126,849,935	132,304,264	126,849,935	132,304,264
— 个人住房贷款	107,887,314	105,629,421	104,426,105	102,167,098
— 个人消费贷款及其他	67,270,214	67,915,052	67,270,214	67,915,052
小计	<u>302,007,463</u>	<u>305,848,737</u>	<u>298,546,254</u>	<u>302,386,414</u>
企业贷款和垫款				
— 一般贷款	694,617,561	563,338,806	693,426,721	561,087,597
— 贸易融资及其他	51,562,335	33,267,820	51,562,335	33,267,820
小计	<u>746,179,896</u>	<u>596,606,626</u>	<u>744,989,056</u>	<u>594,355,417</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048,187,359	902,455,363	1,043,535,310	896,741,831
减：贷款减值准备	(40,604,636)	(38,306,013)	(40,604,636)	(38,306,0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u>1,007,582,723</u>	<u>864,149,350</u>	<u>1,002,930,674</u>	<u>858,435,818</u>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总额	23,694,982	35,046,488	23,694,982	35,046,488
加：公允价值变动	(5,934)	(3,142)	(5,934)	(3,1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u>23,689,048</u>	<u>35,043,346</u>	<u>23,689,048</u>	<u>35,043,346</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	302,007,463	28.18	305,848,737	32.62	298,546,254	27.97	302,386,414	32.4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93,496,442	27.38	243,959,971	26.02	292,398,146	27.40	242,501,728	26.0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7,984,246	17.54	135,489,668	14.45	187,898,107	17.61	134,935,308	14.48
制造业	112,264,256	10.47	91,828,582	9.80	112,264,256	10.52	91,828,582	9.86
建筑业	41,170,450	3.84	35,346,374	3.77	41,170,450	3.86	35,289,095	3.79
批发和零售业	40,308,815	3.76	29,304,565	3.13	40,308,815	3.78	29,290,768	3.14
房地产业	36,228,874	3.38	37,670,448	4.02	36,228,874	3.39	37,670,448	4.0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142,135	1.32	9,909,428	1.06	14,142,135	1.33	9,909,428	1.0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976,426	1.30	11,991,923	1.28	13,976,426	1.31	11,911,779	1.2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05,642	1.04	9,102,340	0.97	11,105,642	1.04	9,095,216	0.98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314,838	0.78	5,824,171	0.62	8,314,838	0.78	5,824,171	0.63
其他	10,876,820	1.01	21,222,502	2.26	10,870,415	1.01	21,142,240	2.2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071,876,407</u>	<u>100.00</u>	<u>937,498,709</u>	<u>100.00</u>	<u>1,067,224,358</u>	<u>100.00</u>	<u>931,785,177</u>	<u>100.00</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杭州	435,397,012	40.62	403,255,405	43.01	432,877,338	40.56	399,908,644	42.92
其他地区	636,479,395	59.38	534,243,304	56.99	634,347,020	59.44	531,876,533	57.0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071,876,407</u>	<u>100.00</u>	<u>937,498,709</u>	<u>100.00</u>	<u>1,067,224,358</u>	<u>100.00</u>	<u>931,785,177</u>	<u>100.00</u>

6.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288,477,837	234,873,723	287,964,913	233,844,457
保证贷款	437,850,487	366,466,982	437,374,755	365,291,298
抵押贷款	309,877,727	291,747,632	306,376,488	288,280,559
质押贷款	35,670,356	44,410,372	35,508,202	44,368,86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071,876,407</u>	<u>937,498,709</u>	<u>1,067,224,358</u>	<u>931,785,177</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493,811	1,115,312	232,550	32,789	1,874,462
保证贷款	39,256	131,870	194,462	5,794	371,382
抵押贷款	313,481	970,845	983,502	24,212	2,292,040
合计	846,548	2,218,027	1,410,514	62,795	4,537,884

本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493,811	1,115,312	232,550	32,789	1,874,462
保证贷款	39,256	131,870	194,462	5,794	371,382
抵押贷款	313,419	953,163	969,841	24,212	2,260,635
合计	846,486	2,200,345	1,396,853	62,795	4,506,479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551,841	716,416	77,227	27,970	1,373,454
保证贷款	21,553	221,214	324,799	24,622	592,188
抵押贷款	645,109	1,479,418	568,699	15,496	2,708,722
质押贷款	-	-	500,000	-	500,000
合计	1,218,503	2,417,048	1,470,725	68,088	5,174,364

本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551,841	716,416	77,227	27,970	1,373,454
保证贷款	21,553	221,214	324,799	24,622	592,188
抵押贷款	645,077	1,468,766	563,443	15,496	2,692,782
质押贷款	-	-	500,000	-	500,000
合计	1,218,471	2,406,396	1,465,469	68,088	5,158,42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本金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1月1日余额	26,053,747	7,066,315	5,185,951	38,306,013
本年计提	2,251,172	985,874	4,052,518	7,289,564
本年核销	-	-	(6,164,708)	(6,164,708)
本年转移：	1,060,786	(2,029,923)	969,137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673,746)	673,746	-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79,595)	-	79,595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1,814,127	(1,814,127)	-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	(903,566)	903,566	-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	14,024	(14,024)	-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173,767	1,173,767
年末余额	29,365,705	6,022,266	5,216,665	40,604,636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年1月1日余额	26,228,245	3,802,927	4,251,332	34,282,504
本年计提	615,817	2,993,370	4,677,482	8,286,669
本年核销	-	-	(5,455,560)	(5,455,560)
本年转移：	(790,315)	270,018	520,297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1,095,340)	1,095,340	-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120,975)	-	120,975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426,000	(426,000)	-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	(404,491)	404,491	-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	5,169	(5,169)	-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192,400	1,192,400
年末余额	26,053,747	7,066,315	5,185,951	38,306,013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本金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度
2025年1月1日余额	211,135
本年转回	(18,956)
年末余额	192,179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年度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379
本年计提	193,756
年末余额	211,135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总额变动对减值准备的影响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总额变动

下表说明了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余额的变动，以解释这些变动对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的影响：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5年1月1日余额	861,076,966	34,263,247	7,115,150	902,455,363
本年净增加/(减少)	179,933,673	(18,013,981)	(763,189)	161,156,503
本年转让	(9,153,765)	-	-	(9,153,765)
本年核销	-	-	(6,164,708)	(6,164,708)
本年转移：	(21,646,932)	13,710,506	7,936,426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22,538,992)	22,538,992	-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4,265,340)	-	4,265,340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5,157,400	(5,157,400)	-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	(3,696,741)	3,696,741	-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	25,655	(25,655)	-
汇率变动	(105,528)	(435)	(71)	(106,034)
年末余额	1,010,104,414	29,959,337	8,123,608	1,048,187,359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总额变动对减值准备的影响（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总额变动（续）

本集团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767,084,627	20,237,800	6,105,326	793,427,753
本年净增加/(减少)	137,592,045	(8,839,707)	(369,982)	128,382,356
本年转让	(13,900,555)	-	-	(13,900,555)
本年核销	-	-	(5,455,560)	(5,455,560)
本年转移:	(29,707,275)	22,871,975	6,835,300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27,481,223)	27,481,223	-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4,031,738)	-	4,031,738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1,805,686	(1,805,686)	-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	(2,823,713)	2,823,713	-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	20,151	(20,151)	-
汇率变动	8,124	(6,821)	66	1,369
年末余额	861,076,966	34,263,247	7,115,150	902,455,363
本银行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总计
2025年1月1日余额	855,457,373	34,187,331	7,097,127	896,741,831
本年净增加/(减少)	183,083,186	(18,004,768)	(759,684)	164,318,734
本年转让	(11,254,513)	-	-	(11,254,513)
本年核销	-	-	(6,164,708)	(6,164,708)
本年转移:	(21,606,750)	13,693,007	7,913,743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22,509,256)	22,509,256	-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4,252,926)	-	4,252,926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5,155,432	(5,155,432)	-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	(3,686,472)	3,686,472	-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	25,655	(25,655)	-
汇率变动	(105,528)	(435)	(71)	(106,034)
年末余额	1,005,573,768	29,875,135	8,086,407	1,043,535,310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总额变动对减值准备的影响（续）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总额变动（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762,693,975	20,237,800	6,094,007	789,025,782
本年净增加/(减少)	140,752,687	(8,845,183)	(366,101)	131,541,403
本年转让	(18,371,163)	-	-	(18,371,163)
本年核销	-	-	(5,455,560)	(5,455,560)
本年转移:	(29,626,250)	22,801,535	6,824,715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27,405,307)	27,405,307	-	-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4,026,629)	-	4,026,629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1,805,686	(1,805,686)	-	-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	(2,818,237)	2,818,237	-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	20,151	(20,151)	-
汇率变动	8,124	(6,821)	66	1,369
年末余额	855,457,373	34,187,331	7,097,127	896,741,831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a)	128,601,345	211,285,659	153,028,623	239,462,831
债权投资(b)	444,071,811	485,578,624	423,223,687	458,391,316
其他债权投资(c)	459,580,075	273,760,452	455,859,875	270,279,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d)	740,905	593,215	740,905	593,215
金融投资净额	<u>1,032,994,136</u>	<u>971,217,950</u>	<u>1,032,853,090</u>	<u>968,726,663</u>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基金投资	70,553,152	83,686,245	110,128,935	139,728,511
政策性银行债券	22,778,714	45,037,191	2,715,773	16,141,749
金融债券	13,185,154	25,149,245	890,260	7,938,407
同业存单	10,255,230	39,914,680	5,227,875	36,441,772
企业债券	7,068,655	6,167,824	32,155	940,347
政府债券	1,738,328	8,528,280	490,954	3,821,464
资产支持证券	1,645,609	1,885,729	6,195,523	7,515,798
权益工具	18,480	-	18,480	-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316,217	26,837,102	26,515,764
其他投资	1,358,023	600,248	491,566	419,019
合计	<u>128,601,345</u>	<u>211,285,659</u>	<u>153,028,623</u>	<u>239,462,83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194,821,718	198,565,978	194,821,718	198,418,384
政策性银行债券	125,030,723	147,163,474	107,479,248	124,552,489
企业债券	69,974,450	87,739,999	67,035,300	83,786,804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 管理计划(注)	50,806,252	51,871,984	50,806,252	51,871,984
同业存单	4,037,714	-	4,037,714	-
资产支持证券	1,208,816	2,781,604	1,210,496	2,784,398
金融债券	890,768	2,778,525	890,768	2,778,525
小计	446,770,441	490,901,564	426,281,496	464,192,584
应计利息	5,847,296	6,550,829	5,488,117	6,072,501
减：减值准备	(8,545,926)	(11,873,769)	(8,545,926)	(11,873,769)
合计	444,071,811	485,578,624	423,223,687	458,391,316

注：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向信托公司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31,080,000	27,633,481
— 信用	17,706,140	20,098,385
向证券公司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75,000	2,195,000
— 财产抵押	380,112	380,118
向其他金融机构购买		
— 第三方企业担保	550,000	550,000
— 信用	1,015,000	1,015,000
合计	50,806,252	51,871,98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续）

(i) 债权投资本金的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285,288	-	455,118	11,740,406
本年转回	(3,276,246)	-	(6)	(3,276,252)
年末余额	8,009,042	-	455,112	8,464,154
本集团及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616,738	-	455,118	13,071,856
本年转回	(1,331,450)	-	-	(1,331,450)
年末余额	11,285,288	-	455,118	11,740,406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续）

(ii) 下表说明了债权投资本金余额的变动，以解释这些变动对债权投资减值损失准备的影响：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5年1月1日余额	490,446,446	-	455,118	490,901,564
本年净减少	(44,131,117)	-	(6)	(44,131,123)
年末余额	446,315,329	-	455,112	446,770,441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474,884,552	-	455,118	475,339,670
本年净增加	15,561,894	-	-	15,561,894
年末余额	490,446,446	-	455,118	490,901,564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5年1月1日余额	463,737,466	-	455,118	464,192,584
本年净减少	(37,911,082)	-	(6)	(37,911,088)
年末余额	425,826,384	-	455,112	426,281,496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475,266,870	-	455,118	475,721,988
本年净减少	(11,529,404)	-	-	(11,529,404)
年末余额	463,737,466	-	455,118	464,192,58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157,654,953	136,252,246	153,968,885	132,798,965
政策性银行债券	128,696,615	46,747,528	128,696,615	46,747,528
同业存单	73,318,044	20,201,315	73,318,044	20,201,315
企业债券	59,495,996	44,718,189	59,495,996	44,718,189
金融债券	35,234,200	19,942,416	35,234,200	19,942,416
资产支持证券	2,009,752	3,230,130	2,009,752	3,230,130
小计	456,409,560	271,091,824	452,723,492	267,638,543
应计利息	3,170,515	2,668,628	3,136,383	2,640,758
合计	459,580,075	273,760,452	455,859,875	270,279,301

(i) 其他债权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公允价值	459,580,075	273,760,452	455,859,875	270,279,301
—摊余成本	460,304,035	270,033,910	456,592,064	266,581,81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23,960)	3,726,542	(732,189)	3,697,485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续）

(ii) 其他债权投资本金的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1月1日余额	2,928,214	-	-	2,928,214
本年计提	746,631	-	-	746,631
年末余额	3,674,845	-	-	3,674,845
本集团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87,315	-	-	3,087,315
本年转回	(159,101)	-	-	(159,101)
年末余额	2,928,214	-	-	2,928,214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1月1日余额	2,928,044	-	-	2,928,044
本年计提	746,558	-	-	746,558
年末余额	3,674,602	-	-	3,674,602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续）

(ii) 其他债权投资本金的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续）

本银行	第1阶段	第2阶段	第3阶段	总计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87,315	-	-	3,087,315
本年转回	(159,271)	-	-	(159,271)
年末余额	2,928,044	-	-	2,928,044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年12月31日
股权投资	740,905	593,2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4年12月31日
股权投资		
—公允价值	740,905	593,215
—初始确认成本	13,400	13,4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27,505	579,815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联营企业(a) 子公司(附注五、1)	4,101,132 不适用	3,863,130 不适用	4,101,132 1,000,000	3,863,130 1,000,000
合计	<u>4,101,132</u>	<u>3,863,130</u>	<u>5,101,132</u>	<u>4,863,130</u>

(a) 联营企业

2025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3,863,130	238,002	4,101,132	-

2024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3,458,925	404,205	3,863,130	-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831,666	1,421,836	39,452	404,509	4,697,463
购入	-	193,370	4,595	12,437	210,402
在建工程转入	978,010	11,038	-	7,017	996,065
处置及报废	-	(32,863)	(2,882)	-	(35,745)
2024年12月31日	3,809,676	1,593,381	41,165	423,963	5,868,185
购入	-	139,754	1,843	3,751	145,348
在建工程转入	-	16,412	-	5,353	21,765
处置及报废	(11,336)	(38,683)	(3,853)	-	(53,872)
2025年12月31日	3,798,340	1,710,864	39,155	433,067	5,981,426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1,145,236	1,075,670	27,738	153,466	2,402,110
本年计提	137,847	180,893	3,572	21,766	344,078
处置及报废	-	(32,300)	(2,795)	-	(35,095)
2024年12月31日	1,283,083	1,224,263	28,515	175,232	2,711,093
本年计提	175,882	191,711	3,835	24,598	396,026
处置及报废	(4,464)	(38,437)	(3,727)	-	(46,628)
2025年12月31日	1,454,501	1,377,537	28,623	199,830	3,060,491
固定资产净值					
2024年12月31日	2,526,593	369,118	12,650	248,731	3,157,092
2025年12月31日	2,343,839	333,327	10,532	233,237	2,920,935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831,666	1,401,954	39,452	404,509	4,677,581
购入	-	182,278	4,595	12,437	199,310
在建工程转入	978,010	11,038	-	7,017	996,065
处置及报废	-	(32,863)	(2,882)	-	(35,745)
2024年12月31日	3,809,676	1,562,407	41,165	423,963	5,837,211
购入	-	133,845	1,843	3,751	139,439
在建工程转入	-	16,412	-	5,353	21,765
处置及报废	(11,336)	(38,683)	(3,853)	-	(53,872)
2025年12月31日	3,798,340	1,673,981	39,155	433,067	5,944,543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1,145,236	1,068,434	27,738	153,466	2,394,874
本年计提	137,847	175,158	3,572	21,766	338,343
处置及报废	-	(32,300)	(2,795)	-	(35,095)
2024年12月31日	1,283,083	1,211,292	28,515	175,232	2,698,122
本年计提	175,882	183,624	3,835	24,598	387,939
处置及报废	(4,464)	(38,437)	(3,727)	-	(46,628)
2025年12月31日	1,454,501	1,356,479	28,623	199,830	3,039,433
固定资产净值					
2024年12月31日	2,526,593	351,115	12,650	248,731	3,139,089
2025年12月31日	2,343,839	317,502	10,532	233,237	2,905,110

本集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有净值为人民币609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在办理房产证（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09千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本集团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417,624千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6,670千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279,757千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5,153千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356,894	1,069,082
本年增加	213,473	428,186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四、9)	(21,765)	(996,065)
其他转出	(106,283)	(144,309)
年末余额	442,319	356,894

上述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数据资源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424,688	723,029	-	2,147,717
增加	391	194,566	3,483	198,440
2024年12月31日	1,425,079	917,595	3,483	2,346,157
增加	-	133,504	3,343	136,847
2025年12月31日	1,425,079	1,051,099	6,826	2,483,004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193,615	481,438	-	675,053
摊销	35,752	91,935	209	127,896
2024年12月31日	229,367	573,373	209	802,949
摊销	35,752	116,265	1,299	153,316
2025年12月31日	265,119	689,638	1,508	956,265
无形资产净值				
2024年12月31日	1,195,712	344,222	3,274	1,543,208
2025年12月31日	1,159,960	361,461	5,318	1,526,739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数据资源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424,688	707,064	-	2,131,752
增加	<u>391</u>	<u>180,444</u>	<u>3,483</u>	<u>184,318</u>
2024年12月31日	1,425,079	887,508	3,483	2,316,070
增加	<u>-</u>	<u>121,255</u>	<u>3,343</u>	<u>124,598</u>
2025年12月31日	<u>1,425,079</u>	<u>1,008,763</u>	<u>6,826</u>	<u>2,440,668</u>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193,615	477,054	-	670,669
摊销	<u>35,752</u>	<u>87,847</u>	<u>209</u>	<u>123,808</u>
2024年12月31日	229,367	564,901	209	794,477
摊销	<u>35,752</u>	<u>109,858</u>	<u>1,299</u>	<u>146,909</u>
2025年12月31日	<u>265,119</u>	<u>674,759</u>	<u>1,508</u>	<u>941,386</u>
无形资产净值				
2024年12月31日	<u>1,195,712</u>	<u>322,607</u>	<u>3,274</u>	<u>1,521,593</u>
2025年12月31日	<u>1,159,960</u>	<u>334,004</u>	<u>5,318</u>	<u>1,499,282</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586,521	13,896,630	52,419,220	13,104,805
应付工资	2,711,000	677,750	1,790,000	447,50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 价值变动	2,551,539	637,885	6,509,019	1,627,255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 允价值变动	5,934	1,484	3,142	785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723,960	180,990	-	-
租赁负债	2,402,762	600,691	2,077,127	519,282
其他	692,220	173,055	2,519,832	629,958
合计	64,673,936	16,168,485	65,318,340	16,329,585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3,364,182	841,046	5,544,148	1,386,037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	-	3,726,542	931,6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的公允价值变动	727,505	181,876	579,815	144,954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2,734,941	683,735	6,998,369	1,749,592
使用权资产	2,153,137	538,285	1,907,965	476,992
合计	8,979,765	2,244,942	18,756,839	4,689,209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585,636	13,896,409	52,418,580	13,104,645
应付工资	2,641,000	660,250	1,720,000	430,000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 价值变动	2,551,539	637,885	6,509,019	1,627,255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 允价值变动	5,934	1,484	3,142	785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732,189	183,047	-	-
租赁负债	2,377,820	594,455	2,045,156	511,289
其他	692,220	173,055	2,519,832	629,958
合计	64,586,338	16,146,585	65,215,729	16,303,932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3,339,489	834,872	5,541,782	1,385,445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 允价值变动	-	-	3,697,485	924,3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的公允价值变动	727,505	181,876	579,815	144,954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2,734,941	683,735	6,998,369	1,749,592
使用权资产	2,128,195	532,049	1,875,994	468,999
合计	8,930,130	2,232,532	18,693,445	4,673,360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6,168,485</u>	<u>13,923,543</u>	<u>16,329,585</u>	<u>11,640,376</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244,942</u>	<u>-</u>	<u>4,689,209</u>	<u>-</u>
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前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6,146,585</u>	<u>13,914,053</u>	<u>16,303,932</u>	<u>11,630,572</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232,532</u>	<u>-</u>	<u>4,673,360</u>	<u>-</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c)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5年度
年初净额	11,640,376
计入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附注四、38)	1,853,354
计入权益表的递延所得税	<u>429,813</u>
年末净额	<u>13,923,543</u>
本银行	2025年度
年初净额	11,630,572
计入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附注四、38)	1,858,857
计入权益表的递延所得税	<u>424,624</u>
年末净额	<u>13,914,05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金清算款项	3,552,273	2,647,167	3,502,518	2,619,453
继续涉入资产(附注四、42)	4,652,049	5,713,531	4,652,049	5,713,531
使用权资产(a)	2,153,137	1,907,965	2,128,195	1,875,994
其他应收款(b)	672,777	711,574	240,400	348,435
长期待摊费用(c)	278,508	279,557	278,304	279,231
应收利息	179,334	253,167	179,334	253,167
抵债资产	7,417	7,417	7,417	7,417
待摊费用	3,519	6,029	3,519	4,834
小计	<u>11,499,014</u>	<u>11,526,407</u>	<u>10,991,736</u>	<u>11,102,062</u>
减：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79,002)	(77,221)	(78,117)	(76,578)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37,971)	(38,025)	(37,971)	(38,02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24)	-	(2,024)	-
合计	<u>11,380,017</u>	<u>11,411,161</u>	<u>10,873,624</u>	<u>10,987,459</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a)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使用权资产原值			
2024年1月1日	3,005,736	20,572	3,026,308
本年增加	397,894	234	398,128
本年减少	<u>(248,364)</u>	<u>(3,161)</u>	<u>(251,525)</u>
2024年12月31日	3,155,266	17,645	3,172,911
本年增加	898,664	1,039	899,703
本年减少	<u>(419,961)</u>	<u>(2,146)</u>	<u>(422,107)</u>
2025年12月31日	<u>3,633,969</u>	<u>16,538</u>	<u>3,650,507</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987,884	5,830	993,714
本年增加	486,634	2,131	488,765
本年减少	<u>(215,176)</u>	<u>(2,357)</u>	<u>(217,533)</u>
2024年12月31日	1,259,342	5,604	1,264,946
本年增加	497,129	1,693	498,822
本年减少	<u>(265,038)</u>	<u>(1,360)</u>	<u>(266,398)</u>
2025年12月31日	<u>1,491,433</u>	<u>5,937</u>	<u>1,497,370</u>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u>1,895,924</u>	<u>12,041</u>	<u>1,907,965</u>
2025年12月31日	<u>2,142,536</u>	<u>10,601</u>	<u>2,153,137</u>
租赁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u>(1,922,244)</u>	<u>(9,532)</u>	<u>(1,931,776)</u>
2025年12月31日	<u>(2,228,713)</u>	<u>(8,762)</u>	<u>(2,237,475)</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a) 使用权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使用权资产原值			
2024年1月1日	2,985,812	20,572	3,006,384
本年增加	362,749	234	362,983
本年减少	<u>(228,440)</u>	<u>(3,161)</u>	<u>(231,601)</u>
2024年12月31日	3,120,121	17,645	3,137,766
本年增加	898,664	1,039	899,703
本年减少	<u>(419,961)</u>	<u>(2,146)</u>	<u>(422,107)</u>
2025年12月31日	<u>3,598,824</u>	<u>16,538</u>	<u>3,615,362</u>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972,016	5,830	977,846
本年增加	479,404	2,131	481,535
本年减少	<u>(195,252)</u>	<u>(2,357)</u>	<u>(197,609)</u>
2024年12月31日	1,256,168	5,604	1,261,772
本年增加	490,100	1,693	491,793
本年减少	<u>(265,038)</u>	<u>(1,360)</u>	<u>(266,398)</u>
2025年12月31日	<u>1,481,230</u>	<u>5,937</u>	<u>1,487,167</u>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u>1,863,953</u>	<u>12,041</u>	<u>1,875,994</u>
2025年12月31日	<u>2,117,594</u>	<u>10,601</u>	<u>2,128,195</u>
租赁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u>(1,893,884)</u>	<u>(9,532)</u>	<u>(1,903,416)</u>
2025年12月31日	<u>(2,206,786)</u>	<u>(8,762)</u>	<u>(2,215,548)</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b)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481,824	459,602	102,664	194,408
1-2年	57,152	110,061	21,808	17,028
2-3年	30,062	21,239	14,080	16,452
3年以上	103,739	120,672	101,848	120,547
小计	672,777	711,574	240,400	348,435
减：坏账准备	(79,002)	(77,221)	(78,117)	(76,578)
合计	593,775	634,353	162,283	271,857

按性质列示：

本集团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89,751	13.34	(68,123)	21,628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74,739	11.11	-	74,739
其他	508,287	75.55	(10,879)	497,408
合计	672,777	100.00	(79,002)	593,775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93,918	13.20	(73,589)	20,329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63,709	8.95	-	63,709
其他	553,947	77.85	(3,632)	550,315
合计	711,574	100.00	(77,221)	634,353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b) 其他应收款（续）

按性质列示：（续）

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89,751	37.33	(68,123)	21,628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56,030	23.31	-	56,030
其他	94,619	39.36	(9,994)	84,625
合计	<u>240,400</u>	<u>100.00</u>	<u>(78,117)</u>	<u>162,283</u>

本银行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代垫诉讼费	93,918	26.95	(73,589)	20,329
预付及待结算款项	56,450	16.20	-	56,450
其他	198,067	56.85	(2,989)	195,078
合计	<u>348,435</u>	<u>100.00</u>	<u>(76,578)</u>	<u>271,857</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c)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25,306	50,313	275,619
增加	95,245	183	95,428
摊销	<u>(85,630)</u>	<u>(5,860)</u>	<u>(91,490)</u>
2024年12月31日	234,921	44,636	279,557
增加	93,987	1,641	95,628
摊销	<u>(90,801)</u>	<u>(5,876)</u>	<u>(96,677)</u>
2025年12月31日	<u>238,107</u>	<u>40,401</u>	<u>278,508</u>

本银行

	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2024年1月1日	224,327	50,297	274,624
增加	95,145	183	95,328
摊销	<u>(84,876)</u>	<u>(5,845)</u>	<u>(90,721)</u>
2024年12月31日	234,596	44,635	279,231
增加	93,987	1,641	95,628
摊销	<u>(90,679)</u>	<u>(5,876)</u>	<u>(96,555)</u>
2025年12月31日	<u>237,904</u>	<u>40,400</u>	<u>278,304</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转回) /计提	收回已核销 资产	核销	2025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17,148	(5,017)	-	-	12,131
拆出资金	37,550	19,126	-	-	56,6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785	12,323	-	-	57,1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38,367,588	7,342,773	1,173,767	(6,164,708)	40,719,4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11,135	(18,956)	-	-	192,179
债权投资	11,873,769	(3,327,843)	-	-	8,545,926
其他债权投资	2,962,765	754,812	-	-	3,717,577
其他资产	115,246	14,212	91	(10,552)	118,997
预计负债	3,575,178	722,006	-	-	4,297,184
合计	<u>57,205,164</u>	<u>5,513,436</u>	<u>1,173,858</u>	<u>(6,175,260)</u>	<u>57,717,198</u>
本集团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收回已核销 资产	核销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7,643	9,505	-	-	17,148
拆出资金	22,133	15,417	-	-	37,5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74	42,111	-	-	44,7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34,344,221	8,286,527	1,192,400	(5,455,560)	38,367,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7,379	193,756	-	-	211,135
债权投资	13,235,085	(1,361,316)	-	-	11,873,769
其他债权投资	3,122,919	(160,154)	-	-	2,962,765
其他资产	100,633	15,771	10	(1,168)	115,246
预计负债	3,170,460	404,718	-	-	3,575,178
合计	<u>54,023,147</u>	<u>7,446,335</u>	<u>1,192,410</u>	<u>(5,456,728)</u>	<u>57,205,164</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转回) /计提	收回已核销 资产	核销	2025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17,148	(5,017)	-	-	12,131
拆出资金	37,550	19,126	-	-	56,6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785	12,323	-	-	57,1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38,367,588	7,342,773	1,173,767	(6,164,708)	40,719,4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11,135	(18,956)	-	-	192,179
债权投资	11,873,769	(3,327,843)	-	-	8,545,926
其他债权投资	2,962,595	754,738	-	-	3,717,333
其他资产	114,603	13,970	91	(10,552)	118,112
预计负债	3,575,178	722,006	-	-	4,297,184
合计	<u>57,204,351</u>	<u>5,513,120</u>	<u>1,173,858</u>	<u>(6,175,260)</u>	<u>57,716,069</u>
本银行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收回已核销 资产	核销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7,615	9,533	-	-	17,148
拆出资金	22,133	15,417	-	-	37,5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74	42,111	-	-	44,7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34,344,221	8,286,527	1,192,400	(5,455,560)	38,367,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7,379	193,756	-	-	211,135
债权投资	13,235,085	(1,361,316)	-	-	11,873,769
其他债权投资	3,122,919	(160,324)	-	-	2,962,595
其他资产	99,773	15,988	10	(1,168)	114,603
预计负债	3,170,460	404,718	-	-	3,575,178
合计	<u>54,022,259</u>	<u>7,446,410</u>	<u>1,192,410</u>	<u>(5,456,728)</u>	<u>57,204,35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	47,168,199	21,689,522	47,168,199	21,689,522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66,978,906	165,137,197	169,228,515	166,251,790
境外银行	8,153	41,621	8,153	41,621
应付利息	1,347,180	898,991	1,347,180	898,991
合计	215,502,438	187,767,331	217,752,047	188,881,924

16. 拆入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	23,634,374	26,487,30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000,000	-
境外银行	594,517	7,095
应付利息	44,121	22,500
合计	25,273,012	26,516,90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19,074,069	50,163,718	15,000,000	44,811,500
应付利息	4,560	8,583	4,560	8,583
合计	<u>19,078,629</u>	<u>50,172,301</u>	<u>15,004,560</u>	<u>44,820,083</u>

18. 吸收存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客户	517,252,636	438,415,371
个人客户	76,921,890	71,121,285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498,800,733	477,565,971
个人客户	283,820,965	228,726,493
存入保证金	55,774,251	49,675,560
财政性存款	2,666,994	1,778,901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等)	5,341,108	5,267,707
应付利息	18,420,795	16,963,894
合计	<u>1,458,999,372</u>	<u>1,289,515,182</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5年			2025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6,289,471	5,917,971	(5,836,385)	6,371,057
员工福利费	-	151,762	(151,762)	-
社会保险费	5,875	319,434	(319,273)	6,036
住房公积金	4,192	524,933	(524,003)	5,1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770	131,076	(124,725)	131,121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763	559,978	(558,424)	16,317
失业保险费	1,023	17,966	(17,857)	1,132
企业年金缴费	-	255,491	(255,491)	-
合计	<u>6,440,094</u>	<u>7,878,611</u>	<u>(7,787,920)</u>	<u>6,530,785</u>
本集团	2024年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12月31日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5,743,159	5,850,035	(5,303,723)	6,289,471
员工福利费	-	162,461	(162,461)	-
社会保险费	5,323	291,024	(290,472)	5,875
住房公积金	2,832	457,859	(456,499)	4,1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188	141,598	(130,016)	124,770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269	503,030	(501,536)	14,763
失业保险费	926	16,872	(16,775)	1,023
企业年金缴费	-	254,026	(254,026)	-
合计	<u>5,878,697</u>	<u>7,676,905</u>	<u>(7,115,508)</u>	<u>6,440,094</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银行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25年 12月31日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6,155,356	5,790,738	(5,675,018)	6,271,076
员工福利费	-	147,855	(147,855)	-
社会保险费	4,983	313,372	(312,820)	5,535
住房公积金	4,192	513,535	(512,605)	5,1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3,067	128,366	(120,885)	130,548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949	549,202	(547,657)	15,494
失业保险费	996	17,634	(17,524)	1,106
企业年金缴费	-	250,345	(250,345)	-
合计	<u>6,302,543</u>	<u>7,711,047</u>	<u>(7,584,709)</u>	<u>6,428,881</u>
本银行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职工薪酬				
员工工资	5,630,995	5,711,889	(5,187,528)	6,155,356
员工福利费	-	158,646	(158,646)	-
社会保险费	4,519	284,840	(284,376)	4,983
住房公积金	2,832	447,660	(446,300)	4,19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098	138,540	(127,571)	123,067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648	492,953	(491,652)	13,949
失业保险费	903	16,539	(16,446)	996
企业年金缴费	-	248,957	(248,957)	-
合计	<u>5,763,995</u>	<u>7,500,024</u>	<u>(6,961,476)</u>	<u>6,302,54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510,096	996,877	1,467,775	958,294
增值税	603,114	590,031	598,682	584,9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604	42,522	47,294	42,166
其他	132,982	108,691	130,396	107,691
合计	<u>2,293,796</u>	<u>1,738,121</u>	<u>2,244,147</u>	<u>1,693,097</u>

21.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金融债券	74,989,803	69,989,066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9,995,189	19,995,319
应付可转债	-	13,829,205
应付同业存单	259,619,788	225,949,713
应付利息	879,737	1,046,562
合计	<u>355,484,517</u>	<u>330,809,865</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杭银转债(注1)	2021-03-29	2025-07-07	可变利率 (注1)	13,829,205	(13,829,205)	-
25杭州银行绿债 01A(注2)	2025-12-10	2028-12-12	1.78%	-	3,999,667	3,999,667
25杭州银行绿债 01B(注3)	2025-12-10	2028-12-12	浮动利率 (注3)	-	999,918	999,918
25杭州银行03(注4)	2025-09-04	2028-09-08	1.87%	-	14,997,624	14,997,624
25杭州银行01 (注5)	2025-06-16	2028-06-18	1.74%	-	14,997,706	14,997,706
25杭州银行02 (注6)	2025-06-16	2030-06-18	1.83%	-	4,999,258	4,999,258
25杭州银行科创债 01(注7)	2025-05-09	2028-05-12	1.67%	-	4,999,199	4,999,199
24杭州银行二级资本 债01(注8)	2024-08-08	2034-08-12	2.15%	9,998,232	(124)	9,998,108
24杭州银行小微债 (注9)	2024-05-15	2027-05-17	2.23%	9,998,583	359	9,998,942
23杭州银行02 (注10)	2023-08-24	2026-08-28	2.56%	9,998,581	412	9,998,993
23杭州银行01 (注11)	2023-06-08	2026-06-12	2.69%	9,997,131	1,365	9,998,496
22杭州银行债02 (注12)	2022-11-10	2025-11-14	2.50%	14,998,097	(14,998,097)	-
22杭州银行债01 (注13)	2022-09-28	2025-09-29	2.50%	14,997,708	(14,997,708)	-
22杭州银行二级资本 债01(注14)	2022-09-28	2032-09-29	3.15%	9,997,087	(6)	9,997,081
22杭州银行绿色债 (注15)	2022-03-17	2025-03-21	2.98%	9,998,966	(9,998,966)	-
同业存单				225,949,713	33,670,075	259,619,788
合计				<u>329,763,303</u>	<u>24,841,477</u>	<u>354,604,780</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债券类型	发行日	到期日	利率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4年 12月31日
杭银转债(注1)	2021-03-29	2027-03-28	可变利率 (注1)	14,824,677	(995,472)	13,829,205
24杭州银行二级资本 债01(注8)	2024-08-08	2034-08-12	2.15%	-	9,998,232	9,998,232
24杭州银行小微债 (注9)	2024-05-15	2027-05-17	2.23%	-	9,998,583	9,998,583
23杭州银行02 (注10)	2023-08-24	2026-08-28	2.56%	9,997,722	859	9,998,581
23杭州银行01 (注11)	2023-06-08	2026-06-12	2.69%	9,995,470	1,661	9,997,131
22杭州银行债02 (注12)	2022-11-10	2025-11-14	2.50%	14,995,664	2,433	14,998,097
22杭州银行债01 (注13)	2022-09-28	2025-09-29	2.50%	14,995,095	2,613	14,997,708
22杭州银行二级资本 债01(注14)	2022-09-28	2032-09-29	3.15%	9,996,449	638	9,997,087
22杭州银行绿色债 (注15)	2022-03-17	2025-03-21	2.98%	9,997,479	1,487	9,998,966
21杭州银行小微债 01(注16)	2021-04-07	2024-04-09	3.50%	14,996,502	(14,996,502)	-
19杭州银行二级 (注17)	2019-05-28	2029-05-30	4.60%	9,996,791	(9,996,791)	-
同业存单				163,795,853	62,153,860	225,949,713
合计				<u>273,591,702</u>	<u>56,171,601</u>	<u>329,763,30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3月29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即2021年3月29日至2027年3月28日，第一年票面利率为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2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银行A股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本银行将按债券面值的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本银行普通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本银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本银行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7.06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本银行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日本银行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三十个交易日或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本银行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银行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本银行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本银行将视具体情况调整转股价格。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银行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本银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银行股东会审议表决。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1：(续)于2021年6月25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7.06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6.71元/股。本银行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杭银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8月30日起由人民币16.71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2.99元/股。于2022年7月13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2.99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2.64元/股。于2023年7月13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2.6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2.24元/股。于2024年7月11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2.2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1.72元/股。于2024年11月6日，本银行派发现金股利后，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7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1.35元/股。

根据《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自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5月26日期间，本银行股票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杭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1.35元/股的130%（含130%，即不低于14.76元/股），触发“杭银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5年5月26日，本银行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杭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杭银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杭银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

截至2025年7月4日，累计共有人民币14,994,088,000元“杭银转债”已经转换成本银行A股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318,802,116股。

2025年7月7日，本银行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7月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杭银转债”。同日，本银行发行的“杭银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本银行已于2025年3月29日按票面利率1.20%(含税)发放“杭银转债”第四年利息。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1：（续）

	负债部分	权益部分	合计
可转债发行金额	13,549,576	1,450,424	15,000,000
直接发行费用	(14,435)	(1,545)	(15,980)
于发行日余额	13,535,141	1,448,879	14,984,020
年初累计利息调整	1,670,881	-	1,670,881
年初累计转股金额	(1,376,817)	(132,997)	(1,509,814)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829,205	1,315,882	15,145,087
本年利息调整	(206,022)	-	(206,022)
本年转股金额	(13,617,271)	(1,315,882)	(14,933,153)
本年赎回金额	(5,912)	-	(5,91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	-	-

注2：2025年12月10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品种一)”。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1.78%。

注3：2025年12月10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品种二)”。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3个月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首个计息周期所采用的基准利率为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7天期存款类机构间质押式加权回购利率（DR007）自2025年12月10日（不含）前60个交易日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为1.48%，剩余计息周期所采用的基准利率为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7天期存款类机构间质押式加权回购利率（DR007）自上一付息日（不含）前60个交易日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固定利差为该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品种二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为0.35%。

注4：2025年9月4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金融债券（第二期）”。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1.87%。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5：2025年6月16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1.74%。

注6：2025年6月16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品种二）”。该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1.83%。

注7：2025年5月9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科技创新债券”。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1.67%。

注8：2024年8月8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银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15%。

注9：2024年5月15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23%。

注10：2023年8月24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二期）”。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56%。

注11：2023年6月8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69%。

注12：2022年11月10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债券(第二期)”。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50%，该债券已于2025年11月14日到期。

注13：2022年9月28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债券(第一期)”。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50%，该债券已于2025年9月29日到期。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应付债券（续）

注14：2022年9月28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银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15%。

注15：2022年3月17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绿色金融债券”。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98%，该债券已于2025年3月21日到期。

注16：2021年4月7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0亿元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第一期)”。该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50%，该债券已于2024年4月9日到期。

注17：2019年5月28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二级资本工具。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银行具有在第5年末有条件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60%，本银行已于2024年5月30日行使赎回选择权将该债券赎回。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预计负债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5年12月31日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2024年12月31日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损失准备	4,297,184	3,575,178

23. 其他负债

	<u>本集团</u>		<u>本银行</u>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继续涉入负债(附注四、42)	4,652,049	5,713,531	4,652,049	5,713,531
租赁负债(附注四、13.(a))	2,237,475	1,931,776	2,215,548	1,903,416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869,440	1,571,740	1,828,298	1,530,640
待结算财政款项	1,259,733	753,818	1,259,733	753,818
预提费用	592,429	508,562	592,429	508,562
应付股利(注1)	4,643	4,286	4,643	4,286
开出本票	295	560,159	295	560,159
其他	514,220	622,613	302,059	476,484
合计	<u>11,130,284</u>	<u>11,666,485</u>	<u>10,855,054</u>	<u>11,450,896</u>

注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股利由于股东未领取而逾期超过1年的金额为人民币4,286千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股本

2025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限售股解禁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	-	-	-
2、国家法人持股	116,116	(116,116)	-	-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87,967	(387,967)	-	-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	-	-	-
5、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04,083	(504,083)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545,172	504,083	1,199,748	7,249,003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545,172	504,083	1,199,748	7,249,003
三、股份总数	6,049,255	-	1,199,748	7,249,003

2024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初余额	限售股解禁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116,116	-	(116,116)	-
2、国家法人持股	-	-	116,116	116,116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87,967	-	-	387,967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	-	-	-
5、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3,457	(63,457)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67,540	(63,457)	-	504,08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362,745	63,457	118,970	5,545,172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362,745	63,457	118,970	5,545,172
三、股份总数	5,930,285	-	118,970	6,049,255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银行发行的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份为人民币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16亿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四、21.注1。

2025年度，本集团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 本银行	202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杭银优1(a) 20杭州银行	1亿	99.79亿元	-	-	1亿	99.79亿元	-	-
永续债(b) 24杭州银行	0.7亿	69.95亿元	-	-	0.7亿	69.95亿元	-	-
永续债01(c) 25杭州银行	1亿	100.00亿元	-	-	-	-	1亿	100.00亿元
永续债01(d) 25杭州银行	-	-	1亿	100.00亿元	-	-	1亿	100.00亿元
永续债02(e)	-	-	1亿	100.00亿元	-	-	1亿	100.00亿元

2024年度，本集团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 本银行	202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发行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杭银优1(a) 20杭州银行	1亿	99.79亿元	-	-	-	-	1亿	99.79亿元
永续债(b) 24杭州银行	0.7亿	69.95亿元	-	-	-	-	0.7亿	69.95亿元
永续债01(c)	-	-	1亿	100.00亿元	-	-	1亿	100.00亿元

(a) 杭银优1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2017年12月15日完成优先股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100,000,000股，票面股息率为5.20%。根据本银行2022年12月16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优先股(杭银优1)票面股息率的公告》，“杭银优1”第二个计息周期的重定价日为2022年12月15日，根据本次重定价日基准利率调整后，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票面股息率为4.00%，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续）

(a) 杭银优1（续）

本银行发行的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上述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在特定年度未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股息或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年度，且不构成违约事件。在出现约定的强制转股触发事件的情况下，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审查并决定，本银行上述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普通股。

本银行上述优先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本银行已于2025年12月15日全额赎回上述优先股。

(b) 20杭州银行永续债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月17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7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4.10%。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银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该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银行上述永续债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本银行已于2025年1月17日全额赎回上述债券。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续）

(c) 24杭州银行永续债01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2024年6月2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2.41%。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监管部门事先认可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银行有权在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该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银行上述永续债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续）

(d) 25杭州银行永续债01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2.24%。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监管部门事先认可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银行有权在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该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银行上述永续债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权益工具（续）

(e) 25杭州银行永续债02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银行于2025年11月27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完成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该债券不含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前5年票面年利率为2.32%。

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监管部门事先认可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银行有权在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该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银行上述永续债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银行资本充足率。

26.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股本溢价	其他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5,198,411	5,870	15,204,28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资本公积 发行永续债	1,413,518 -	- (608)	1,413,518 (608)
2024年12月31日	<u>16,611,929</u>	<u>5,262</u>	<u>16,617,191</u>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资本公积 发行永续债	13,632,550 -	- (780)	13,632,550 (780)
赎回永续债	-	(4,862)	(4,862)
赎回优先股	(20,791)	-	(20,791)
其他	-	(14,560)	(14,560)
2025年12月31日	<u>30,223,688</u>	<u>(14,940)</u>	<u>30,208,748</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注1)	2,792,551	(3,339,971)	(547,420)	(3,603,886)	(849,408)	1,113,323	(3,339,9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注2)	2,380,423	551,892	2,932,315	735,856	-	(183,964)	551,89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757	94	851	94	-	-	9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4,861	110,768	545,629	147,690	不适用	(36,922)	110,768
	<u>5,608,592</u>	<u>(2,677,217)</u>	<u>2,931,375</u>	<u>(2,720,246)</u>	<u>(849,408)</u>	<u>892,437</u>	<u>(2,677,217)</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注1)	521,927	2,270,624	不适用	2,792,551	3,445,298	(417,799)	(756,875)	2,270,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注2)	2,355,222	25,201	不适用	2,380,423	33,602	-	(8,401)	25,20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1,479	(722)	不适用	757	(722)	-	-	(72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8,442	68,560	(12,141)	434,861	91,413	不适用	(22,853)	68,560
	<u>3,257,070</u>	<u>2,363,663</u>	<u>(12,141)</u>	<u>5,608,592</u>	<u>3,569,591</u>	<u>(417,799)</u>	<u>(788,129)</u>	<u>2,363,663</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注1)	2,770,758	(3,324,350)	(553,592)	(3,583,431)	(849,035)	1,108,116	(3,324,3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注2)	2,380,296	551,837	2,932,133	735,782	-	(183,945)	551,83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757	94	851	94	-	-	9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4,861	110,768	545,629	147,690	不适用	(36,922)	110,768
	<u>5,586,672</u>	<u>(2,661,651)</u>	<u>2,925,021</u>	<u>(2,699,865)</u>	<u>(849,035)</u>	<u>887,249</u>	<u>(2,661,65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股东权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注1)	521,889	2,248,869	不适用	2,770,758	3,416,291	(417,799)	(749,623)	2,248,8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注2)	2,355,222	25,074	不适用	2,380,296	33,432	-	(8,358)	25,07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1,479	(722)	不适用	757	(722)	-	-	(72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8,442	68,560	(12,141)	434,861	91,413	不适用	(22,853)	68,560
	<u>3,257,032</u>	<u>2,341,781</u>	<u>(12,141)</u>	<u>5,586,672</u>	<u>3,540,414</u>	<u>(417,799)</u>	<u>(780,834)</u>	<u>2,341,781</u>

注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注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其应计利息的减值准备。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10,152,939		8,545,182	
本年新增	1,817,682		1,607,757	
年末余额	11,970,621		10,152,939	
任意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19,013		19,013	
年末余额	19,013		19,013	
合计	11,989,634		10,171,952	

根据公司法和本集团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集团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累计亏损或者转增股本。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9.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25,040,218	21,619,665	23,867,967	20,591,931
本年新增	4,399,285	3,420,553	4,262,354	3,276,036
年末余额	29,439,503	25,040,218	28,130,321	23,867,967

本银行自2012年7月1日开始执行财金〔2012〕20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按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的比例计提一般准备，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金融企业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本银行按规定，已于2012年末提足一般准备。本银行子公司亦根据当地监管要求计提相应的一般风险准备。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银行章程，按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本银行利润在(1)满足所有税务责任；(2)弥补以前年度亏损；(3)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5)支付优先股股息；及(6)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后，可以利润分配形式分配给股东。

根据本银行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本银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2.80元(含税)。由于本银行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总额将根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份数最终确定，每股派送现金股利不变。本银行股东会于2025年6月25日批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2025年7月21日，以截至2025年7月18日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7,249,002,548股为基数，本银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29,721千元。

根据本银行2025年6月25日召开的股东会批准授权及本银行2025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本银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3.80元(含税)。2025年11月18日，以截至2025年11月17日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7,249,002,548股为基数，本银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754,621千元。

根据本银行于2025年1月10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2025年付息兑付公告》，本银行已于2025年1月17日发放永续债利息人民币287,000千元(含税)。本次利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24年1月17日，按照20杭州银行永续债本计息期债券利率4.10%计算，以20杭州银行永续债发行总额人民币70亿元计算，合计发放债券利息人民币287,000千元(含税)。

根据本银行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2025年付息公告》，本银行已于2025年6月20日发放永续债利息人民币241,000千元(含税)。本次利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24年6月20日，按照24杭州银行永续债本计息期债券利率2.41%计算，以24杭州银行永续债发行总额人民币100亿元计算，合计发放债券利息人民币241,000千元(含税)。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62,924	1,240,730	1,262,924	1,240,730
存放同业款项	134,663	85,923	134,660	81,78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92,811	708,767	1,192,811	708,7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830,340	37,530,793	36,830,340	37,530,793
其中：公司贷款	25,695,263	24,559,109	25,695,263	24,559,109
个人贷款	10,769,565	12,559,433	10,769,565	12,559,433
贴现	365,512	412,251	365,512	412,251
债权投资	15,475,157	17,209,089	15,475,157	17,209,089
其他债权投资	8,273,456	6,093,067	8,216,130	6,056,794
利息收入小计	63,169,351	62,868,369	63,112,022	62,827,957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13,963	1,743,366	1,113,963	1,743,36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901,194	4,562,648	3,907,406	4,598,001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8,181	1,229,730	768,181	1,229,730
吸收存款及其他	22,580,632	23,814,749	22,580,632	23,814,749
应付债券	7,139,670	6,988,976	7,139,670	6,988,976
租赁负债	74,084	71,838	73,333	71,438
利息支出小计	35,577,724	38,411,307	35,583,185	38,446,260
利息净收入	27,591,627	24,457,062	27,528,837	24,381,697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928,522	2,432,385	1,200,337	804,358
投行类业务手续费	615,637	603,021	615,637	603,021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592,661	629,272	592,661	629,27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302,520	206,398	302,520	206,398
代理业务手续费	277,071	273,989	277,071	273,989
银行卡手续费	26,814	26,791	26,814	26,791
其他	602,792	525,965	602,240	525,3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5,346,017</u>	<u>4,697,821</u>	<u>3,617,280</u>	<u>3,069,218</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代理业务手续费	506,014	341,021	22,830	23,773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95,001	298,648	294,963	298,627
银行卡手续费	8,190	6,010	8,190	6,010
其他	329,766	332,543	329,700	332,5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1,138,971</u>	<u>978,222</u>	<u>655,683</u>	<u>660,943</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4,207,046</u>	<u>3,719,599</u>	<u>2,961,597</u>	<u>2,408,275</u>

33.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65,307	6,426,014	6,059,113	6,424,134
债权投资	1,164,551	(300,071)	1,164,551	(300,071)
其他债权投资	849,408	435,129	849,035	417,79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29,761	440,224	329,761	440,224
衍生工具投资	85,118	170,571	85,118	170,5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0)	(28,364)	(260)	(28,364)
其他	124,388	180,722	124,386	180,718
合计	<u>8,618,273</u>	<u>7,324,225</u>	<u>8,611,704</u>	<u>7,305,01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9,966)	2,498,810	(2,202,293)	2,496,243
衍生金融工具	(16,771)	(55,288)	(16,771)	(55,288)
合计	<u>(2,196,737)</u>	<u>2,443,522</u>	<u>(2,219,064)</u>	<u>2,440,955</u>

35.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593	188,421	190,850	183,069
教育费附加	143,381	138,025	139,279	134,202
其他	78,391	58,142	76,662	58,114
合计	<u>418,365</u>	<u>384,588</u>	<u>406,791</u>	<u>375,385</u>

36.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员工费用	7,878,611	7,676,905	7,711,047	7,500,0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8,822	488,765	491,793	481,535
固定资产折旧	396,026	344,078	387,939	338,343
无形资产摊销	153,316	127,896	146,909	123,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677	91,490	96,555	90,721
租赁费	25,608	27,477	25,214	26,910
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2,600,959	2,529,520	2,543,612	2,463,463
合计	<u>11,650,019</u>	<u>11,286,131</u>	<u>11,403,069</u>	<u>11,024,804</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存放同业款项	(5,017)	9,505	(5,017)	9,533
拆出资金	19,126	15,417	19,126	15,4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23	42,111	12,323	42,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 垫款	7,342,773	8,286,527	7,342,773	8,286,5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 款和垫款	(18,956)	193,756	(18,956)	193,756
债权投资	(3,327,843)	(1,361,316)	(3,327,843)	(1,361,316)
其他债权投资	754,812	(160,154)	754,738	(160,324)
其他资产	12,188	15,771	11,946	15,988
预计负债	722,006	404,718	722,006	404,718
合计	<u>5,511,412</u>	<u>7,446,335</u>	<u>5,511,096</u>	<u>7,446,410</u>

38.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12,846	3,278,499	3,758,717	2,990,0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3,354)	(1,034,966)	(1,858,857)	(1,036,310)
合计	<u>2,159,492</u>	<u>2,243,533</u>	<u>1,899,860</u>	<u>1,953,697</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润总额	21,188,742	19,226,096	20,076,680	18,031,272
按法定税率计算之所得税	5,297,186	4,806,524	5,019,170	4,507,818
不得抵扣之费用的影响	182,347	216,862	181,573	216,622
免税收入的影响	(3,198,987)	(2,665,702)	(3,180,871)	(2,656,634)
其他影响	(121,054)	(114,151)	(120,012)	(114,109)
所得税费用	<u>2,159,492</u>	<u>2,243,533</u>	<u>1,899,860</u>	<u>1,953,697</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集团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2025年度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以本集团于2021年3月2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15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均在发行时或本期期初转换为普通股为假设，以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利息费用后归属于本集团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9,029,250	16,982,563
减：优先股当年宣告股息	(400,000)	(400,000)
减：永续债当年发放利息	(528,000)	(287,000)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8,101,250	16,295,563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6,800,241	5,941,76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66	2.7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每股收益（续）

稀释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9,029,250	16,982,563
减：优先股当年宣告股息	(400,000)	(400,000)
减：永续债当年发放利息	(528,000)	(287,000)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 费用(税后)	121,585	417,93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8,222,835	16,713,497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6,800,241	5,941,761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 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448,762	1,200,273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年发行在外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7,249,003	7,142,03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51	2.34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u>753,598</u>	<u>790,193</u>	<u>753,598</u>	<u>790,193</u>
现金等价物				
其中：可用于支付的存放				
中央银行款项	62,939,849	39,585,147	62,939,849	39,585,147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15,152,734	8,965,881	15,152,728	8,965,241
拆出资金	6,400,000	6,225,000	6,400,000	6,225,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225,792	48,552,886	59,225,792	48,552,886
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				
债券投资	48,116,117	4,921,949	48,116,117	4,921,949
同业存单	<u>7,637,175</u>	<u>398,505</u>	<u>7,637,175</u>	<u>398,505</u>
小计	<u>199,471,667</u>	<u>108,649,368</u>	<u>199,471,661</u>	<u>108,648,728</u>
合计	<u>200,225,265</u>	<u>109,439,561</u>	<u>200,225,259</u>	<u>109,438,921</u>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净利润	19,029,250	16,982,563	18,176,820	16,077,575
加：信用减值损失	5,511,412	7,446,335	5,511,096	7,446,41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24	-	2,024	-
固定资产折旧	396,026	344,078	387,939	338,343
无形资产摊销	153,316	127,896	146,909	123,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677	91,490	96,555	90,7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8,822	488,765	491,793	481,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资产的(收益)/损失	(32,834)	87	(32,834)	87
汇兑损益	301,547	279,836	301,547	279,8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96,737	(2,443,522)	2,219,064	(2,440,955)
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30,250,748)	(25,181,457)	(30,186,853)	(25,125,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853,354)	(1,034,966)	(1,858,857)	(1,036,310)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7,139,670	6,988,976	7,139,670	6,988,976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4,084	71,838	73,333	71,4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5,840,350)	(122,378,778)	(59,814,344)	(121,760,7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1,918,584	184,043,575	204,310,795	181,866,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9,340,863</u>	<u>65,826,716</u>	<u>146,964,657</u>	<u>63,400,881</u>

2025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2024年度：无）。

41. 受托业务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49,944,395	53,859,699
委托存款	(49,944,795)	(53,862,131)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向本集团指定特定的第三者为贷款对象的存款，而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当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根据对该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信贷资产证券化

2025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112.55亿元，除“杭瑞2025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杭瑞2025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杭瑞2025年第三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外，其余转移的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对于2025年度转让的44.64亿元的“杭瑞2025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8.56亿元的“杭瑞2025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35.24亿元的“杭瑞2025年第三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集团继续涉入了该转让的信贷资产。(2024年度，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移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183.71亿元，除“杭瑞202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杭瑞2024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杭瑞2024年第三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外，其余转移的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对于2024年转让的43.45亿元的“杭瑞202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6.43亿元的“杭瑞2024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100.11亿元的“杭瑞2024年第三期信贷资产收益权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集团继续涉入了该转让的信贷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46.52亿元(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57.14亿元)，并已划分为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本集团由于该事项确认了相关金额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业务，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2025年度，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累计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8,377.41亿元(2024年度：人民币15,048.25亿元)。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尚未到期的转让资产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463.70亿元(于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98.70亿元)。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担保物信息

本集团及本银行下列资产作为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以及债券借贷融入的担保物。

本集团

	<u>2025年12月31日</u>	<u>2024年12月31日</u>
债券		
—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	106,755,867	67,416,482
—用于吸收存款	70,504,998	55,527,416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506,950	53,101,600
—用于债券借贷融入	200,000	105,000
合计	<u>196,967,815</u>	<u>176,150,498</u>

本银行

	<u>2025年12月31日</u>	<u>2024年12月31日</u>
债券		
—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	106,755,867	67,416,482
—用于吸收存款	70,504,998	55,527,416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300,500	47,592,000
—用于债券借贷融入	200,000	105,000
合计	<u>192,761,365</u>	<u>170,640,898</u>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主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直接)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设立	100.00%

本银行于2019年12月20日以现金人民币10亿元出资设立了子公司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占比100%，主要从事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相关业务。2025年7月，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新增注册资本20亿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30亿元。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济源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登封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登封市	登封市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兰考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兰考县	兰考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伊川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伊川县	伊川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澠池齐鲁村镇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	澠池县	澠池县	银行业	20.00	权益法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银行业	17.25	权益法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缙云县	缙云县	银行业	10.00	权益法
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其他金融业	42.95	权益法

本银行持有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银行”)17.25%的股份，为石嘴山银行并列第一大股东。同时，本银行向其派驻了一名董事，能够对石嘴山银行经营和财务策略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本银行持有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缙云联合村镇银行”)10.00%的股份，为缙云联合村镇银行第二大股东。同时，本银行向其派驻了一名董事，能够对缙云联合村镇银行经营和财务策略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投资（续）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5年度	2024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01,132	3,863,13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9,761	440,223
其他综合收益	94	(722)
综合收益总额	329,855	439,50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2024年12月31日：无）。

3.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主要在金融投资、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等业务中会涉及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通常以发行证券或以其他方式募集资金以购买资产。本集团会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集团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信息如下：

(1) 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70,553,152	-	-	70,553,152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46,662,486	-	46,662,486
资产支持证券	1,645,609	1,124,300	2,016,147	4,786,056
其他	903,023	-	-	903,023
合计	73,101,784	47,786,786	2,016,147	122,904,717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3. 在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83,686,245	-	-	83,686,245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316,217	47,154,836	-	47,471,053
资产支持证券	1,885,729	2,595,455	3,251,404	7,732,588
其他	218,243	-	-	218,243
合计	86,106,434	49,750,291	3,251,404	139,108,129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该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内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余额为人民币6,075.99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386.05亿元)。2025年度，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22.94亿元(2024年度：人民币19.76亿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4.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委托第三方机构发行管理的基金投资、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等，该等结构化主体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761.54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47.99亿元)。2025年度，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财务支持(2024年度：无)。

六、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u>150,033</u>	<u>215,022</u>

2. 租赁承诺

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除已采用新租赁准则计量的租赁负债之外，符合短期租赁或低价值租赁豁免条件的租赁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本集团需就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款项分别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u>4,264</u>	<u>3,525</u>
合计	<u>4,264</u>	<u>3,525</u>

六、 财务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3. 或有负债及信贷承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0,722,487	226,032,839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55,458,197	38,792,422
开出保证凭信	51,159,680	55,163,907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11,791,964	8,487,359
合计	<u>339,132,328</u>	<u>328,476,527</u>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本集团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的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67,990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5,541千元）。管理层认为，预计赔付可能性均不大，因此期末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5. 国债兑付和承销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代理发行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代理发行的但尚未到期、且尚未兑付的储蓄国债累积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426,926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651,790千元）。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定期或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及利息。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七、 分部报告

1. 业务分部

本集团主要通过五大业务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公司业务、小企业业务、零售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业务。在业务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通过资产负债委员会在各个业务分部中进行分配。分部间的内部转移价格按照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期限，并参考市场价格确定，费用根据受益情况在不同分部间进行分配。

公司业务指为大中型企业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小企业业务指为小企业及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贷款、结算、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服务等。

零售业务指为非从事经营的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业务服务，包括存款、借记卡、消费信贷和抵押贷款及个人资产管理等。

资金业务包括同业存/拆放业务、返售/回购业务、贴现业务、投资业务等自营及代理业务。

其他业务指本集团除公司业务、零售业务、小企业业务、资金业务外其他自身不形成单独报告的分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25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项	
营业收入	21,142,115	3,931,442	7,005,554	6,632,875	86,625	-	38,798,611
其中：利息净收入	20,006,212	3,802,673	6,381,512	(2,598,770)	-	-	27,591,6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33,150	128,769	624,042	2,621,085	-	-	4,207,046
其他净收入(注1)	302,753	-	-	6,610,560	86,625	-	6,999,938
营业支出	(8,436,781)	(3,042,113)	(5,734,775)	(288,132)	(87,461)	-	(17,589,262)
营业利润	12,705,334	889,329	1,270,779	6,344,743	(836)	-	21,209,349
营业外收支	-	-	-	(2,786)	(17,821)	-	(20,607)
利润总额							21,188,742
所得税费用							(2,159,492)
净利润							19,029,250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项	
资产总额	781,865,373	170,742,355	214,775,369	1,183,676,679	12,346,396	(600,550)	2,362,805,622
负债总额	1,245,796,386	149,078,741	409,936,710	376,237,130	19,168,439	(600,550)	2,199,616,856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3,977,551	159,866,827	178,543,108	20,152,878	-	-	1,032,540,364
资本性支出	239,211	37,333	73,918	179,155	3,716	-	533,333
折旧和摊销费用	513,484	80,139	158,671	384,570	7,977	-	1,144,841
资产减值损失(注2)	3,398,360	1,626,058	3,031,104	(2,542,086)	-	-	5,513,436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2024年度						合计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项	
营业收入	18,221,477	3,373,563	5,845,467	10,897,987	42,678	-	38,381,172
其中：利息净收入	17,317,764	3,108,934	5,420,304	(1,389,940)	-	-	24,457,0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54,717	264,629	425,163	2,375,090	-	-	3,719,599
其他净收入(注1)	248,996	-	-	9,912,837	42,678	-	10,204,511
营业支出	(9,851,686)	(2,569,673)	(4,998,419)	(1,634,324)	(67,832)	-	(19,121,934)
营业利润	8,369,791	803,890	847,048	9,263,663	(25,154)	-	19,259,238
营业外收支	-	-	-	(625)	(32,517)	-	(33,142)
利润总额							19,226,096
所得税费用							(2,243,533)
净利润							16,982,563
	2024年12月31日						
	公司业务	小企业业务	零售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项	合计
资产总额	630,168,034	160,919,803	206,262,928	1,103,732,426	12,243,849	(971,180)	2,112,355,860
负债总额	1,136,295,243	132,326,371	337,928,405	349,016,512	21,712,510	(971,180)	1,976,307,861
补充信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6,730,222	152,589,901	179,270,553	31,735,499	-	-	900,326,175
资本性支出	381,913	62,598	117,483	305,744	7,340	-	875,078
折旧和摊销费用	459,229	75,270	141,266	367,639	8,825	-	1,052,229
信用减值损失	4,996,839	1,222,590	2,575,332	(1,348,426)	-	-	7,446,335

注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资产处置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及其他收益。

注2：资产减值损失包含信用减值损失、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布在浙江省杭州市、浙江省其他部分市县、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深圳市、江苏省南京市和安徽省合肥市等地区。根据各地资产总额的占比，分为杭州和其他地区两个地区分部。

	2025年度			合计
	杭州	其他地区	抵消	
营业收入	22,044,047	16,754,564	-	38,798,611
其中：利息净收入	13,171,745	14,419,882	-	27,591,6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11,403	1,395,643	-	4,207,046
其他净收入(注1)	6,060,899	939,039	-	6,999,938
营业支出	(10,347,074)	(7,242,188)	-	(17,589,262)
营业利润	11,696,973	9,512,376	-	21,209,349
营业外收支	(23,317)	2,710	-	(20,607)
利润总额				21,188,742
所得税费用				(2,159,492)
净利润				<u>19,029,250</u>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杭州	其他地区	抵消	
资产总额	<u>1,675,202,260</u>	<u>941,552,863</u>	<u>(253,949,501)</u>	<u>2,362,805,622</u>
负债总额	<u>1,521,919,315</u>	<u>931,647,042</u>	<u>(253,949,501)</u>	<u>2,199,616,856</u>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24年度			合计
	杭州	其他地区	抵消	
营业收入	22,399,185	15,981,987	-	38,381,172
其中：利息净收入	13,482,765	10,974,297	-	24,457,0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93,677	1,125,922	-	3,719,599
其他净收入(注1)	6,322,743	3,881,768	-	10,204,511
营业支出	(11,418,705)	(7,703,229)	-	(19,121,934)
营业利润	10,980,480	8,278,758	-	19,259,238
营业外收支	(42,322)	9,180	-	(33,142)
利润总额				19,226,096
所得税费用				(2,243,533)
净利润				<u>16,982,563</u>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杭州	其他地区	抵消	
资产总额	<u>1,515,757,588</u>	<u>782,585,514</u>	<u>(185,987,242)</u>	<u>2,112,355,860</u>
负债总额	<u>1,390,034,891</u>	<u>772,260,212</u>	<u>(185,987,242)</u>	<u>1,976,307,861</u>

注1：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引致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自本集团的贷款组合、投资组合、保证和承诺等。
-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
-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因素)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本集团设有风险管理委员会，并由专门的部门——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法律合规部和资产保全部等负责风险管理工作。负责风险管理的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合规偏好指引下制定适用于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管理机制。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定期召开风险管理会议外，还根据市场情况变化召开会议，对相关风险政策和程序进行修订。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规范的信贷管理制度和信贷流程，并在全行范围内实施。本集团风险政策依据董事会风险合规偏好、风险管理战略按年制订发布。信贷流程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发放以及贷后管理等。

本集团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制定了《杭州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通过借款人的财务状况、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的盈利情况、担保情况、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指标进行风险判断，将本集团贷款风险分类标准划分为五级。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划分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五个基本类别的主要定义如下：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本集团使用贷款风险分类法对贷款质量进行分类，主要依据是判断借款人及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考虑的主要因素包括：1、借款人的还款能力；2、借款人的还款记录和还款意愿；3、贷款的担保以及担保人的经济前景；4、贷款的抵质押物以及抵质押物出售所得的净值；5、影响借款人还款能力和担保人代为偿付能力的非财务因素；6、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同时，本集团也会考虑贷款的本金和利息逾期偿还的时间。

本集团的资金营运业务由于进行投资活动和资金拆借活动而面临信用风险。本集团人民币投资组合以政府债券、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等信用风险较低的债券组合为主，同时购入信用等级较高的金融机构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以及企业债券等。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制定对债券投资和资金拆借等各项业务的集中度限额及交易限额，本集团亦严格控制交易对手的准入和授信敞口以降低信用风险。

汇票承兑、财务担保、贷款承诺以及其他表外业务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风险。因此，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审批和贷后管理要求，对部分交易要求提供本集团认可的担保。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1）信用风险管理（续）

在地理区域、经济性质或者行业特征等因素的变化对本集团的交易对手产生相似影响的情况下，如果对该交易对手发放的信贷与本集团的总体信用风险相比是重要的，则会产生信贷集中风险。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分散在不同的行业和产品之间。有关行业、性质的分析参见附注四、6。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

本集团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阶段，仅需计算未来一年预期信用损失(ECL)，第二阶段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阶段，以及第三阶段是“已发生信用减值”阶段，需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开发了减值模型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建立了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回归模型，并定期预测乐观、基准和悲观共三种宏观情景，应用减值模型计算多情景下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评级

本集团对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划分十九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反映单个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评估结果，且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内部评级模型。在贷款申请时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贷款信息都被纳入评级模型。此外，本模型还将信用风险管理专家的专家判断纳入到逐笔信用敞口的最终内部信用评级中，从而将可能未被其他来源考虑的因素纳入评级模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阶段划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本集团通过信用风险评级是否下降一定幅度如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评级较初始确认的信用风险评级下降2级及以上或违约概率是否上升至一定程度如零售贷款在报告日所在分池违约概率大于6%（含）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定性标准：

如果借款人在风险监控清单上和/或该工具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

- 借款人还款意愿差，存在欺骗银行的行为等
- 借款人在他行已形成不良资产或已列入不良信用记录名单
- 借款人突然发生对其现金流量、财务状况和影响还款能力的非财务因素产生不利影响，可能造成本集团信贷资产损失的事件
- 其他影响借款人及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的事件或因素

上限指标：

如果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30天（含30天）仍未付款，则视为该金融工具已经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阶段划分（续）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定性指标：

交易对手满足“难以还款”的标准，表明交易对手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示例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上限指标：

交易对手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含90天）仍未付款。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工具，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所采用的违约定义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准备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发生违约时某一债项应被偿付的金额。
- 违约损失率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单个敞口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12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贷款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本集团根据对影响违约后回收的因素来确定违约损失率。不同产品类型的违约损失率有所不同。

在确定12个月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依据行业最佳实践结合内部专家判断，选择了一系列宏观经济指标(包含国内生产总值同比、流通中货币同比、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等)，进而对各模型敞口建立实际违约概率与宏观因子间的统计学关系，并通过对应宏观因子预测值计算得到实际违约概率的前瞻性结果。

除了提供基本经济情景外，本集团根据对每一个主要产品类型的分析，设定情景的数量。本集团在每一个报告日重新评估情景的数量及其特征。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来确定情景权重，并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本集团在判断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使用了基准及其他情景下的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乘以情景权重，并考虑了定性和上限指标。在确定金融工具处于第1阶段、第2阶段或第3阶段时，也相应确定了应当按照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1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2阶段及第3阶段)计量相关的损失准备。上述加权的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并分析了本集团不同组合的非线性及不对称特征，以确定所选择的情景能够适当地代表可能发生的情景。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

关于经济指标的假设

于2025年12月31日，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假设列示如下。“基准”、“上升”及“下降”这三种情景适用于所有组合。三种情景的权重分别是40%、30%和30%(2024年12月31日：40%、30%和30%)。

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国内生产总值同比	5.0%-5.4%
流通中货币同比	7.0%-9.2%
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	5.2%-5.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2）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续）

敏感性分析

2025年12月31日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较基准情景下的减值准备增加如下：

	<u>2025年12月31日</u>
企业贷款	11,149,783
个人贷款	373,431
金融投资	3,737,831

假若基准、上升和下降的情景权重从40%、30%和30%变成40%、20%和4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40,912百万元上升至人民币48,437百万元，金融投资的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12,264百万元上升至人民币14,789百万元。假若基准、上升和下降的情景权重从40%、30%和30%变成40%、40%和20%，则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40,912百万元下降至人民币33,385百万元，金融投资的减值准备将从人民币12,264百万元下降至人民币9,681百万元。

（3）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

在统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和宏观经济指标关联性时，本集团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划入同一组合，在进行分组时，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当无法从内部获取足够信息时，本集团参照外部的补充数据用于建立模型。用于确定分组特征的信息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

- 行业

零售贷款

- 产品类型(例如，个人住房、信用卡等)
- 担保类型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分组的恰当性。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及担保承诺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工具	2025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4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存放央行款项(第一阶段)	143,025,739	118,098,021
存放同业款项(第一阶段)	15,765,169	11,263,254
拆出资金(第一阶段)	36,354,794	21,211,2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第一阶段)	61,919,390	50,403,872
发放贷款和垫款(a)	1,032,540,364	900,326,175
—以摊余成本计量	1,007,582,723	864,149,350
第一阶段	980,738,709	835,023,219
第二阶段	23,937,071	27,196,932
第三阶段	2,906,943	1,929,1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3,689,048	35,043,346
第一阶段	23,689,048	35,043,346
—应计利息	1,268,593	1,133,479
第一阶段	1,143,875	1,052,556
第二阶段	23,394	76,870
第三阶段	101,324	4,053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及担保承诺（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金融工具	2025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4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投资(b)		
债权投资	444,071,811	485,578,624
—以摊余成本计量	438,306,287	479,161,158
第一阶段	438,306,287	479,161,158
—应计利息	5,765,524	6,417,466
第一阶段	5,765,524	6,417,466
其他债权投资	459,580,075	273,760,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56,409,560	271,091,824
第一阶段	456,409,560	271,091,824
—应计利息	3,170,515	2,668,628
第一阶段	3,170,515	2,668,628
其他金融资产	4,212,672	3,432,955
第一阶段	4,175,544	3,371,245
第二阶段	25,998	37,759
第三阶段	11,130	23,951
金融工具合计	<u>2,197,470,014</u>	<u>1,864,074,562</u>
担保及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217,422,307	223,037,082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55,108,466	38,696,248
开出保证凭信	50,669,109	54,805,849
不可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11,635,262	8,362,170
担保及承诺合计	<u>334,835,144</u>	<u>324,901,349</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4）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

下表对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分析：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70,553,152	83,686,245
—债券投资	55,026,081	124,797,220
—资产支持证券	1,645,609	1,885,729
—权益工具	18,480	-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316,217
—其他投资	1,358,023	600,248
合计	128,601,345	211,285,659

（5）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均为第一阶段，其中存放同业和拆出资金的主要交易对手为境内银行及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有足额的债券作为质押物，2025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619.67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06.52亿元)，本集团认为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6）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和垫款的抵质押品覆盖和未覆盖情况列示如下：

	企业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25年12月31日			
覆盖部分	2,580,674	1,832,884	4,413,558
未覆盖部分	1,875,399	1,834,651	3,710,050
合计	4,456,073	3,667,535	8,123,608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6）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和垫款的抵质押品覆盖和未覆盖情况列示如下：（续）

	企业贷款	个人贷款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覆盖部分	3,078,011	1,047,743	4,125,754
未覆盖部分	<u>1,683,906</u>	<u>1,305,490</u>	<u>2,989,396</u>
合计	<u>4,761,917</u>	<u>2,353,233</u>	<u>7,115,150</u>

上述抵质押品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等。

（7） 债券资产

本集团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不含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评级的分布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AAA	750,156,364	595,086,689
AA+	71,672,192	77,988,026
AA	24,058,237	26,931,016
AA-	2,849,388	934,662
无评级	<u>419,000</u>	<u>3,169,277</u>
合计	<u>849,155,181</u>	<u>704,109,670</u>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为贷款、交易和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资金头寸的管理。本集团进行流动性管理的主要目的在于保证在所有市场周期及财务出现危机时期的流动性，及时满足本集团偿付义务和未知需求，并及时为本集团的贷款和投资业务提供充足的资金。

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和流动性风险管理执行部门等层面组成。

董事会层面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总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为资产负债管理部和风险管理部，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牵头拟定流动性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识别、计量和监测流动性风险，在资产负债管理中充分考量流动性因素等；风险管理部将流动性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负责建立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分析全行承受短期和中长期压力情景的能力，监测预警并制定有效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审计部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审计部门；金融市场部对本集团头寸进行日常管理，以确保合理的备付水平，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资金营运中心负责本集团优质流动性资产配置，确保合理的优质流动性资产规模和结构；业务经营管理部门及分支机构为流动性风险管理执行部门。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除衍生金融工具外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未折现现金流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63,693,447	-	-	-	-	-	80,085,890	143,779,337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770,634	79,236,520	13,000,022	6,310,222	-	-	-	114,317,3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37,884	-	53,194,930	79,622,325	398,482,925	441,788,528	143,974,826	-	1,121,601,4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956	53,305,018	38,164,313	11,494,011	13,420,696	9,125,089	3,512,954	18,480	129,266,517
债权投资	455,112	-	9,315,457	20,699,861	57,900,141	245,981,718	220,751,037	-	555,103,326
其他债权投资	-	-	39,152,258	92,891,075	50,912,502	218,270,676	92,571,220	-	493,797,7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740,905	740,905
其他资产	264,465	3,601,757	119,985	61,292	216,202	65,919	25	-	4,329,645
资产合计	5,483,417	136,370,856	219,183,463	217,768,586	527,242,688	915,231,930	460,810,062	80,845,275	2,562,936,277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41,034,389	4,908,321	53,061,267	-	-	-	99,003,9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58,979	11,082	10,212	-	-	-	80,27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28,077,317	75,372,438	34,440,562	123,311,206	-	-	-	261,201,523
吸收存款	-	583,245,704	108,877,752	134,942,157	351,760,161	296,215,912	115,543	-	1,475,157,229
应付债券	-	-	41,730,000	66,940,000	174,374,000	59,138,000	21,490,000	-	363,672,000
其他负债	-	755,664	2,579,148	304,266	323,142	1,337,856	785,972	-	6,086,048
负债合计	-	612,078,685	269,652,706	241,546,388	702,839,988	356,691,768	22,391,515	-	2,205,201,050
流动性净额	5,483,417	(475,707,829)	(50,469,243)	(23,777,802)	(175,597,300)	558,540,162	438,418,547	80,845,275	357,735,2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40,375,340	-	-	-	-	-	78,512,874	118,888,21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276,478	53,250,750	13,959,229	4,620,807	-	-	-	83,107,2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74,364	-	40,407,106	70,637,980	369,213,116	363,718,351	140,725,701	-	989,876,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046	42,065,799	77,445,289	9,249,851	45,901,976	22,414,784	17,617,750	-	215,035,495
债权投资	455,118	-	12,805,413	13,570,647	55,746,214	233,781,373	287,560,457	-	603,919,222
其他债权投资	-	-	4,246,841	18,994,203	66,305,477	149,580,156	54,397,153	-	293,523,8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593,215	593,215
其他资产	344,551	2,820,054	91,470	130,998	105,008	55,890	228	-	3,548,199
资产合计	<u>6,314,079</u>	<u>96,537,671</u>	<u>188,246,869</u>	<u>126,542,908</u>	<u>541,892,598</u>	<u>769,550,554</u>	<u>500,301,289</u>	<u>79,106,089</u>	<u>2,308,492,057</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132,847	4,426,220	36,643,582	-	-	-	61,202,6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994,082	11,307	15,854	-	-	-	1,021,24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65,306,364	65,410,647	9,102,477	125,991,570	-	-	-	265,811,058
吸收存款	-	489,516,819	126,475,584	115,101,098	299,889,595	274,980,015	88,515	-	1,306,051,626
应付债券	-	-	5,900,000	53,561,477	210,918,000	47,231,781	22,020,000	-	339,631,258
其他负债	-	993,567	1,860,116	263,715	624,142	1,302,698	508,133	-	5,552,371
负债合计	<u>-</u>	<u>555,816,750</u>	<u>220,773,276</u>	<u>182,466,294</u>	<u>674,082,743</u>	<u>323,514,494</u>	<u>22,616,648</u>	<u>-</u>	<u>1,979,270,205</u>
流动性净额	<u>6,314,079</u>	<u>(459,279,079)</u>	<u>(32,526,407)</u>	<u>(55,923,386)</u>	<u>(132,190,145)</u>	<u>446,036,060</u>	<u>477,684,641</u>	<u>79,106,089</u>	<u>329,221,852</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利率互换、收益互换合同、信用风险缓释和结构性产品中的远期汇率协议衍生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25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类衍生产品	3,588	(4,637)	9,097	19,685	-	27,733
远期汇率协议	259	765	2,155	-	-	3,179
信用风险缓释	<u>(11)</u>	<u>(148)</u>	<u>(1,679)</u>	<u>76</u>	<u>-</u>	<u>(1,762)</u>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类衍生产品	(2,308)	10,353	19,613	11,617	-	39,275
远期汇率协议	555	915	2,874	231	-	4,575
收益互换合同	-	53,350	30,276	-	-	83,626
信用风险缓释	<u>-</u>	<u>(308)</u>	<u>(6,090)</u>	<u>4,549</u>	<u>-</u>	<u>(1,849)</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续）

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除以净额结算外的利率类衍生产品、远期汇率协议、货币期权和贵金属衍生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全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2025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类衍生产品						
现金流出	-	(10,965)	-	-	-	(10,965)
现金流入	-	-	-	-	-	-
远期汇率协议						
现金流出	(222,643,532)	(186,896,532)	(296,862,950)	(6,363,643)	-	(712,766,657)
现金流入	218,646,415	188,018,980	292,052,666	6,694,097	-	705,412,158
货币期权						
现金流出	(42,837,558)	(39,826,623)	(105,930,899)	(2,589,535)	-	(191,184,615)
现金流入	42,881,637	39,989,261	105,933,370	2,552,755	-	191,357,023
贵金属衍生工具						
现金流出	(2,628,463)	(509,133.00)	--	-	-	(3,137,596)
现金流入	<u>2,644,082</u>	<u>656,730.00</u>	<u>-</u>	<u>-</u>	<u>-</u>	<u>3,300,812</u>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远期汇率协议						
现金流出	(216,781,516)	(111,842,292)	(456,168,681)	(7,006,844)	-	(791,799,333)
现金流入	216,939,238	112,046,922	456,337,395	7,049,075	-	792,372,630
货币期权						
现金流出	(22,967,820)	(41,239,867)	(69,648,881)	(1,097,931)	-	(134,954,499)
现金流入	22,715,061	41,316,472	69,836,669	1,061,531	-	134,929,733
贵金属衍生工具						
现金流出	(300,284)	-	(80,383)	-	-	(380,667)
现金流入	<u>307,918</u>	<u>-</u>	<u>74,956</u>	<u>-</u>	<u>-</u>	<u>382,874</u>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信贷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管理层预计在信贷承诺到期时有关承诺并不会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即时提取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5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u>8,750,864</u>	<u>42,795,996</u>	<u>77,777,695</u>	<u>192,835,834</u>	<u>15,305,931</u>	<u>1,666,008</u>	<u>339,132,328</u>
	即时提取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4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u>1,708,846</u>	<u>46,906,844</u>	<u>63,603,621</u>	<u>195,799,435</u>	<u>20,212,582</u>	<u>245,199</u>	<u>328,476,527</u>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因素)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本集团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本集团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决定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动态控制本集团的业务总量与结构、利率及流动性管理策略等，设定本集团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提出利率结构调整建议。风险管理委员会确定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部承担市场风险监控的日常职能，制定合理的市场风险敞口水平，设定持仓及止损等限额，负责识别和计量资金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对交易账户头寸每日进行市场评估和指标计算。金融市场部和资金营运中心严格根据授权进行业务操作，内设风险管理团队进行本部门日常业务的操作审核和监控。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部根据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授权制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管理其整体市场风险敞口。风险管理部为本集团的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设定风险限额和指标，对本集团的风险状况进行定期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对下一阶段的业务发展策略制定提供建议。资金营运中心等业务部门负责本集团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主要包括管理本集团人民币和外币投资组合，从事自营及代客交易，执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及法则，以开展日常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与控制。

敏感性分析是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风险计量和控制工具，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固定收入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缺口分析是本集团监控非交易性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手段。

久期分析，也称为持续期分析或期限弹性分析，是衡量利率变动对银行经济价值影响的一种方法，也是对利率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的方法之一。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是本集团对利率敏感的资产负债组合期限或重新定价期限的错配，从而可能使利息净收入以及资产的市场价值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

响。本集团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本集团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预测未来利率走势，并通过资产和负债的结构调整建议，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的情况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0,058,932	-	-	-	-	3,720,405	143,779,337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88,473	12,856,833	6,171,318	-	-	222,729	114,039,3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80,903,425	185,119,716	539,111,158	208,355,578	17,781,894	1,268,593	1,032,540,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7,272	1,163,585	4,806,443	1,668,069	2,883,565	117,272,411	128,601,345
债权投资	7,760,099	17,837,824	46,604,451	201,597,591	164,506,322	5,765,524	444,071,811
其他债权投资	46,555,238	102,569,940	45,843,118	182,906,559	78,534,705	3,170,515	459,580,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740,905	740,90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734,941	2,734,941
其他资产	-	-	-	-	-	4,212,672	4,212,672
资产合计	<u>370,873,439</u>	<u>319,547,898</u>	<u>642,536,488</u>	<u>594,527,797</u>	<u>263,706,486</u>	<u>139,108,695</u>	<u>2,330,300,803</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41,000,000	4,710,760	52,451,711	-	-	232,556	98,395,0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80,273	80,27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03,182,889	33,897,831	121,377,498	-	-	1,395,861	259,854,079
吸收存款	690,062,911	131,646,925	341,158,233	277,606,337	104,171	18,420,795	1,458,999,37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551,539	2,551,539
应付债券	41,700,062	66,742,292	171,174,923	54,992,314	19,995,189	879,737	355,484,517
其他负债	-	-	15,243	683,192	1,539,040	3,648,331	5,885,806
负债合计	<u>875,945,862</u>	<u>236,997,808</u>	<u>686,177,608</u>	<u>333,281,843</u>	<u>21,638,400</u>	<u>27,209,092</u>	<u>2,181,250,613</u>
利率风险缺口	<u>(505,072,423)</u>	<u>82,550,090</u>	<u>(43,641,120)</u>	<u>261,245,954</u>	<u>242,068,086</u>	不适用	不适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300,028	-	-	-	-	3,588,186	118,888,21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432,599	13,810,328	4,478,674	-	-	156,734	82,878,3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680,221	140,238,582	471,734,259	195,919,336	20,620,298	1,133,479	900,326,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95,559	3,142,758	33,466,121	11,793,200	16,852,211	143,835,810	211,285,659
债权投资	11,845,973	10,621,716	43,970,823	187,503,606	225,697,369	5,939,137	485,578,624
其他债权投资	3,826,162	18,195,390	61,592,329	138,435,931	49,042,012	2,668,628	273,76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93,215	593,21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998,369	6,998,369
其他资产	-	-	-	-	-	3,432,953	3,432,953
资产合计	<u>268,280,542</u>	<u>186,008,774</u>	<u>615,242,206</u>	<u>533,652,073</u>	<u>312,211,890</u>	<u>168,346,511</u>	<u>2,083,741,996</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000	4,324,206	35,946,185	-	-	305,747	60,576,1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994,082	11,307	15,854	-	-	-	1,021,24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30,480,742	8,989,713	124,056,007	-	-	930,074	264,456,536
吸收存款	614,098,158	112,040,092	291,924,709	254,411,779	76,550	16,963,894	1,289,515,18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509,019	6,509,019
应付债券	5,894,450	52,940,817	207,109,216	43,823,501	19,995,319	1,046,562	330,809,865
其他负债	-	973	5,421	776,471	1,148,911	3,423,588	5,355,364
负债合计	<u>771,467,432</u>	<u>178,307,108</u>	<u>659,057,392</u>	<u>299,011,751</u>	<u>21,220,780</u>	<u>29,178,884</u>	<u>1,958,243,347</u>
利率风险缺口	<u>(503,186,890)</u>	<u>7,701,666</u>	<u>(43,815,186)</u>	<u>234,640,322</u>	<u>290,991,110</u>	不适用	不适用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为主要内容的债券投资组合，本集团主要通过久期分析评估该类金融工具市场价格预期变动对本集团损益和权益的潜在影响；与此同时，对于以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等为主要内容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

1. 久期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当时交易性债券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199,287	(183,347)	1,600,893	(1,485,366)

下表列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当时其他债权投资进行久期分析所得结果：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权益变更	11,397,236	(10,329,822)	6,271,742	(5,818,821)

在上述久期分析中，本集团采用有效久期分析法，即对不同的时段运用不同的权重，根据在特定的利率变化情况下，假想金融工具市场价值的实际百分比变化，来设计各时段风险权重，从而更好地反映市场利率的显著变动所导致的价格的非线性变化。基于有效久期分析法，本集团分别计算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有效久期来计量市场利率变化所产生的对损益和权益的影响，从而消除加总全部头寸或现金流量时可能产生的误差，更为准确地估算利率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的敏感性分析方法的描述性信息和数量信息列示如下：（续）

2. 缺口分析方法

下表列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当时除交易性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2025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u>5,719,898</u>	<u>(5,719,898)</u>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利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u>5,371,315</u>	<u>(5,371,315)</u>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其他债权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以外的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各类非交易性金融工具发生金额保持不变；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损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 金融衍生工具系统分析方法

本集团通过系统对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管理和风险度量，综合衡量利率因素、汇率因素对金融衍生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本集团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头寸主要受到利率因素和汇率因素的影响。

鉴于本集团每日的金融衍生工具敞口较低，所面临的利率风险相应较低，所以管理层未对金融衍生工具的利率风险作出量化的披露。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以及外汇交易引起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集团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券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由于本集团外汇资产和负债的头寸较小，本集团外汇管理部门在业务授权、敞口管理、外汇交易中注重实时监控和管理外汇敞口。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各项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0,680,562	3,012,034	86,741	143,779,337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8,700,961	3,530,251	1,808,141	114,039,3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6,969,591	4,236,394	1,334,379	1,032,540,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8,600,289	1,056	-	128,601,345
债权投资	436,728,050	6,979,503	364,258	444,071,811
其他债权投资	433,075,900	26,504,175	-	459,580,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0,905	-	-	740,905
衍生金融资产	2,406,816	311,854	16,271	2,734,941
其他资产	4,212,533	137	2	4,212,672
资产合计	2,282,115,607	44,575,404	3,609,792	2,330,300,803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98,395,027	-	-	98,395,0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273	-	-	80,27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59,478,692	375,387	-	259,854,079
吸收存款	1,402,536,484	46,616,619	9,846,269	1,458,999,372
衍生金融负债	2,274,150	252,992	24,397	2,551,539
应付债券	355,484,517	-	-	355,484,517
其他负债	5,885,005	659	142	5,885,806
负债合计	2,124,134,148	47,245,657	9,870,808	2,181,250,613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157,981,459	(2,670,253)	(6,261,016)	149,050,190
信贷承诺	329,474,378	2,571,849	2,788,917	334,835,144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各项资产负债项目的外汇风险敞口列示如下：（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890,271	2,955,375	42,568	118,888,214
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771,523	4,744,094	1,362,718	82,878,3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899,001,250	1,021,574	303,351	900,326,1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282,108	3,551	-	211,285,659
债权投资	475,351,236	9,766,885	460,503	485,578,624
其他债权投资	247,398,741	26,361,711	-	273,76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3,215	-	-	593,215
衍生金融资产	6,573,324	425,045	-	6,998,369
其他资产	3,432,780	173	-	3,432,953
资产合计	<u>2,036,294,448</u>	<u>45,278,408</u>	<u>2,169,140</u>	<u>2,083,741,996</u>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576,138	-	-	60,576,1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21,243	-	-	1,021,243
同业存放、拆入资金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58,710,897	5,737,957	7,682	264,456,536
吸收存款	1,234,760,385	50,522,354	4,232,443	1,289,515,182
衍生金融负债	6,203,752	305,267	-	6,509,019
应付债券	330,809,865	-	-	330,809,865
其他负债	5,244,448	110,789	127	5,355,364
负债合计	<u>1,897,326,728</u>	<u>56,676,367</u>	<u>4,240,252</u>	<u>1,958,243,347</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138,967,720</u>	<u>(11,397,959)</u>	<u>(2,071,112)</u>	<u>125,498,649</u>
信贷承诺	<u>314,623,867</u>	<u>6,433,936</u>	<u>3,843,546</u>	<u>324,901,349</u>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汇率变动(基点)	(100)	100	(100)	100
汇率风险导致利润总额变更	89,313	(89,313)	134,691	(134,691)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1)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造成的汇兑损益；(2)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确定由董事会承担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各层级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操作风险管理部、其他管理部门/条线共同构成本集团操作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本集团法律合规部承担公司内部操作风险的牵头管理职责，负责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安全和稳健运行的维护工作；审计部负责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独立的评价和监督；其他各业务条线和管理部负责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操作风险具体管理职责。

本集团在强化操作风险控制方面的主要措施包括：

通过业务流程的梳理优化，对全行的制度进行不断完善，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规范操作流程；

强化合规文化宣贯，编写下发合规教材和典型案例集（汇编），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开展分层分类的内控合规培训，提升全行员工风险意识和履职能力；开展合规大赛，以赛促学，普及内控合规知识；组织开展各种主题教育活动，以案促训，提升管理；

建立并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定策略、组织、方法、标准和程序等一整套管理过程，保障重要业务持续运营，并规范运营中断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操作风险（续）

建立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实行分支机构内控等级评定和员工违规行为扣分管理等考核机制，加大对分支机构、员工操作风险的管理考核力度；

分离有潜在利益冲突的岗位，加强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事中控制和事后复核，建立相互监督与制约机制；

设立集中运营中心、财务管理中心等操作中心，对中后台业务处理、放款、财务核算、授权等操作风险易发环节进行集中化处理；

推进系统优化和设备升级，健全信息安全管理机制，提升信息系统风险控制的能力；

健全风控措施及管理体系，建设覆盖全流程的鹰眼风控系统。提升集中授权系统数智化水平，扩大“机控”替代“人控”比例，进一步扩大支付结算、资金清算、运营渠道、操作行为等四大类业务预警监测范围，优化风险处置策略。组织分层有效的检查，建立数智化运营检查体系；

优化会计处理流程，完善操作流程和操作管理制度；

加大检查监督力度，对重点机构重点领域开展内控检查，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实施扣分与问责，同时强化溯源整改，提升问题整改质效；

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力度，常态化开展员工异常行为监测、排查和督促整改，抓早抓小，防范员工道德风险；制定员工行为合规手册，作为员工案头书，规范员工行为；同时强化各级机构“一把手”的员工行为管理主体责任，以“一把手合规一堂课”为抓手，关心关爱员工；

坚持诉前案防预审，赋能机构案防管理与处置能力提升。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 公允价值层次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期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及

第三层：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2024年12月31日：同）。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投资—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444,071,811	-	422,301,162	51,015,566	473,316,728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355,484,517	-	355,923,723	-	355,923,723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485,578,624	-	471,381,905	62,425,938	533,807,843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330,809,865	-	335,862,893	-	335,862,893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i) 金融投资—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属于第一层次。在适用的情况下，债权投资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属于第二层次。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则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属于第三层次。

(ii)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上公开报价为基础。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类似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以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计算。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由于这些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其利率随市场利率浮动，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	2,734,941	-	2,734,9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	-	-	23,689,048	23,689,0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60,865,231	9,687,921	-	70,553,152
—债券	-	55,026,081	-	55,026,081
—资产支持证券	-	100,454	1,545,155	1,645,609
—权益工具	18,480	-	-	18,480
—其他投资	366,375	500,082	491,566	1,358,023
其他债权投资	-	459,580,075	-	459,580,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740,905	740,905
金融资产合计	<u>61,250,086</u>	<u>527,629,554</u>	<u>26,466,674</u>	<u>615,346,314</u>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979	21,294	-	80,273
衍生金融负债	-	2,551,539	-	2,551,539
金融负债合计	<u>58,979</u>	<u>2,572,833</u>	<u>-</u>	<u>2,631,812</u>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续）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资产	-	6,998,369	-	6,998,369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贴现	-	-	35,043,346	35,043,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	124,797,220	-	124,797,220
—基金投资	74,444,255	9,241,990	-	83,686,245
—资产支持证券	-	80,668	1,805,061	1,885,729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	316,217	316,217
—其他投资	45,384	135,845	419,019	600,248
其他债权投资	-	273,760,452	-	273,76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93,215	593,215
金融资产合计	<u>74,489,639</u>	<u>415,014,544</u>	<u>38,176,858</u>	<u>527,681,041</u>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21,243	-	1,021,243
衍生金融负债	-	6,509,019	-	6,509,019
金融负债合计	<u>-</u>	<u>7,530,262</u>	<u>-</u>	<u>7,530,262</u>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重大转换。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有)，尽量少依赖管理层的特定估计。如计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i) 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发放贷款和 垫款	金融投资 交易性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2025年1月1日	35,043,346	2,540,297	593,215	38,176,858
增加	421,035,096	16,265	-	421,051,361
减少	(432,752,114)	(3,430,946)	-	(436,183,060)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365,512	2,911,105	-	3,276,61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792)	-	147,690	144,898
2025年12月31日	<u>23,689,048</u>	<u>2,036,721</u>	<u>740,905</u>	<u>26,466,674</u>
2025年12月31日仍持有的资产 计入2025年度损益的未实现 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 价值变动收益	<u>-</u>	<u>697,001</u>	<u>-</u>	<u>697,001</u>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ii)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续）

	发放贷款和 垫款	金融投资 交易性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3,667,819	3,520,234	674,457	17,862,510
增加	328,382,482	17,455	-	328,399,937
减少	(307,417,144)	(561,545)	(156,468)	(308,135,157)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12,251	(435,847)	-	(23,59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062)	-	75,226	73,164
2024年12月31日	<u>35,043,346</u>	<u>2,540,297</u>	<u>593,215</u>	<u>38,176,858</u>
2024年12月31日仍持有的资产 计入2024年度损益的未实现 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 价值变动收益	-	(460,824)	-	(460,824)

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贴现、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非上市股权等。由于并非所有涉及这些资产公允价值评估的输入值均可观察，本集团将以上资产分类为第三层次，估值方法主要为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法。这些资产中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主要为信用风险、流动性信息及折现率。管理层基于可观察的减值迹象、收益率曲线、外部信用评级及可参考信用利差的重大变动的假设条件，做出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会计估计，但该等金融资产在公允条件下交易的实际价值可能与管理层的会计估计存在差异。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子公司及联营企业

子公司及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五。

2. 其他主要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
杭州金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5%的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浙江大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华科多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市城市建设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诚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兰溪市汇源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兰溪汇鑫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受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放同业款项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主要股东	2,849	10,194
联营企业	4	4
合计	<u>2,853</u>	<u>10,198</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2. 拆出资金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联营企业	<u>400,000</u>	<u>2,100,000</u>
	2025年度	2024年度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u>30,584</u>	<u>38,313</u>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 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u>	<u>500,000</u>
	2025年度	2024年度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u>24</u>	<u>7,636</u>

4. 衍生金融工具

	2024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 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利率类衍生产品	3,000,000	10,021	15,665
远期汇率协议	10,063,760	85,564	84,207
货币期权	<u>7,929,826</u>	<u>8,317</u>	<u>22,907</u>
合计	<u>20,993,586</u>	<u>103,902</u>	<u>122,779</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主要股东	-	200,000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5,489,676	8,293,929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786,010	3,795,790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联自然人	124,373	133,296
合计	<u>6,400,059</u>	<u>12,423,015</u>

	2025年度	2024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u>153,139</u>	<u>321,646</u>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主要股东	326,928	333,288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	15,345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	1,454,436
合计	<u>326,928</u>	<u>1,803,069</u>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u>10,933</u>	<u>53,728</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7. 债权投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131,418	196,687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247,071</u>	<u>247,071</u>
合计	<u>378,489</u>	<u>443,758</u>
	2025年度	2024年度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u>12,782</u>	<u>14,255</u>

8. 其他债权投资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主要股东	10,008	81,493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61,645	350,098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u>-</u>	<u>397,998</u>
合计	<u>71,653</u>	<u>829,589</u>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u>8,130</u>	<u>22,580</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主要股东	401	-
联营企业	16,955	12,963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58,121	34,676
合计	<u>75,477</u>	<u>47,639</u>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u>639</u>	<u>757</u>

10. 吸收存款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主要股东	10,609,086	62,693,673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主要股东)	7,024,051	6,534,938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3,733,032	1,109,266
联营企业	-	32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联自然人	132,590	107,248
合计	<u>21,498,759</u>	<u>70,445,157</u>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u>877,424</u>	<u>1,582,833</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1. 应付债券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 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	6,862,425
联营企业	-	9,983
合计	-	6,872,408

	2025年度	2024年度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5,594	87,593

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要股东	2,628	12,887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4,875	3,215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 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14,696	58,303
合计	22,199	74,405

13. 业务及管理费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13,091	284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影响的 企业(不含主要股东)	1,358	1,441
合计	14,449	1,725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4. 银行承兑汇票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u>295,708</u>	<u>522,279</u>

15. 开出之不可撤销信用证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主要股东)	<u>325,856</u>	<u>63,440</u>

16. 开出保证凭信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主要股东所属集团 (不含股东)	159,827	521,915
其他主要关联方-关键管理人员有重大 影响的企业(不含股东)	<u>58,276</u>	<u>49,125</u>
合计	<u>218,103</u>	<u>571,040</u>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二) 关联方交易（续）

17. 租赁

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银行向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杭州钱欣产业运营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作为营业网点，并向该公司支付人民币7,245千元和人民币4,735千元。

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银行向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杭州城投资产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产作为营业网点，并向该公司支付人民币4,776千元和人民币4,549千元。

本银行与上述关联方签订了租赁协议，并按协议约定交付租金。

18.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银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银行的控股子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五)。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年末余额：		
其他资产	-	115,0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00,550	971,180
本年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6,213	35,35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9,733	203,073

1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度	2024年度
报酬总额	<u>21,744*</u>	<u>26,893</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税前预发数。

十一、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资本管理机制，精确计量资本和风险加权资产，确保资本监管合规；科学补充资本，保持资本合理充足，支持本集团战略实施，有效抵御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推动资本集约化发展，牢固树立资本约束理念，优化资源配置。

本集团自2024年起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3年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不低于7.5%、8.5%和10.5%。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2025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2,821,972	108,689,291	127,099,606	103,797,947
一级资本净额	162,821,972	135,663,638	157,099,606	130,772,294
资本净额	198,935,202	169,489,718	193,151,932	164,552,217
风险加权资产	1,384,817,930	1,227,968,273	1,376,707,949	1,220,846,58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9%	8.85%	9.23%	8.5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76%	11.05%	11.41%	10.71%
资本充足率	14.37%	13.80%	14.03%	13.48%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永续债付息

根据本银行于2026年3月20日披露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2026年付息兑付公告》，本银行已于2026年3月28日发放永续债利息人民币224,000千元(含税)。本次利息发放的计息起始日为2025年3月28日，按照25杭州银行永续债01本计息期债券利率2.24%计算，以25杭州银行永续债01发行总额人民币100亿元计算，合计发放债券利息人民币224,000千元(含税)。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01,250	16,295,563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2,834)	8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298,125)	(360,3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65,849	59,794
所得税影响数	69,204	79,5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7,905,344</u>	<u>16,074,640</u>

注：

- (1)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是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 (2)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及债权投资等取得的投资收益，系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5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8,101,250	14.65	2.66	2.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7,905,344	14.49	2.63	2.49

2024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6,295,563	16.00	2.74	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16,074,640	15.78	2.71	2.31